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OFFICIAL RECORD OF PROCEEDINGS**

2025年1月22日星期三  
**Wednesday, 22 January 2025**

上午11時會議開始  
**The Council met at Eleven o'clock**

出席議員  
**MEMBERS PRESENT**

主席梁君彥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THE PRESIDENT

THE HONOURABLE ANDREW LEUNG KWAN-YUEN, GBM, GBS, JP

張宇人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THE HONOURABLE TOMMY CHEUNG YU-YAN, GBM, GBS, JP

林健鋒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THE HONOURABLE JEFFREY LAM KIN-FUNG, GBM, GBS, JP

李慧琼議員，GBS, JP

DR THE HONOURABLE STARRY LEE WAI-KING, GBS, JP

陳克勤議員，SBS, JP

THE HONOURABLE CHAN HAK-KAN, SBS, JP

陳健波議員，GBS, JP

THE HONOURABLE CHAN KIN-POR, GBS, JP

梁美芬議員，GBS, JP

PROF THE HONOURABLE PRISCILLA LEUNG MEI-FUN, GBS, JP

謝偉俊議員, JP

THE HONOURABLE PAUL TSE WAI-CHUN, JP

田北辰議員, BBS, JP

THE HONOURABLE MICHAEL TIEN PUK-SUN, BBS, JP

何俊賢議員, BBS, JP

THE HONOURABLE STEVEN HO CHUN-YIN, BBS, JP

易志明議員, GBS, JP

THE HONOURABLE FRANKIE YICK CHI-MING, GBS, JP

馬逢國議員, GBS, JP

THE HONOURABLE MA FUNG-KWOK, GBS, JP

陳恒鑞議員, BBS, JP

DR THE HONOURABLE CHAN HAN-PAN, BBS, JP

郭偉強議員, BBS, JP

THE HONOURABLE KWOK WAI-KEUNG, BBS, JP

葛珮帆議員, SBS, JP

THE HONOURABLE ELIZABETH QUAT, SBS, JP

廖長江議員, 大紫荊勳賢, GBS, JP

THE HONOURABLE MARTIN LIAO CHEUNG-KONG, GBM, GBS, JP

盧偉國議員, GBS, MH, JP

IR DR THE HONOURABLE LO WAI-KWOK, GBS, MH, JP

吳永嘉議員, BBS, JP

THE HONOURABLE JIMMY NG WING-KA, BBS, JP

何君堯議員, BBS, JP

DR THE HONOURABLE JUNIUS HO KWAN-YIU, BBS, JP

周浩鼎議員, JP

THE HONOURABLE HOLDEN CHOW HO-DING, JP

邵家輝議員, BBS, JP  
THE HONOURABLE SHIU KA-FAI, BBS, JP

容海恩議員, JP  
THE HONOURABLE YUNG HOI-YAN, JP

陳振英議員, BBS, JP  
THE HONOURABLE CHAN CHUN-YING, BBS, JP

陸頌雄議員, JP  
THE HONOURABLE LUK CHUNG-HUNG, JP

劉國勳議員, MH, JP  
THE HONOURABLE LAU KWOK-FAN, MH, JP

劉業強議員, SBS, MH, JP  
THE HONOURABLE KENNETH LAU IP-KEUNG, SBS, MH, JP

鄭泳舜議員, MH, JP  
THE HONOURABLE VINCENT CHENG WING-SHUN, MH, JP

謝偉銓議員, BBS, JP  
THE HONOURABLE TONY TSE WAI-CHUEN, BBS, JP

江玉歡議員  
THE HONOURABLE DOREEN KONG YUK-FOON

朱國強議員  
THE HONOURABLE CHU KWOK-KEUNG

李世榮議員, MH, JP  
THE HONOURABLE STANLEY LI SAI-WING, MH, JP

李浩然議員, MH, JP  
DR THE HONOURABLE HOEY SIMON LEE, MH, JP

李惟宏議員  
THE HONOURABLE ROBERT LEE WAI-WANG

李梓敬議員

THE HONOURABLE DOMINIC LEE TSZ-KING

李鎮強議員, JP

IR THE HONOURABLE LEE CHUN-KEUNG, JP

狄志遠議員, SBS, JP

DR THE HONOURABLE TIK CHI-YUEN, SBS, JP

吳秋北議員, SBS, JP

THE HONOURABLE STANLEY NG CHAU-PEI, SBS, JP

吳傑莊議員, MH, JP

DR THE HONOURABLE JOHNNY NG KIT-CHONG, MH, JP

周小松議員

THE HONOURABLE CHAU SIU-CHUNG

周文港議員, JP

PROF THE HONOURABLE CHOW MAN-KONG, JP

林哲玄議員

DR THE HONOURABLE DAVID LAM TZIT-YUEN

林振昇議員

THE HONOURABLE LAM CHUN-SING

林素蔚議員

THE HONOURABLE LAM SO-WAI

林順潮議員, JP

DR THE HONOURABLE DENNIS LAM SHUN-CHIU, JP

林新強議員, JP

THE HONOURABLE LAM SAN-KEUNG, JP

林筱魯議員, SBS, JP

THE HONOURABLE ANDREW LAM SIU-LO, SBS, JP

邱達根議員

THE HONOURABLE DUNCAN CHIU

姚柏良議員, MH, JP

THE HONOURABLE YIU PAK-LEUNG, MH, JP

洪雯議員

DR THE HONOURABLE WENDY HONG WEN

梁子穎議員, MH

THE HONOURABLE DENNIS LEUNG TSZ-WING, MH

梁文廣議員, MH

THE HONOURABLE LEUNG MAN-KWONG, MH

梁熙議員

THE HONOURABLE EDWARD LEUNG HEI

梁毓偉議員, JP

THE HONOURABLE KENNETH LEUNG YUK-WAI, JP

陳月明議員, MH

THE HONOURABLE CHAN YUET-MING, MH

陳仲尼議員, SBS, JP

THE HONOURABLE ROCK CHEN CHUNG-NIN, SBS, JP

陳沛良議員

THE HONOURABLE CHAN PUI-LEUNG

陳勇議員, SBS, JP

THE HONOURABLE CHAN YUNG, SBS, JP

陳祖恒議員

THE HONOURABLE SUNNY TAN

陳家珮議員, MH, JP

THE HONOURABLE JUDY CHAN KAPUI, MH, JP

陳紹雄議員, JP

IR THE HONOURABLE CHAN SIU-HUNG, JP

陳凱欣議員

THE HONOURABLE CHAN HOI-YAN

陳穎欣議員

THE HONOURABLE JOEPHY CHAN WING-YAN

陳學鋒議員, MH, JP

THE HONOURABLE CHAN HOK-FUNG, MH, JP

張欣宇議員

IR THE HONOURABLE GARY ZHANG XINYU

郭玲麗議員

THE HONOURABLE LILLIAN KWOK LING-LAI

陸瀚民議員

THE HONOURABLE BENSON LUK HON-MAN

黃英豪議員, BBS, JP

DR THE HONOURABLE KENNEDY WONG YING-HO, BBS, JP

黃俊碩議員

THE HONOURABLE EDMUND WONG CHUN-SEK

黃國議員, BBS, JP

THE HONOURABLE KINGSLEY WONG KWOK, BBS, JP

楊永杰議員

THE HONOURABLE YANG WING-KIT

管浩鳴議員, BBS, JP

REVD CANON THE HONOURABLE PETER DOUGLAS KOON HO-MING,  
BBS, JP

鄧飛議員, MH

THE HONOURABLE TANG FEI, MH

鄧家彪議員, BBS, JP

THE HONOURABLE TANG KA-PIU, BBS, JP

黎棟國議員, GBS, IDSM, JP

THE HONOURABLE LAI TUNG-KWOK, GBS, IDSM, JP

劉智鵬議員, BBS, JP

PROF THE HONOURABLE LAU CHI-PANG, BBS, JP

霍啟剛議員, JP

THE HONOURABLE KENNETH FOK KAI-KONG, JP

龍漢標議員

THE HONOURABLE LOUIS LOONG HON-BIU

顏汶羽議員

DR THE HONOURABLE NGAN MAN-YU

簡慧敏議員, JP

THE HONOURABLE CARMEN KAN WAI-MUN, JP

譚岳衡議員, JP

DR THE HONOURABLE TAN YUEHENG, JP

蘇長榮議員, SBS, JP

DR THE HONOURABLE SO CHEUNG-WING, SBS, JP

嚴剛議員, JP

THE HONOURABLE YIM KONG, JP

何敬康議員

THE HONOURABLE ADRIAN PEDRO HO KING-HONG

尚海龍議員

THE HONOURABLE SHANG HAILONG

陳永光議員

PROF THE HONOURABLE CHAN WING-KWONG

黃錦輝議員, MH

PROF THE HONOURABLE WILLIAM WONG KAM-FAI, MH

## 缺席議員

### **MEMBERS ABSENT**

葉劉淑儀議員, 大紫荊勳賢, GBS, JP

THE HONOURABLE MRS REGINA IP LAU SUK-YEE, GBM, GBS, JP

林琳議員

THE HONOURABLE NIXIE LAM LAM

陳曼琪議員, MH, JP

THE HONOURABLE MAGGIE CHAN MAN-KI, MH, JP

## 列席政府官員

### **PUBLIC OFFICERS ATTENDING**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曾國衛先生, GBS, IDSM, JP

THE HONOURABLE ERICK TSANG KWOK-WAI, GBS, IDSM, JP  
SECRETARY FOR CONSTITUTIONAL AND MAINLAND AFFAIRS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許正宇先生, GBS, JP

THE HONOURABLE CHRISTOPHER HUI CHING-YU, GBS, JP  
SECRETARY FOR FINANCIAL SERVICES AND THE TREASURY

教育局局長蔡若蓮博士, JP

DR THE HONOURABLE CHOI YUK-LIN, JP  
SECRETARY FOR EDUCATION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孫東教授, JP

PROF THE HONOURABLE SUN DONG, JP  
SECRETARY FOR INNOVATION, TECHNOLOGY AND INDUSTRY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孫玉菡先生, JP  
THE HONOURABLE CHRIS SUN YUK-HAN, JP  
SECRETARY FOR LABOUR AND WELFARE

運輸及物流局局長陳美寶女士, JP  
THE HONOURABLE MABLE CHAN, JP  
SECRETARY FOR TRANSPORT AND LOGISTICS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局長陳浩濂先生, JP  
MR JOSEPH CHAN HO-LIM, JP  
UNDER SECRETARY FOR FINANCIAL SERVICES AND THE TREASURY

勞工及福利局副局長何啟明先生, JP  
MR HO KAI-MING, JP  
UNDER SECRETARY FOR LABOUR AND WELFARE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副局長胡健民先生, MH, JP  
MR CLEMENT WOO KIN-MAN, MH, JP  
UNDER SECRETARY FOR CONSTITUTIONAL AND MAINLAND AFFAIRS

教育局副局長施俊輝先生, JP  
MR JEFF SZE CHUN-FAI, JP  
UNDER SECRETARY FOR EDUCATION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副局長張曼莉女士, JP  
MS LILLIAN CHEONG MAN-LEI, JP  
UNDER SECRETARY FOR INNOVATION, TECHNOLOGY AND  
INDUSTRY

發展局副局長林智文先生, JP  
MR DAVID LAM CHI-MAN, JP  
UNDER SECRETARY FOR DEVELOPMENT

## 列席秘書

### **CLERKS IN ATTENDANCE**

秘書長衛碧瑤女士

MS DORA WAI, SECRETARY GENERAL

副秘書長余蕙文女士

MS AMY YU, DEPUTY SECRETARY GENERAL

助理秘書長韓敏儀女士

MS TAMUS HON, ASSISTANT SECRETARY GENERAL

助理秘書長韓律科女士

MS MIRANDA HON, ASSISTANT SECRETARY GENERAL

**提交本會省覽的文件**

**LAYING OF PAPERS ON THE TABLE OF THE COUNCIL**

下列文件是根據《議事規則》第21(2)條的規定提交：

The following papers were laid on the table under Rule 21(2) of the Rules of Procedure:

附屬法例	法律公告編號
《2025年藥劑業及毒藥(修訂)規例》 .....	2025年第5號
《2025年進出口(戰略物品)規例(修訂附表1)令》 .....	2025年第6號

Subsidiary Legislation	Legal Notice No.
Pharmacy and Poisons (Amendment) Regulation 2025 ....	5 of 2025
Import and Export (Strategic Commodities) Regulations (Amendment of Schedule 1) Order 2025 .....	6 of 2025

**其他文件**

法律援助服務局  
2023-2024年報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第二季核准開支預算所作出的修改報告  
《公共財政條例》：第8(8)(b)條

內務委員會有關研究附屬法例及其他文書的第2/2025號報告

**Other Papers**

Legal Aid Services Council  
Annual Report 2023-2024

Report of changes made to the approved Estimates of Expenditure during the second quarter of 2024-25

Public Finance Ordinance: Section 8(8)(b)

Report No. 2/2025 of the House Committee on Consideration of Subsidiary Legislation and Other Instruments

## 議員質詢的口頭答覆

### ORAL ANSWERS TO QUESTIONS

主席：質詢。第一項質詢。

#### 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青年就業

#### Supporting the employment of youth with special educational needs

1. 顏汶羽議員：主席，據報，許多有特殊教育需要(簡稱“SEN”)的青年面對就業困難。關於支援SEN青年就業，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有否統計，過去3年，各年齡層SEN青年的就業相關數據，包括就業率、薪酬水平、職位類別、學歷背景及求職所需時間，以及分析該等數據與同期整體青年對應數據的比較；
- (二) 有何措施支援SEN青年就業，並按有關的政府部門及不同的生涯發展階段(即在學、求職、在職初期和職業發展)列出該等措施；有否評估與檢討該等措施的成效，包括各政府部門的分工和相關銜接工作；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 (三) 有否考慮與企業及社會各界共同構建“SEN青年就業支援平台”，以鼓勵企業開設適合SEN青年的就業與實習職位，讓他們能在實際工作環境中學習和應用技能，為將來順利融入就業市場奠定堅實基礎；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主席，就顏汶羽議員的質詢，經諮詢教育局及民政及青年事務局(“民青局”)，我們的答覆如下：

- (一) 政府沒有統計各年齡層有特殊教育需要青年的就業數目。

至於有特殊教育需要離校生的數目，2021-2022至2023-2024學年公營普通中學有特殊教育需要的中六離校生分別約有3 700、4 200及4 200人，當中於下一學年11月或之前就業每年約有200人，其餘大部分均繼續在本地升學。

2021-2022至2023-2024學年特殊學校中六畢業生分別有513、548及572人，當中於下一學年9月就業有14、25及38人；繼續升學(包括職業訓練)的有175、152及164人；接受職業康復或日間訓練服務的有148、200及213人。

根據個別專上院校學生提供的資料，2021-2022至2023-2024學年就讀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及非教資會資助全日制經本地評審副學位及學士學位課程而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分別有約2 900、3 600及4 200人。

至於殘疾青年的就業數目，勞工處展能就業科在2022年至2024年，分別錄得2 412宗、2 406宗及2 300宗就業個案，其中29歲或以下殘疾青年就業個案分別佔874宗、794宗及762宗。

- (二) 在學支援方面，教育局要求普通中學透過生涯規劃教育，協助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選擇適合的升學及就業途徑，並為將畢業的學生及其家長，提供升學及就業輔導，並設有網站提供相關資訊。教育局亦透過“商校合作計劃”與不同工商機構合作，為包括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提供多元化的事業探索活動。

特殊學校會為學生設計校本課程，如社區訓練、工場實務、職前訓練等，培養學生的獨立生活技能，亦會因應學生的能力提供額外訓練，如面試技巧、職業技能評估、社交禮儀、工作態度等。

民青局與青年發展委員會推出“青年生涯規劃活動資助計劃”，資助非政府機構與中學合作舉辦生涯規劃項目，如專題講座、職場探訪和工作體驗。資助計劃會優先考慮因應特定學生組群(例如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需要而設計的項目。在2022至2025學年，民青局共資助26間非政府機構與超過400間中學合作，包括13間特殊學校及5間群育學校。

至於專上院校，教資會透過“加強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特別撥款，為大學提供合共6,750萬元額外資源推展3個主要目標——(一)改善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教學體驗；(二)加強教職員培訓；及(三)推廣校園共融，當中包括協助學生日後投身社會和發展事業的活動，以及早規劃畢業後的方向。

職專教育而言，職業訓練局(“職訓局”)採用全校支援模式協助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包括提供額外教學人手進行學術指導、輔導小組和個人指導等，以更有效地提升他們的學習技能。

勞工及福利局(“勞福局”)資助職訓局轄下的“展亮技能發展中心”，為15歲或以上被評為有公開就業潛能的殘疾人士(包括有特殊教育需要青年)，提供職業訓練課程及輔助服務。

對於未能公開就業的殘疾人士(包括有特殊教育需要青年)，社會福利署(“社署”)津助非政府機構營辦庇護工場、綜合職業康復服務中心、綜合職業訓練中心等，提供職業康復及訓練服務。

求職支援方面，勞工處展能就業科為適合公開就業的殘疾人士(包括有特殊教育需要青年)提供就業服務，包括就業輔導、工作選配和轉介。該科亦推行“就業展才能計劃”，合資格的僱主每聘用一名殘疾求職人士，在9個月的津貼期內可獲發最高6萬元的在職培訓津貼。

社署亦津助非政府機構提供輔助就業培訓。有關服務津貼及服務協議訂明機構須提供見習、職業培訓及輔導等服務。

此外，僱員再培訓局提供近70項專設課程，協助殘疾人士(包括有特殊教育需要青年)加入或重投就業市場。完成就業掛鈎課程的學員可獲安排6個月就業跟進服務。

- (三) 自2013年起，勞福局推出《有能者·聘之約章》及共融機構嘉許計劃，鼓勵各界別機構採取措施促進殘疾人士實習和就業。行政長官在2024年施政報告宣布設立“愛心僱主”獎章，表揚積極聘請殘疾人士的僱主。

另外，社署推行“創業展才能”計劃，資助非政府機構開設小型企業/業務，直接為殘疾人士(包括有特殊教育需要青年)創造更多就業機會。

勞工處亦會繼續聯絡各行業的僱主，讓他們更了解殘疾人士的工作能力及與他們相處之道，並為殘疾人士(包括有特殊教育需要青年)提供合適職位。多謝主席。

**顏汶羽議員：**主席，現時殘疾僱員支援計劃會資助僱主購置輔助儀器或改裝工作間，以協助殘疾僱員提升工作效率，每名殘疾僱員的資助上限為4萬元。政府會否考慮擴闊資助範圍，容許僱主購買若干支援服務，包括就業輔助服務、殘疾僱員職場管理課程等等？除了硬件，亦應利用軟件積極協助殘疾僱員(包括SEN青年)更容易融入職場。多謝主席。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多謝顏議員的補充質詢。我們會不時檢討現有資助項目的範疇及適用範圍，我們會適時進行。但是，以我們目前所見，對於殘疾青年或有特殊教育需要的青年，除了硬件支援之外——所需的硬件支援視乎其本身有何殘疾——其實很多時候未必是錢的問題，而是僱主及跟他共事的員工須了解應如何與他們相處。

我曾跟不少相關人士談過，有特殊教育需要的人士或殘疾人士認為別人無需過分關愛他們，若過分關愛，似乎是覺得他們很特別，最重要是讓他們感到輕鬆自如，可以融入職場，這樣他們便可繼續留下來工作。就此，我們會繼續這方面的工作。除了政府之外，我們亦會與相關的非政府機構合作，希望盡量提供更多協助予企業，以便他們能更好地聘用更多有需要的殘疾人士。多謝主席。

**江玉歡議員：**多謝主席。主席，有研究指出，僱主和社會對SEN人士都有一些誤解，或是不夠了解，其實剛才局長也有提到。有些表示擔心聘請他們之後會令工作量大增，又或是不知道應如何與他們相處，甚至有20多個per cent的人覺得SEN人士可能會構成危險。

我想請問局長會做甚麼工夫，例如會否加強公眾教育，令社會或僱主能夠加深對SEN人士的了解，摒除偏見，鼓勵僱主僱用SEN人士呢？謝謝。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主席，感謝江議員，這是很好的建議。誠然，我們每年都有進行宣傳教育，一年會有數以千萬計的費用投放在宣傳教育，但稍後有一個項目，我們可以用得更好，那就是“愛心僱主”的獎章表揚，對象主要集中於聘請殘疾人士(包括SEN僱員)的僱主，我們會用好這個機會。正如江議員所說，有時候誤解可能引致一些擔憂，但也有很多成功的經驗，透過多與社會分享，我們希望讓大家看到很多SEN年輕人其實很有才能。僱主如能善用他們的才能，既可協助公司發展，亦能有助這些年輕人盡情地發揮自己的才華。多謝主席。

**陳穎欣議員：**多謝主席。社署設有“創業展才能”計劃，鼓勵計劃下的社會企業聘請有不同殘疾需要的青年，原則是殘疾人士在每項業務中所佔比例不應少於有關業務受薪僱員總數的五成。此舉對於相關青年是個鼓勵。未來，政府會否進一步增加殘疾人士在每項業務當中的聘用比例，增加聘請有特殊需要的青年，做一個帶頭示範的作用？多謝主席。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主席，謝謝陳議員。的確，社署的“創業展才能”計劃相當成功，我們現在看到最新的數據，先後共有140項不同性質的業務獲得資助，每項最多可獲發300萬元，業務涵蓋清潔、飲食、美容、汽車、盲人按摩、零售等，也有蔬菜批發及加工、生態旅遊。雖然我們的最低要求是每個項目最少須有一半僱員屬殘疾人士，但觀乎實質數據，通過我們的資助，這些項目總共創造了1 430個職位，當中約1 000個是為殘疾人士而設的職位，按比例計算，殘疾人士職位已達七成，所以我認為計劃成功。但是，如要進一步提高每個項目的僱用比例，便應考慮項目提高比例的可行性。此刻我們認為不如維持現狀，再作觀察，因為實質上已達七成之高。多謝主席。

**主席：**陳穎欣議員，你的補充質詢哪部分未獲答覆？

**陳穎欣議員：***剛才我詢問政府.....*

**主席：**陳穎欣議員，請把麥克風夾在衣領上。

**陳穎欣議員：***主席，剛才我的補充質詢問到，政府會否聘用有殘疾需要的人士或SEN青年，做一個帶頭示範的作用？我也知道有關計劃相當好。*

**主席：**局長，你有否補充？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主席，多謝陳議員的補充質詢。政府有其聘用安排，但大家都會留意到，在政府之中，也有殘疾或SEN僱員。另外，我想指出，公務員事務局設有殘疾學生實習計劃，由2016年開始推出，而自2018年起，每年平均會有100名學生在政府部門進行實習。該計劃推出至今，已有接近752名殘疾學生參與實習，令有殘疾需要的學生可以及早進入政府工作，在政府尋找其發展機會。

**廖長江議員：**多謝主席。主席，政府的《有能者·聘之約章》旨在推動不同機構參與這項計劃，為包括SEN青年在內的殘疾人士提供就業機會。截至去年12月為止，一共大概有700家機構參與這項計劃。

我想問政府有否跟進這些機構聘用SEN青年的情況？因為有機構指出，“就業展才能計劃”會為僱主提供津貼，但當津貼期結束，僱主便會停聘原本的青年，改聘另一位SEN青年，以申請新一輪的津貼，所以大部分的SEN青年難以穩定地在崗位上工作超過一年。我想問政府如何監察這些申請津貼的機構？會否推出優化措施，以確保SEN青年就業的持續性及穩定性？主席。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主席，多謝廖長江議員的補充質詢。我知道大家關注在勞工處推出的“就業展才能計劃”下，有多少青年參與計劃後能夠留任其崗位，我們曾就此進行跟進調查。由於僱主有9個月時間可獲發津貼，所以大家都關心，過了9個月後，例如到了第十三個月(即一年之後)，尚有多少人留任。若說是留在原有崗位的，有31%；但如果是指仍在工作的，即可能受聘於另一名僱主、仍有工作能力的，則有七成，所以已見成效。當然，我們也會留意情況，希望僱主不會只是為了9個月的津貼，因為殘疾人士如能找到合適崗位，他們的忠誠度很高，他們會願意為僱主長期工作。我們希望能在這方面盡量做得更好。多謝主席。

**朱國強議員：**多謝主席。香港推行融合教育多年，對於SEN學生，學校的支援及調適十分充足，但SEN青年畢業後，往往一畢業便失業，他們在職場的就業配對及支援需要，往往都被忽略。

我想問局方有否向僱主及企業進行教育或推廣，讓他們了解SEN的類別、行為、心理特質、在職場上如何發揮優勢，消除誤解，從而發揮SEN青年的優點和長處，增加他們的就業機會？謝謝。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主席，我想請教育局副局長作答。

**主席：**教育局副局長，請作答。

**教育局副局長：**多謝主席，多謝朱議員。也許我可以從以下這個角度回應朱議員。就教育局而言，正如議員所知，我們設有不同的“商校合作計劃”。為了協助學生做好生涯規劃教育，我們透過“商校合作計劃”，推動學校與工商機構的合作，為同學提供事業探索的機會。

這計劃除了可協助學生，也可以幫到僱主，包括讓商界的合作夥伴更為了解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如何能為企業或機構作出貢獻。過去5個學年，共有超過4 500人次的學生參加“商校合作計劃”下的逾200項活動。在教育局的層面，我們接下來會繼續鼓勵商界參與“商校合作計劃”，在過程中為學生提供更多元化的事業探索機會，相信此舉亦會加深僱主了解將來如何在不同崗位用好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多謝主席。

**郭玲麗議員：**主席，我們推動融合教育已有多多年，大部分SEN學生均在主流學校就讀。我們關顧SEN青年的就業事宜，永遠是在他們畢業後才處理，但我們發現，很多研究項目指出，原來從中學開始推展SEN學生的就業支援和培訓，他們畢業後有五成以上能夠有一份有意義的工作，其餘亦可進行有意義的升學。

在此，我想詢問，就QF課程，勞福局與教育局可否多作聯繫，把QF課程推展至中學，由中學開始發展對SEN學生的支援？根據數字，如果我們能夠做好SEN學生的就業支援，其實可以減少很多社會問題。目前，資歷架構基金已有超過20億元的撥款，而處長剛好在席，所以我想了解一下，局方或政府會否考慮善用這項基金，把推廣職業專才教育與資歷架構產生協同效應的目的，由中學開始，以協助這批SEN學生就業？多謝主席。

**主席：** 哪位官員作答？教育局副局長，請作答。

**教育局副局長：** 多謝主席，多謝郭議員。關於議員問及如何善用資歷架構基金，事實上，現時在資歷架構框架下，有超過20個行業培訓諮詢委員會。無論是行業培訓諮詢委員會，還是不同的課程營辦商，均可透過申請資歷架構基金開辦課程，讓我們的學生提早對不同行業的發展有深入了解。

我們也留意到，無論是普通學校還是特殊學校，過往都曾與一些開辦課程的機構合作，嘗試開辦與資歷架構掛鈎的課程。我們日後也會繼續鼓勵有關合作，因為在學校推動生涯規劃教育的目標，正是要加強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對於自己及整個社會發展的認識，協助學生做好升學及就業選擇，也透過提供事業探索的活動，讓同學加深了解各行各業的發展，協助學生過渡至成人階段。多謝主席。

**主席：** 第二項質詢。

## 防範個人資料外泄及金融罪案

### Prevention of personal data breaches and financial crimes

**2. 簡慧敏議員：** 主席，我先申報，我所服務的機構是本港的金融機構，受質詢中提及的《銀行業條例》所監管。

關於防範個人資料外泄及金融罪案，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6年，每年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下稱“公署”)接獲多少宗由機構通報的資料外泄事故，以及有多少宗事故由公署主動調查發現；該兩類事故分別涉及資料處理者的事故數目及受影響的人數為何；
- (二) 鑒於據悉，公署與政府正研究修訂《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包括設立強制性個人資料外泄通報機制、直接規管資料處理者、賦權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判處行政罰款等，但

政府擬於2025年度向本會提交的條例草案名單並沒有包括該條例，有關工作的進展及立法時間表為何；及

- (三) 鑒於政府擬修訂《銀行業條例》，旨在容許認可機構為防範及偵測金融罪案而交換客戶、帳戶及交易的信息，而政府在去年10月向本會財經事務委員會提交的文件表示，公署就有關修訂提出意見，政府有何策略和措施確保有關修訂既符合公署的意見，又能應對急劇上升的騙案數字？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主席，就簡慧敏議員的質詢，經諮詢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和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公署”)後，現答覆如下：

- (一) 在過去數年，公署接獲的個人資料外泄事故通報及經主動循規審查而發現的資料外泄事故個案數字相對較為平穩，每年總和約100多宗。而數字至2024年則呈現上升趨勢，升至217宗。當中，約一成的外泄個案涉及資料處理者的不當而導致，而受影響的人數則視乎個別個案情況而有所不同。詳細相關統計數字見附件。
- (二) 鑒於近年個人資料外泄事故呈上升趨勢，政府和公署對此都十分關注。公署方面亦從多方面針對這情況作出應對，一方面更新相關指引並加強宣傳教育工作，同時亦加強執法工作及研究修訂《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以遏止有關情況。

在數據安全的宣傳教育方面，公署從以下3方面加強機構保障個人資料的意識，從而減低個人資料外泄的風險：

- (1) 設立支援業界的“數據安全”工具：包括(i)開設一站式“數據安全”專題網頁；(ii)設立“數據安全快測”供機構評核其數據安全措施的安全穩妥性；(iii)設立“數據安全熱線”供業界查詢；(iv)發表數據安全指引文件，包括《資料外泄事故的處理及通報指引》及《資訊及通訊科技的保安措施指引》等；

- (2) 加強和業界的合作：包括(i)為機構舉辦培訓講座宣傳數據的安全管理，以及為公眾、教育及非牟利機構舉辦數據安全研討會；(ii)與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香港警務處、數字政策辦公室、香港金融管理局等合辦或參與和數據安全及處理資料外泄事故相關的研討會及活動；(iii)透過舉辦“私隱之友嘉許獎”表揚機構在保障個人資料私隱的傑出表現；以及
- (3) 舉辦各項宣傳活動：包括(i)“關注私隱周2024”以“數據安全保私隱”為主題，安排流動展覽車“保障私隱號”走入社區；(ii)推出數據安全吉祥物“數據保寶”；(iii)在中英文報章、網媒及專業期刊撰文，向公眾及業界講解數據安全的重要性。

同時，公署亦加強執法工作，如確定有關資料外泄事故涉及違反《私隱條例》下的資料保安原則，私隱專員會按情況向有關資料使用者發出勸諭信、警告信，或送達執行通知，指示機構採取適當措施以糾正違規事項及防止類似情況再次發生。若機構未有按執行通知採取相關措施，則會違反《私隱條例》而構成罪行，最高刑罰為罰款5萬元及監禁兩年。

在研究修訂《私隱條例》方面，公署早前經全面檢視條例後，初步建議修訂內容包括：(1)設立強制性個人資料外泄通報機制；(2)直接規管資料處理者；(3)要求資料使用者制訂個人資料保留時限政策；(4)加重罰則及賦權個人資料私隱專員施加行政罰款；(5)釐清個人資料的定義等。就上述建議，公署去年諮詢個人資料(私隱)諮詢委員會及科技發展常務委員會，並聽取不同界別的意見。其中業界表示對加重罰則深表關注，特別是在目前經濟困難的情況下對中小企會造成很大影響和壓力。對此，政府亦能理解業界的憂慮。因此，政府正研究考慮適當調整修例建議，例如是否可分階段實施修訂建議，以減少對業界可能造成的影響，以及適當釐定行政罰款的金額，以起阻嚇作用的同時亦在可接受的水平。政府會爭取盡早完成研究及制訂具體的修例建議，並諮詢立法會的意見，以期盡早修訂《私隱條例》進一步保障市民的個人私隱。

- (三) 為打擊詐騙和其他金融罪行，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於2024年1月發出諮詢文件，建議修訂《銀行業條例》，容許銀行為防範或偵測罪行而交換客戶(包括個人客戶)帳戶信息。在諮詢過程中，金管局共收到18份回覆，包括公署的意見。

政府有意在法例修訂中載入具體條文，訂明只有在合理懷疑有關個人帳戶可能涉及詐騙、洗錢或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情況下，銀行方可交換個人客戶帳戶信息。金管局會要求銀行確保在所有情況下均符合相關規定，並能證明作出有關決定的合理理據。此外，法例修訂中亦會載入條文，要求銀行對交換的信息保密及制訂適當的制度和管控措施。

在2024年10月向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作出簡報後，政府正擬訂相關法例修訂，並將繼續諮詢公署及其他持份者，確保相關法例修訂在打擊金融罪行和保障個人資料私隱之間取得合適平衡。多謝主席。

附件

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處理資料外泄事故的統計數字  
(2019年至2024年)

(1) 公署處理資料外泄的個案數目

年份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接獲的資料外泄事故 通報	139	103	140	105	157	203
經主動循規審查發現 的資料外泄事故	4	4	31	9	12	14

(2) 涉及資料處理者的個案數目

年份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接獲的資料外泄事故 通報	15	7	25	12	14	25
經主動循規審查發現 的資料外泄事故	0	0	15	0	0	2

## (3) 資料外泄個案中可能受影響的人數

年份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接獲的資料外泄事故通報	2 639 000 <sup>1</sup>	715 000	600 000	1 094 000	800 000	1 383 000
經主動循規審查發現的資料外泄事故	6 000	400	2 931 000 <sup>2</sup>	7 000	80 000	55 000

註：

- 1 包括一宗社交媒體的資料外泄事故通報，顯示可能受影響人數約有220萬人。
- 2 包括一宗公署主動進行循規審查而發現的社交媒體資料外泄事故，顯示可能受影響人數約有290萬人。

**簡慧敏議員：**主席，最近接連有大學生成為詐騙案的受害人，事件引起廣泛討論。香港應否考慮效法某些地方實施共同責任架構，讓金融機構、電訊商、媒體等共同承擔欺詐責任，甚至分擔損失？不過，亦有意見認為，隨着《銀行業條例》作出修訂，銀行之間的交換信息機制(包括個人客戶及帳戶的信息)得以實施並加強後，將有助執法機構阻截非法資金，減低受害人的損失。在這些管控措施落實後，金融機構是否應視作等同於履行共同責任？當局可否告知本會，《銀行業條例》的修訂時間表能否加快？在修訂前，金融機構現時有何管控措施？謝謝。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局長：**主席，多謝議員的補充質詢。首先，關於條例修訂的時間表，正如局長在主體答覆中所述，我們去年已在財經事務委員會徵詢議員意見，並獲得議員的同意及支持。我們現正加緊與業界持份者(包括銀行及公署)進行具體研究，以制訂相關條例修訂。我們希望能夠盡早完成相關工作，並提交條例草案予立法會審議。

另外，剛才議員提到共同責任架構。我想指出，目前有些地區已實施所謂的“共同責任架構”，意思是分攤未經授權交易所造成的欺詐損失。有關架構規定，若金融機構或電訊營運商未能履行其反詐騙責任，便須負上責任；相反，若金融機構或電訊營運商已履行



責任，消費者則須承擔全部責任。在香港的現行制度下，部分條款及措施與共同責任架構相似。簡單而言，以電子銀行服務為例，只要客戶沒有作出欺詐行為，亦沒有嚴重疏忽，例如已妥善保存電子銀行服務的裝置，根據這項制度，香港的客戶無須因其帳戶進行未經授權交易所蒙受的任何損失而直接負責。

我希望上述解釋能讓議員明白香港目前的整體狀況。正如主體答覆所提及，我們十分重視相關法例修訂，並會加緊相關工作。多謝主席。

**邵家輝議員：**謝謝主席。關於個人資料外泄，主要有兩個途徑。第一，有人故意把私人資料向外泄露；第二，因為疏忽，或公司同事將資料外泄。如屬前者，公署現時已訂有罰則針對公開私人資料、侵犯他人私隱權的人。至於公司同事因為不慎或因黑客入侵而導致資料外泄的情況，如果在目前經濟環境如此低迷的情況下加重罰則，我認同局長在剛才主體答覆中所表達的看法，需要顧及時間性的問題。

反之，我們應該更着眼於如何加強教育，以及如何協助企業避免黑客入侵其電腦盜取資料。局長可否說明，有何方法加強相關措施，協助業界做好資料保安，並提高相關認知？謝謝。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多謝主席，多謝邵議員的關注及補充質詢。首先，正如我剛才在主體答覆中所述，在保障個人資料私隱方面，政府及公署一直不遺餘力，多年來致力確保市民的個人資料私隱獲得適當保障。鑒於近年科技快速發展，確實對個人資料私隱的保障帶來很大挑戰。最近的情況亦顯示，外泄個案呈上升趨勢，政府對此非常關注。

正因如此，我們需要從多方面檢討現行做法，進一步加強保障。在過去，我們一直主要依賴宣傳教育、規範指導，以及在有需要時糾正違規做法，亦希望盡量提高市民對保障個人資料私隱的意識。然而，鑒於目前外泄個案有所上升，我們認為有需要加大阻嚇作用，從而加強保障程度。

因此，在條例修訂方面，我們計劃引入強制性通報機制，並對違反私隱保障原則或規定的情況施加罰則。不過，我們亦明白這可能會對業界造成較大影響，所以我們需要小心考慮。有鑒於此，在稍後進行條例修訂時，我們會小心研究，在保障私隱的同時，亦希望有利香港整體社會經濟發展。

至於宣傳教育方面，我們從未鬆懈，並一直加強。我們會與公署合作，進一步做好培訓、宣傳、在網上向企業提供指導等工作。我們會繼續加強這些工作。

我們希望稍後進行修例工作時能夠取得適當平衡。我們會再次徵詢立法會的意見，然後才會考慮提出修例建議。多謝主席。

**李惟宏議員：**多謝主席。我認為，政府修訂《銀行業條例》的其中一個目的，是希望防範金融罪案。近期有業界人士反映，他們的銀行戶口因被視為有問題而遭到凍結。我們理解凍結戶口可能基於不同原因，而銀行選擇服務哪些類型的客戶亦屬其商業決定，但這些行家反映，他們並沒有進行任何違規或違法的事情。日後銀行交換客戶有關信息時，政府會採取甚麼措施，確保相關政策推出時能減輕對業界的負面影響，讓業界得以繼續進行正常的商業行為，一方面保障戶口持有人的私隱，另一方面又可避免銀行過度保守，得以提供正常及良好的服務？謝謝。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局長：**主席，多謝議員的補充質詢。我的答覆分為兩方面。首先，我們的大原則非常清晰，就金融業發展而言，我們必須在規管與業務發展之間取得適當平衡。因此，正如議員所述，若金融機構從事合法、合規的活動，理應不受影響。

另一方面，我們明白現時有不少協調制度或計劃，旨在監測或偵測高危及有可能涉及騙案的金融交易。舉例而言，反詐騙協調中心設有“24/7止付機制”，讓銀行業交換情報，並合作攔截受害人匯出的款項。此外，還有一項“騙案預警”計劃，參與計劃的28家銀行會互相合作，如發現潛在騙案的受害人會提早發出警示。在去年首11個月內，該計劃成功勸阻超過2 000名人士把款項轉帳予騙徒。我們現時有這些不同計劃。

我想強調兩點：第一，我們要確保正常的金融活動得以正常運作；第二，我們會繼續提醒相關銀行，在進行任何風險管控時，必須以風險為本，並秉持對客戶公平服務的原則。就這方面，我們會繼續平衡好監管與市場發展的需要。多謝主席。

**陳振英議員：**多謝主席。從主體答覆的附件所披露的數字可見，公署處理的資料外泄個案及主動循規審查的個案數目均有所上升，這從側面反映執法工作有一定效果。然而，涉及資料處理者的個案(包括經公署主動審查發現的個案)數目仍然很少，這顯示公署對資料處理者的規管工作未算到位。主體答覆中亦提到，政府將會修例以直接規管資料處理者。我想問局方，在修例完成前，能否請公署加強對資料處理者的主動循規審查工作，以減低這方面的外泄風險？謝謝。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多謝主席，多謝陳振英議員的補充質詢及建議。的確，從目前的數據可見，因資料處理者出現問題而導致資料外泄的個案比例雖然不算高，約佔一成，但這些資料處理者本身理應具備專業能力應付保障資料的工作。若因其失誤而導致資料外泄，這是我們認為相當不理想的情況。

因此，我們在循規審查、宣傳教育及規範指導方面，會針對這些資料處理者加強相關工作。在稍後進行修例時，我們的方向之一是直接對資料處理者施加規管，以期減低出現資料外泄或資料不受保障的情況。多謝主席。

**李梓敬議員：**多謝主席。由於很多資料外泄的情況相信涉及跨境機構，就跨境機構而言，局方如何加強執法及調查工作？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多謝主席。如發現相關情況，我們主要會透過勸諭、警告或執行通知，希望促使相關機構改善情況，以符合資料保障規定。多謝主席。

主席：第三項質詢。

## 機械人及人工智能技術的應用

### Application of robots and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technologies

3. **李梓敬議員**：主席，據報，近年機械人及人工智能(下稱“AI”)技術的應用日益普及，於酒店、餐廳等服務業場地的應用尤為顯著。有意見認為，本港應未雨綢繆制訂相關政策。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有否檢視，現行法規中有否限制機械人及AI技術應用的問題，包括機械人於公共設施運作(例如進出升降機)的規限；如有，政府有否計劃修例以解決相關問題；
- (二) 有否檢視，現行創科創投基金及其他資助計劃對於推動中小及初創企業引入機械人及AI技術的實際成效；有否評估，政府需否優化或增加專項資助，以支援服務業應用相關技術；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及
- (三) 鑒於有意見認為，應用機械人及AI技術可能涉及隱私、倫理及勞工權益等議題，政府會否參考內地及歐美經驗，制訂具體規範及指引，以平衡科技發展與社會需求；如會，詳情及時間表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主席，就李梓敬議員的質詢，經統籌發展局及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提供的資料後，現答覆如下：

- (一) 機械人及人工智能發展的初心在於推動社會進步、服務人類、造福人類。香港目前沒有專門法例規範機械人的應用；但項目須符合涉及相關界別或場景的適用法規。我們鼓勵研發者及市場靈活創新，提供滿足不同用家需要的技術方案，例如各式各樣的智能化方案。

就李議員所關注的機械人應用，《升降機及自動梯條例》本身並沒有限制機械人進出升降機。按上述創新研發、為

民服務的大原則，若個別技術應用因現行個別法規而受到局限，政府相關決策局/部門會按以民為本的方針，積極探討所需的調整。

- (二) 政府一直高度重視機械人及人工智能技術的發展。我們在“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下設立聚焦發展人工智能及機械人科技的“AIR@InnoHK”研發平台，成立了16間研發中心，匯聚了來自全球的頂尖人才，促進人工智能和機械人科技的創新研究、技術轉化和應用。

此外，政府建議設立的100億元“創科產業引導基金”，亦會把人工智能與機械人訂為其中一個主題板塊的策略性新興和未來產業，加強引導市場資金，推動人工智能與機械人產業發展。

為進一步加快新型工業化發展，去年推出的“新型工業加速計劃”亦為先進製造及人工智能等策略性產業的企業在香港新建智能生產設施提供配對資助。政府也優化了“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加大力度支持本地生產商轉向智能製造，促進創科產業的發展。

- (三) 人工智能是機械人的“大腦”，賦予其認知、學習和決策的能力，而機械人則具體呈現人工智能的面貌。大部分有關人工智能的道德倫理等規範均適用於機械人技術項目。譬如政府的《人工智能道德框架》及因應生成式人工智能技術發展而推出的修訂版，已涵蓋人工智能的道德原則、治理框架及風險評估，為應用相關技術提供指引。

至於《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則對個人資料的收集、持有、處理及使用訂下規定。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亦發布了《開發及使用人工智能道德標準指引》和《人工智能(AI)：個人資料保障模範框架》，提供有關人工智能管治和保障個人資料私隱的建議，協助公私營機構在開發、採購、實施及使用人工智能系統時，遵從《私隱條例》的相關規定。

另一方面，政府已委託“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下的“香港生成式人工智能研發中心”，透過實踐應用，就生成式人工智能技術及應用研究及建議適當的規則和指引。

我們會繼續完善相關政策，務求平衡機械人和人工智能發展與規範，擁抱“人機協作”所帶來的機遇與挑戰。

**李梓敬議員：**多謝主席。根據剛才局長的答覆，香港目前針對AI運用的規範不算多，主要是《人工智能道德框架》及《私隱條例》等。然而，頗堪憂慮的是，隨着現在AI的應用越趨頻繁和廣泛，未來將會衍生很多因AI而產生的法律、商業糾紛，甚至可能涉及*criminal*行為。雖然局長在答覆中表示，當局希望盡量避免規範太多，因為不想打擊創新等，但同時亦有公司認為，如果缺乏適當規範，他們對大規模投放資源在香港可能會有所卻步，因為相關風險令他們擔心。我想問局方如何平衡這兩方面呢？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在進行人工智能與機械人發展的大框架下，我們一直鼓勵監管與發展並用。剛才在答覆中，我已列舉目前能引用的法律和法規；另外，我們也正以密切觀察的形式，不時更改、提供新的法律和法規，包括我剛才所提及快將發布的關於生成式人工智能具體應用的具體指引。任何事情都在與時俱進，在這過程中，其實香港已有的法律、法規也應適用於人工智能跟機械人結合的應用。就這一點，我們願意跟社會保持持續的溝通。謝謝。

**黃錦輝議員：**多謝主席。主席，去年6月，私隱專員公署發布了《人工智能(AI)：個人資料保障模範框架》，政府有否了解，現時有多少私人機構及非政府組織已將此模範框架納入其工作指引或守則？公署又如何協助中小型企業和機構執行此模範框架中的建議，以及最佳行事常規？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正如我剛才在主體答覆中提出，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已發布關於人工智能的道德框架指引及模範框架等，該兩份指引均參考了國際認可的原則及最佳行事常規，當中的建議

是基於4個商業流程而制訂，容易理解、切實可行。有關指引目前已經派發至超過450間機構，包括政府部門、法定機構、商會，以及不同專業團體和行業機構(包括資訊保安界、會計界、法律界等)。

為了推廣有關的模範框架，私隱專員公署也舉辦了不同講座，向企業和機構介紹相關的使用建議，並且由業界代表分享實施的案例。據我們了解，私隱專員不時會在本地報章、專業期刊及國際刊物或平台上發表文章，探討與人工智能相關的私隱風險和私隱保障的建議措施。我想強調一點，香港從政府、社會到民間，對私隱的保護一直非常重視。我們的《私隱條例》早在1996年便訂立，是全亞洲最早實施公布的綜合性個人私隱保障法規之一。因此，香港在這方面有不錯的往績，我們會繼續對此保持高度關注。

**陳祖恒議員：**多謝主席。我相信大家都明白，人工智能的應用非常重要，這正是“人工智能+”所指。我們都希望看到人工智能應用於主要產業的對接，譬如金融、專業服務及工業，尤其我們的傳統優勢產業。我想請問局方，會否考慮在人工智能的發展過程中，推出一些政策，以助配對整體行業發展，發揮香港的優勢？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過去數年，大家看到政府對人工智能的發展高度重視。大家可見，我們在過去一年陸續推出一系列措施，包括建立超算中心、撥款30億元設立人工智能資助計劃以建立創科生態圈、成立InnoHK下的生成式人工智能研發中心以研究香港自己的大模型，而目前已有超過60個政府部門開始應用。通過建立人工智能生態圈，我們已從海內外吸引眾多人工智能跟機械人相關的公司聚集香港，現在，兩大園區就有接近1 000家從事人工智能及機械人相關業務的公司。我相信，這種勢頭會繼續保持發展。

在數據治理的政策方面，我們也推出了多項措施。我們提出數據治理，同時鼓勵和推廣數據共享，並且推出數據跨境流動政策，力求將香港打造成國際數據港。這一系列的措施都為未來人工智能的發展打下堅實的基礎。

當然，人工智能作為產業，需要發展、要落地，所以未來數年，人工智能跟硬件的結合應該是產業發展的一個重要方向。因此，李

議員今天提出這項將人工智能跟機械人綁在一起的議題，我們認為很有現實意義。

**陳紹雄議員：**多謝主席。應用生成式人工智能科技，在隱私、道德等方面當然要有規管，但與此同時，不能亦不應規管過嚴、過緊，扼殺人工智能的研發和應用。局長在主體答覆中提及，政府已委託“*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下的“香港生成式人工智能研發中心”，就生成式人工智能技術及應用研究及建議適當的規則和指引。主席，創科發展一日千里，我想請問局長有否一個較為清晰和具體的時間表？如果沒有，原因為何？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現在，人工智能跟機械人的發展可說是進入了高速發展期。如果說過去數年是人工智能高速發展的數年，那麼未來5至10年將是人工智能加機械人高度發展的數年。關鍵來說，除了聚集創科人才、建立相關的基礎設施以外，大規模發展相關產業尤其重要。

我們現已提出一項措施，即最近提出的“創科產業引導基金”，特意把人工智能與機械人訂為其中一個重點支持的板塊，就是在資金上所推行的相關措施。下一步，我們希望能夠在香港建立更多實體產業，把人工智能與機械人的產業推上新高度。

至於陳議員所說的時間表，我不知道所指為何，但我們現時從基礎的研發，到中游的成果轉化，下至產業發展，一直加緊進行有關工作。就上游研發來說，我們資助的許多項目都與人工智能和機械人密切相關；中游方面(譬如“產學研1+計劃”)，首批獲資助的20多個項目也有相當一部分涉及人工智能與機械人；還有下游發展方面，我們在去年9月推出“新型工業加速計劃”，現已收到好幾個申請的case，其中有相當多都與人工智能和機械人相關。我相信，這些均反映特區政府在緊鑼密鼓地加緊進行布局。

最後，我想感謝陳議員剛才說的第一句話，就是我們在加強監管的同時，一定要注意發展。大家可能注意到，美國新任總統上台後，首先宣布的數項措施包括廢除所有人工智能的監管。為甚麼？就是讓人工智能加快發展。當然，對香港、對中國，我們相信一定



是“管”、“用”雙結合，在加強監管的同時，一定不會耽誤相關領域的快速發展。

**林健鋒議員：**多謝主席。運用人工智能及機械人確實會為我們的生活帶來許多方便。據我們所見，內地很多地方已運用機械人送貨、送外賣等，香港可以參考一下，我們亦看到，這可能會衍生不少問題，因為機械人送貨時，有可能經過一些公共地方，這便涉及保險、消防甚至國安問題。關於機械人有機會阻塞消防通道或與人碰撞等問題，該如何解決呢？如果是跨境運貨，便可能有更多問題，例如牽涉稅項和搬運違禁品的問題。我想問一問政府，針對這些可能發生的問題，局方會如何處理並加以規管呢？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正如剛才我在主體答覆中所述，所有科技發展的初心在於推動社會進步、造福人類、服務人類。如果個別技術的應用因現行個別法規而受局限，我相信相關政府決策局和部門會按照以民為本的方針，積極探討所需的調整。

讓我向林議員舉個例子。運輸及物流局在去年12月向立法會提交了4項附屬法律的修訂，其中包括容許駕駛者使用遙控泊車功能及放寬車內視象顯示器在車輛已經停泊時的資料顯示限制，以促進新汽車科技在香港的應用。我相信，此類修訂未來可能陸續有來，特別是機械人、人工智能越來越多走向千家萬戶、走向我們的日常生活，這方面相關的條例修訂可能經常會出現。

我也必須指出，隨着未來人工智能與機械人深度融合，人工智能所面臨的問題慢慢也會成為機械人所面臨的問題。人工智能的發展賦予了機械人思考的能力。以往，機械人只是執行任務；現在，機械人可以進行獨立判斷，以執行各種任務。所以，我們必須一開始就明確開發人工智能和機械人的初衷，是為了推動社會進步、造福人類。另外，數據和資訊保安，是為避免機械人失控，禍害人類。人工智能強大之處是基於數據的應用，所以我們要特別留意維護數據安全，包括道德標準等問題，以確保相關資訊用得其所。

我想特別指出的是，國家在去年“一帶一路”國際合作高峰論壇上發表了《全球人工智能治理倡議》，香港在去年8月也更新了《開

發及使用人工智能道德標準指引》。這些例子都指出在提升發展時，我們要注意發展的走向。

**盧偉國議員：**主席，人工智能的應用所涉及的道德問題不只關乎私隱，例如生成式人工智能的作品可能被人盜用，並會被訛稱為其創作。局長在答覆中已提及，需要就此訂定相關規則。我想問的是，就具體規則甚至法例，當局有否時間表訂明出台時間呢？在出台之前，政府是否會與科研機構和大學進行溝通，以便作出最佳平衡，既推動創作，同時亦及早預防該類不正當的問題出現呢？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剛才我已提及，InnoHK的“香港生成式人工智能研發中心”正跟特區政府一起制訂關於生成式人工智能應用的準則。我相信，相關指引未來很快可以公布，我相信有些內容或許能回答盧議員今天提出的關注。

另一方面，我必須指出，目前全世界(特別是相關國家)都在努力發展人工智能與機械人，力求在相關領域達到新高度，從而在未來科技世界搶佔話語權。我們一定會堅持“管”、“用”結合，在監管的同時，一定不會放慢發展相關科技的步伐。

**主席：**盧偉國議員，你的補充質詢哪部分未獲答覆？

**盧偉國議員：**剛才我問局長關於規則和指引出台的具體時間表，但局長僅重複之前的答覆。關於時間表方面，局長有沒有可能給我具體答覆呢？

**主席：**局長，你有否補充？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我剛才已交代，關於生成式人工智能的指引在今年未來數月就會公布。

**姚柏良議員：**多謝主席。主席，李梓敬議員的質詢特別關注在服務業方面的人工智能與機械人應用。其實，在服務業之中，眾所周知，傳統旅遊業——無論是酒店或旅行社等多個傳統行業——在多方面均有可應用機械人和人工智能的場景。我想問局方，局方設有“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這是特別為工業化轉型而推出的計劃，希望能協助產業轉型，局長也經常表示，希望幫助傳統產業轉型升級，那麼局方會否特別針對旅遊業設立特別計劃或資助計劃，以助旅遊業轉型升級？多謝主席。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我們支持人工智能與機械人的發展服務於各行各业，而相關的公司、企業需要創造不同的應用場景。關於旅遊業，我認為是未來相關產業應該重點關注的應用領域。參看內地眾多科技發展快速的原因，就是內地提供了各種各樣的應用場景。事實上，現在人工智能與機械人在香港多個領域均有廣泛的應用，無論是政府的服務(包括1823的服務平台、人工進行對話)，還是醫療、日常工程檢測，都已大量使用機械人的技術。我也期待未來有好的企業能把相關的人工智能與機械人的應用，應用於姚議員所屬的旅遊業。我相信在人工智能、機械人服務方面，一定會有很多應用場景。

**主席：**第四項質詢。

## 應對政府財政赤字

### Tackling the Government's fiscal deficits

**4. 狄志遠議員：**主席，據報，本財政年度的政府財政赤字將高達1,000億元。然而，《基本法》第一百零七條訂明，政府的財政預算以量入為出為原則，力求收支平衡。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鑒於根據政府資料，截至去年11月30日，政府財政儲備為5,914億元，與2020年3月31日的11,603億元相比，蒸發近一半，政府有否就財政儲備設立安全線；如有，財政儲備降至臨界值的應對方案為何；

- (二) 鑒於據報，截至上個財政年度，政府已發債超過2,000億元，在未來5年亦會發債不超過5,000億元，而政府表示該發債上限視乎情況或有上調空間，政府會否就發債金額訂定終極上限，以避免債務總額大幅超過本地生產總值而引發債務危機；及
- (三) 鑒於據報，公務員薪酬開支佔政府經營開支的百分之二十五點九八，政府有否考慮凍薪或減薪、合併公務員職系或精簡架構，以及檢討高級官員(特別是政治委任官員)的薪酬？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主席，就狄志遠議員的質詢，現答覆如下：

- (一) 政府一直遵從《基本法》第一百零七條的規定，財政預算以量入為出為原則，力求收支平衡，避免赤字，並與本地生產總值的增長率相適應，以確保公共財政的韌性和可持續性。政府有憲制責任審慎理財，在一段期間內達致收支平衡。

在疫情期間，政府推出多輪大規模的逆周期措施以支援企業和市民，實施防疫抗疫措施亦導致開支飆升。這些措施雖然穩住了當時的經濟和民生，卻導致特區政府過去數年出現財政赤字，財政儲備亦有所下降。此外，由於外圍環境複雜多變，香港作為細小及外向型經濟體，無可避免受到影響，與資產市場相關的收入仍需時間完全恢復。與此同時，政府須繼續投入資源鞏固經濟增長勢頭和提升公共服務，因此本財政年度(即2024-2025年度)會出現赤字。計及發行政府債券淨所得後，2024-2025年度的綜合赤字最新估算為少於1,000億元。

政府有決心克服公共財政方面的挑戰，在2024-2025年度財政預算案中，我們已提出實施一套全面的財政整合計劃，通過控制開支增長、增加收入和發行政府債券，逐步收窄財政赤字，力求數年內讓政府回復收支平衡。考慮到現時的經濟和財政狀況，我們正積極研究加大財政整合的力度，進一步控制開支增幅，包括要求政府部門再審視

其資源分配和工作優次，並透過重新調配資源，更好應對社會需要。

對於政府財政儲備的合適水平，社會一直存在不同看法。有人認為政府財政儲備越多越有利；亦有人覺得政府不應過度佔用社會資源，應透過市場力量提升經濟效率。隨着經濟及社會不斷發展，財政需求也會隨之變化，我們因此認為不應該，也不宜設立固定的指標或界限來限定財政儲備的水平，同時認為目前的財政儲備水平足夠應付政府日常運作。

財政司司長現正制訂2025-2026年度財政預算案，將檢視收入、開支及財政儲備的水平，同時考慮社會當前和長遠的需要，作出適當的平衡，擬定相應的措施和財政安排，確保經濟和社會可持續和穩定發展。

- (二) 政府透過發行政府債券作為基建項目的融資工具之一。考慮到推展北部都會區及其他基建項目的步伐，政府在2024-2025年度財政預算案公布計劃在2024-2025年度至2028-2029年度期間，每年發行合共約950億至1,350億元的政府債券，實際發債量會考慮屆時的公共財政狀況、市場狀況和工程進度等因素。立法會於2024年5月通過“政府可持續債券計劃”及“基礎建設債券計劃”的合共借款上限訂為5,000億元，如需調整借款上限，需經立法會審核通過。

政府適度發債亦有助進一步促進債券市場的發展和推動基建項目，做法與眾多先進經濟體一致。政府會繼續維持借貸於穩健水平。根據2024-2025年度財政預算案的預測，政府債務與本地生產總值在2024-2025年度至2028-2029年度期間的比率將介乎約9%至13%，遠低於大部分先進經濟體。

財政司司長現正制訂2025-2026年度財政預算案，將檢視未來數年的發債規模及方式。

- (三) 就政治委任官員及公務員的薪酬調整，經諮詢公務員事務局和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後，綜合回應如下：

就公務員每年的薪酬調整，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會根據既定機制，在充分考慮6項因素，包括香港經濟狀況、生活費用的變動、每年進行的薪酬趨勢調查得出的薪酬趨勢淨指標、政府財政狀況、職方對薪酬調整的要求和公務員士氣，決定公務員的薪酬調整。

政府一直嚴格控制公務員編制，自2021-2022年度起維持公務員編制零增長，將整體編制控制在不高於2021年3月底的水平(約196 000個職位)，預計至2025年3月底，公務員編制將會下降至194 000個職位。各個局和部門會通過重訂工作優次、內部調配、精簡程序及應用科技以提升效率，並推展政府政策及措施和應付工作量增長。

現時特區政府政治委任官員的薪酬待遇是按照由“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成員、立法會議員及政治委任制度官員薪津獨立委員會”建議，並交由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考慮決定的機制而釐定。

正如剛才提及，我們正積極研究加大財政整合的力度，進一步控制開支增幅。財政司司長現正制訂2025-2026年度財政預算案，將檢視財政整合計劃，包括節流方案。多謝主席。

**狄志遠議員：**主席，我提出主體質詢的原意，是鑒於過往幾年本港有財赤問題，今年依然嚴重，未來幾年也可能出現財赤。在財赤情況下，政府如何管理儲備？我擔心的是，儲備終會耗盡，屆時如何處理債務？我們不希望香港以借貸度日。政府的開支大部分是涉及公務員的開支，在這方面會否有削減空間，以訂出節流方案？

主席，今天局長的答覆只提到一般的程序，這些我們都知道，但局長並未答覆如何在這幾個範疇上解決財赤的問題。主席，我想請問局長，目前的財赤是一個短時間的過渡期問題，還是一個長時

間存在的結構性問題？當出現赤字時，無論是短時間還是長時間，政府可否告知香港市民及本會，有何長、中、短期的解決方案？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主席，剛才在主體答覆中，以及日常面對傳媒和與界別討論時，我都清楚表示，我們一直以《基本法》第一百零七條作為基礎去管理財政，確保財政維持在穩健水平，以應對未來發展。回顧過去，即使本港現在如同議員所說有財赤問題，我們早在多年前已經知道需要在多方面加大財政整合的力度。因此，去年財政預算案已經提出一系列措施，包括3個方面。

第一，在收入增長方面，我們已於今年年初開始徵收酒店房租稅，並引入階梯式差餉徵收制度。

此外，在支出方面，我們已要求部門需要有1%的營運開支減幅。因此，在過去一段時間，並不僅是在今天，我們一直都“滾動式”審視我們的財政情況。當有需要時，我們會根據整體可以接受的程度和安排推出不同的措施。回到剛才我所提到的情況，我們在收入和支出方面，過去已經有下工夫。這是第一點。

另一方面，我們在過去的財政預算案中亦有為發債作準備，但我們很清楚，發債的目標及動用的資金僅限於投資類及工程項目類，而不會牽涉日常開支。這個底線是我們在立法會討論債務上限時已有充分討論和共識的。

因此，我們一直是從收入、支出及發債這3個方面，“滾動式”處理財政，確保財政穩健。至於議員剛才所說的情況，大家可以放心，我們一直以來都是以這種方式穩健處理的。

**鄧飛議員：**多謝主席、局長。剛才局長已經清楚解釋公務員薪酬及政府日常開支對減赤的貢獻，我先感謝局長的解釋。現在我想問的是，未來在紓緩赤字甚至減赤方面，所遵循的原則為何？是否視乎哪些支出範疇佔“大頭”，就會進行較大幅度的削減？還是所有政策範疇都按照同一比例削減，就像20年前一樣，進行5%的資源增值，“一刀切”cut？

我們留意到，根據去年財政預算案所公布，支出最大的肯定是基建投資，其增幅接近20%，而其他社福、醫療、教育的開支歷來都是“大頭”。但細看之下，在房屋及教育方面，特別是教育，增幅是最少的。就此，我想請問，到底是所有政策範疇都“一刀切”按同一比例削減，還是會視乎哪個政策範疇的支出佔“大頭”，就會多cut一點？多謝主席。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多謝主席。每年在考慮財政預算案的內容及撰寫相關措施時，我們都會綜合考慮整體安排及個別政策範疇。簡而言之，剛才鄧議員提到的各個方面，包括針對個別政策局的工作，以及整體各部門在開支方面(尤其是經常開支方面)的安排，我們一直以來都從多方面着手。從這個角度來看，去年我們已經開始就2024-2025年度的經常開支，即剛才議員所提到的，要求每個政策局都要有1%的扣減，以達致資源效率優化的結果。這是第一點。

另一方面，剛才議員也提到工程項目。依我剛才所說，以發債為例，我們清楚其目標和用途是用於投資性的開支，包括工程項目。從這個角度來看，我們首先已要求相關部門對有關工程項目進行重新排序，以確保未來幾年的工程開支符合社會所需及各政策局的不同需要。因此，簡而言之，對於剛才議員的補充質詢，我們有宏觀的、微觀的、橫切面的(涉及各個政策局)，以及具體針對個別項目的安排。多謝主席。

**劉智鵬議員：**多謝主席。關於政府財政赤字的問題，我們在財務委員會中也經常看到政府各部門提出撥款要求。我們今天早上在工務小組委員會也看到一個幾百億元的數字，但細看之下，卻發現不少項目可以延緩，例如在3個月後進行，或是半年後再進行更新、升級。

就此，我想詢問，政府會否考慮先行檢視，在即將動用的資金中，有哪些是無須立即動用，並考慮延緩部分至半年或一年之後，等到財赤沒那麼嚴重時才動用這些資金？政府會否考慮相關建議？謝謝。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主席，議員剛才的看法及補充質詢是正確的，也是我們一直以來給予各政策局的方向及目標，要求各政策局檢視不同政策範疇的開支，尤其是工程開支。一如我剛才所指出，根據最新的數據，我們每年在工程開支項目的總體支出高達900億元。因此，我們需要從“大頭”看出重點，探討是否有優化的空間，時間上可否往後移，或者工程成本可否優化和降低等，這些都是我們一直進行的工作。

其實，議員也給了我們一個很清晰的信息，讓我們向各政策局解說時更理直氣壯，並在落實工作時更加到位。在此多謝議員的補充質詢。

**何君堯議員：**我剛才聽到局長說，政府要求每個部門削減1%開支，這似乎太謙虛了。Elon MUSK尚未上場已表示要削減20%。當局如此“慳水”，怎能成事？當局還要求每個部門自行“削肉”，如何削呢？我給你一把刀，讓你自己“刮大髀”，你會否動手？當然不會，一定要我動手才行。政府怎可上面要求轄下部門自行“削肉”？我可以“批個頭畀你做橈仔”，削減開支當然要由上而下。若不設定10%的扣減，又怎能做到？“開天殺價，落地還錢”，當局會否考慮這種做法？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主席，或者我補充一下我剛才提到的“資源效率優化計劃”內容。我提到在2024-2025年度的經常開支資源上，要求有1%的扣減，這其實已經落實。如果按照剛才議員所說的邏輯，這正是自上而下，因為我們已經在各政策局的資源封套中減少了相關支出。

因此，我們會在各方面着手，既有橫切面的工夫，各政策局或部門都要做，亦會具體針對大額開支項目及重要項目進行重點檢視。因此，我認為這“滾動式”的安排是我們負責任，確保我們財政穩健。多謝主席。

**謝偉銓議員：**多謝主席。主席，我參看IMF(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的資料，日本的債務佔GDP的比重高達250%，新加坡則超過170%，而香

港正如局長所說，只有10多個per cent。除了發債比率外，我想了解一下，香港發債年期較短，在考慮年期長短方面的因素為何，以及局長預計未來幾年的還款及利息支出會是多少？謝謝主席。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主席，就我們目前已發行的債券而言，發債年期長達20年，包括人民幣債券。因此，在考慮發債年期長短時，我們會根據市況及市場的接受能力而釐定。這是第一方面。

第二方面，議員剛才清楚提到，最近IMF來到香港進行第四條磋商，這可以說是“身體檢查”，以了解本港目前的狀況。一如大家所見，他們對我們的財政穩健性表示認可，也從宏觀角度對我們的金融政策及其他監管方面表示認可。這些都是從側面的角度來看我們目前的財政狀況。簡而言之，回到剛才議員的補充質詢，我們一直以來，在發債的步伐及發債年期的長短方面，既考慮我們自身所需，也考慮市場狀況，我們會繼續採取這種方式。多謝主席。

**周小松議員：**主席，當出現財赤，便向公務員“開刀”，削減公務員薪酬，我是絕對不同意的。此舉只會加劇公務員的流失，影響公共服務的質素，結果只會得不償失。我的補充質詢是，政府有否評估一旦公務員減薪，導致私營企業和非政府機構都迎來減薪潮，屆時市民的消費能力和消費信心下降，這會否反過來令財赤問題更難處理？多謝主席。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多謝主席。正如我剛才在主體答覆中清楚指出，公務員的薪酬調整與問責官員的機制是兩套不同的機制，公務員的薪酬調整會根據既定機制，考慮六大因素，包括經濟狀況、政府財政狀況，以及生活費用的變動等。我們一直以來都是根據相關安排，並考慮綜合因素來決定。所以從這個角度來看，稍後公務員的薪酬調整，依照現行做法，已有既定機制可以依循。多謝主席。

**主席：**第五項質詢。

## 高端人才通行證計劃 Top Talent Pass Scheme

5. 周小松議員：政府於2022年年底推出“高端人才通行證計劃”。據報，部分透過該計劃來港人士未能找到與學歷或專業匹配的工作而持續失業，或只能擔任低層職位，出現“高才低用”的問題。當局曾指出，會嚴格把關每宗延長逗留期限申請，申請人的聘用條款須與其學歷相符等。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至今分別接獲、批准及拒絕多少宗延長逗留期限申請，並按3個申請類別列出分項數字；獲批申請的平均審批時間，以及拒絕申請的原因為何；
- (二) 就申請獲批的個案，受聘全職工作者的以下資料(按3個申請類別列出)：主要從事的行業和工種；平均受聘多久；月薪的最高、最低和中位數金額；及分別有多少人的月薪低於20,000元、介乎20,000元及低於30,000元之間、介乎30,000元及低於50,000元之間，以及為50,000元或以上；及
- (三) 會否考慮公開審批延長逗留期限申請的具體要求，包括申請人的收入水平、其開設公司的營業額等；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主席，

(一)及(二)

面對人力缺口持續擴大，政府正推行各項不同定位的人才入境計劃，積極招攬多元背景的人才來港，填補本地職位空缺，豐富香港的人才庫。其中，2022年底推出的高端人才通行證計劃(“高才通計劃”)旨在吸納高收入或頂尖學府學士畢業、不同職業界別的人士來港發展。計劃申請資格及評核准則精簡清晰，須遞交的資料及文件相對簡單，合資格的人才無須先獲香港僱主聘用，便可申請簽證

來港探索機會，但當首次簽證到期時，他們必須已在港受聘，或開辦/參與業務，方可獲得續簽。

高才通計劃自推出以來反應十分踴躍。截至去年12月底，共收到約116 000宗申請，當中近92 000宗獲批，超過75 000名高才帶同其家人抵港。政府一直留意他們的情況，並透過香港人才服務辦公室(“人才辦”)提供多元及適切的支援，除協助他們適應香港生活外，亦與不同界別合辦招聘會，讓僱主與人才進行直接職業配對。

政府在“搶人才”的同時，也注重“留人才”，因此2024年施政報告已訂下績效指標，在2025年至2027年間，每年不少於5萬名人才成功申請延期簽證。當然，人才與本地就業市場的需求需時磨合，屬正常的互動過程，最終人才是否可獲續簽或選擇留港發展，取決於其自身條件和其他不同因素。政府的角色，不只是為人才提供所需支援，而是繼續大力發展經濟及新興產業，提供有利環境讓本地及海外人才發展，為建立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高地提供堅實的支撐。

高才通計劃推出剛滿兩年，政府欣悉不少高才陸續在港開展事業。據勞工及福利局早前進行的跟進調查，超過一半到港高才已就業，主要從事管理及專業工作，每月就業收入中位數約為50,000元，約四分一高才每月就業收入更達10萬元或以上。另外，有近兩成來港高才的配偶也已經就業，多數從事高技術工作。這些調查結果顯示，高才及其配偶來港對香港有直接經濟貢獻，而他們過半是40歲以下，不少更帶同年幼的子女定居香港，為本地勞動力增添生力軍，亦對香港人口結構帶來正面影響。

高才通計劃下發出的首批簽證上個月底起才陸續到期，而入境事務處(“入境處”)在收到續簽申請及所需文件後，一般需時兩至三個星期完成審批，因此現時已完成審批的續簽申請只有少數，有關數據不足以提供有意義的統計分析。政府會待累積一定數量的續簽申請，經詳細分析後適時公布有關統計數字。

- (三) 入境處於2024年11月1日起容許高才於簽證到期前3個月提出續簽申請，讓申請人有充足的時間準備申請所需文件。在提出續簽申請時，申請人須向入境處提供可信納的資料及文件，證明其已在港受聘並能從中獲得穩定收入，或已在港開辦或參與業務。有關審批高才通計劃續簽申請的具體要求已詳細載列於高才通計劃入境指南中，亦載於入境處網頁。入境處亦透過其社交平台、講座及傳媒簡介會等，詳細講解有關續簽要求，人才辦也透過不同途徑發放相關信息。

已受聘的申請人須提交其僱傭合約，當中應列明職位、薪金、其他福利及僱傭期等詳情。一般而言，獲續簽人才受聘從事的工作須通常是由學位持有人擔任，而且該職位的薪酬福利條件須達到市場水平。申請人若受聘於非本港企業並通過公司內部調職安排調派來港工作，且在公司擔任管理層或專業人員職位，其續簽申請亦會獲考慮。入境處在審批這類續簽申請時會考慮申請人的薪酬福利、其工作帶來的經濟效益(例如在香港所繳納的稅款)，以及其留港的時間等各項因素。

至於在港開辦或參與業務的申請人，他們須提供業務證明文件，當中必須明確顯示該業務確實在港運作、營運穩健並可持續發展，以及能對香港經濟作出貢獻。入境處審批時會考慮各項因素，包括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情況，例如營業額、財政資源、投資款額、在本地開設的職位數目、業務帶來的經濟效益，以及申請人留港的時間等。

入境處會嚴格把關，確保只有符合要求的人士才獲續簽。  
多謝主席。

**周小松議員：**主席，我對局長的答覆表示失望。局長在主體答覆中提及，現時已完成審批的續簽申請只有少數，有關數據不足以提供有意義的統計分析。然而，主席，我在主體質詢中僅詢問政府接獲、批准及拒絕了多少宗申請，這些都是客觀數字，並不需要政府進行所謂有意義的統計分析。儘管個案數量不多，為何不可以披露？我

想詢問局長，如果連這些最基本、政府已經掌握的數字都不願提供，如何讓公眾有信心政府在審批續簽申請時會嚴格把關？多謝主席。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主席，多謝周小松議員的補充質詢。事實上，我們經過再三思量。大家回顧一下，高才通計劃於2022年12月28日開始接受申請。即使是第一名申請者，其簽證到期日是2024年12月27日，而現在只是2025年1月中，實際數量確實相當少。如我們向公眾公布這些極小的數字，並列出接獲、已批准及正在審核的申請宗數，由於大家非常關注高才續簽的情況，因此可能會自行作出很多演繹。

我當然可以貿然提供數據，但這可能引發不必要的爭論，我們希望避免這種情況。我們希望大家耐心等待一下，待累積較多數據後，我們會詳細向大家展示，屆時大家便能基於客觀且足夠數量的數據進行分析。

我可以先提供一些數據。以高才通計劃為例，高才抵港的高峰期是2023年第四季度，當時每月平均有4 600名高才抵港。對比2023年上半年，即高才通計劃開始推行時，當時每月僅有約1 500名高才來港，即上述4 600名高才的三分之一，其後數字逐步提升，直至2023年第四季度開始出現一個高峰期。

由於上述數字並非平均分布，我們希望在處理高才續簽數據時小心謹慎，待取得足夠數據後，再進行分析及向公眾公布。我們明白公眾對這項計劃的關注，因此請主席和各位議員放心，我們會嚴格處理。當我們認為數據足夠時，一定會第一時間向大家公布。多謝主席。

**吳永嘉議員：**多謝主席。我們經常談論高才通續簽的問題。入境處網頁確實有條文列明，如果申請人在續簽時失業，入境處可能會拒絕其續簽申請。但我認為，如果輕易不批准高才的續簽申請，是否與本港挽留人才的目標背道而馳？當局在處理續簽申請時，會否將失業申請人的個案轉介予人才辦，以協助高才與相關機構配對，以聚焦填補香港面對人力資源短缺的職位？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主席，多謝吳永嘉議員。我們當然希望香港能留住人才。如他們有意願而我們又有需要，我們會盡量支持他們留港。在職業配對方面，人才辦已經進行了大量工作，陸續舉辦線上及線下的招聘會，並協助了不少高才及優才找到工作。

不過，我認為有一點需要保持清醒，即使人才的背景再優秀，在申請續簽時如無法在港獲得聘書，或無法開辦業務，的確難以單憑其學歷優秀或背景良好而批准續簽。這是說不通的。這一點我們在提出高才及優才政策時已清楚說明。

我們之所以強調高才和優才“先到港後發展”，是因為我們認為給予優秀人才來港發展的機會，對香港和他們自身都有利。然而，續簽的要求很清楚，申請者必須找到符合續簽要求的工作或成功開展業務。這項要求非常清晰。因此，我認為人才是否留港是一個互動的關係，但必須先證明其能力後，我們才能批准續簽申請。多謝主席。

**林振昇議員：**多謝主席。目前入境處設有輸入內地人才計劃，透過這項計劃來港工作的人士月薪是兩三萬元左右，並非從事高端工作。我擔心高才通計劃或會與輸入內地人才計劃高度重疊。輸入內地人才計劃要求內地人才先獲僱主聘請，然後向入境處申請來港工作及簽訂合約。然而，高才人士可自由來港找工作，並可攜同子女到港。

然而，我們不希望高才通計劃變成輸入內地人才計劃的“自由行版”。我的補充質詢是，如高才找到的工作，與輸入內地人才計劃的工種高度重疊，當局會否考慮不批准他們的續簽申請，以確保高才真正從事高端工作？多謝主席。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主席，多謝林振昇議員的補充質詢。政府設有多項輸入人才計劃，定位各有不同，高才通計劃與輸入內地人才計劃的定位不一樣，因此應對的情況也不同，並不存在重疊的問題。將兩者進行類比，我認為並不合適。

在輸入內地人才計劃下，須先由僱主提出申請，內地人才才能獲聘。這項計劃並無要求申請者來自某所大學，只要工種合適，且申請者擁有相關學士學位，獲聘後便可申請來港。與高才通計劃一樣，獲聘人才同樣可以攜同家人來港，因為各項人才入境計劃採用的相關條款一致。

反之，高才通計劃的設計顯然有別，是針對高收入或指定高學歷人士，特別是來自百強大學名單的申請者。高才可先來港，在首個簽證期間找到工作或創業後便可續簽留港。因此，兩者的安排並不一樣。輸入內地人才計劃並沒有指定工種，只是要求由僱主聘請並提出申請。

因此，我認為必須清楚理解每項人才計劃的不同定位，當中不存在重複的情況。最終目的都是為香港引進人才，促進香港的經濟發展。多謝主席。

**陸頌雄議員：**高才通計劃是一項吸引人才的重要政策。當然，很多人擔心小紅書等社交媒體出現失實宣傳，甚至聲稱花數十萬元即可成功協助申請來港。然而，今天的討論焦點是會否出現“高才低用”的情況，即部分高才來港後從事低薪工作，繼而可能會拖低本地就業市場的工資。

部分高才即使未有造假，確實是來自指定大學的畢業生，但也有可能不適應香港的文化，或者他們的技能未必配合，因而願意割價減薪接受低工資的工作，影響本地的就業市場。據我從當局提供的資料了解，高才的入息中位數是5萬元，但當局能否提供最低四分之一或最低10%的高才通申請者的收入數據？當局應否設立最低收入標準，以決定是否批准續簽？多謝主席。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主席，我認為我們應該以平常心看待高才通計劃。大家似乎非常關心高才的收入。坦白說，本港每個人的收入都不一樣，收入高低視乎個人在市場上的競爭力，以及能為僱主創造的經濟價值，而非僅僅因為他們是高才。



然而，我明白大家的關注，但有一條界線非常清楚。如要獲得續簽，必須符合我們一貫的要求，即找到一份工作或開創一個業務，所帶來的收入應與一般持有學位人士的市場收入一致。這是我們的要求。

我們更應關注的是，高才和優才來港後，能否帶動本港的經濟發展，促進香港的新質生產力，並為我們的新興產業注入動力。我認為這一點非常重要。此外，我們也要做好融合，因為高才與本地人才都是人才，人才應該攜手合作。我樂見很多企業和機構以本地人才為本，外來的高才和優才為輔，結合兩類人才，為他們的企業和香港創造更多價值。多謝主席。

**主席：**陸頌雄議員，你的補充質詢哪部分未獲答覆？

**陸頌雄議員：**局長未有回答有關申請高才通續簽的人士中，收入較低的那一批，即收入為最低四分之一或最低10%的申請者的數據……

**主席：**陸頌雄議員，你已指出你的補充質詢未獲答覆的部分。

局長，你有否補充？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主席，正如我在主體答覆中指出，目前續簽的申請宗數極少，現階段我們並沒有可靠的統計數據可與大家分享。當續簽的數目達到一定水平，我們會適時公布有關成功續簽和拒批續簽申請的數據，以及續簽申請中大家關心的其他統計數據。多謝主席。

**吳傑莊議員：**主席，我認為高才通計劃是現屆政府非常積極且有用的計劃。高才在香港創業和就業，為本港經濟發展提供了動能。高才在港安居也是非常重要的。目前，高才來港大多以租樓為主，但我也聽到他們希望置業的聲音，卻礙於內地資產或資金轉移到港存

在困難。我想詢問局方，是否有針對性政策，協助高才在港安居樂業？多謝主席。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主席，我們的調查亦顯示，大部分初來港的高才以租樓為主，當然也有少數已在港置業。我理解部分高才(特別是有子女的家庭)安頓下來後，會產生在港置業的想法。如果他們在港備有足夠資金，置業當然沒有問題。不過，有部分高才的大部分資金或存放在內地，但資金的流動仍須遵循國家對資金出入境的要求。我明白高才在這方面的訴求，但這並非特區政府單方面的事務，必須配合國家關於資金出入境的要求。然而，我們會關注此事，並多加留意高才的需要，盡可能在不同方面提供協助和便利。多謝主席。

**陳永光議員：**多謝主席。合適高端人才能夠助力本港的發展，所以我絕對支持政府的搶人才政策。然而，根據政府的主體答覆，由2022年年底推出高才通計劃至今，已有超過75 000名高才獲批來港，這是一個不小的數目。因此，我想請問當局，有否評估本港是否有足夠的高端職位容納高才，以免出現“高才低用”的情況，同時保障本港市民的就業及上流不受影響？多謝。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主席，多謝陳永光議員的補充質詢。本港勞動人口約為350萬人，75 000多名高才相對於350萬人的勞動人口，所佔的比例其實不高，這是第一點。第二，本港失業率持續在3%左右，顯示勞動市場非常緊張，求才若渴。

此外，大家可能留意到，我們數月前公布了《二零二三年人力資源報告》，推算至2028年本港的人力缺口將擴大至18萬人。這個數字已計算現已推行的人才計劃及輸入勞工計劃。因此，若本港要持續經濟發展，固然要依靠本地人才和人力，我們希望持續提高香港人的勞動市場參與率。然而，如要發展經濟，推動本港向前發展，面對人力缺口，我們希望透過不同的輸入人才計劃，為本地勞動市場和經濟注入更多動力，引入更多人才，讓香港持續發展、持續繁榮和穩定。多謝主席。

主席：最後一項口頭質詢。

## 過海隧道擠塞問題

### Congestion problem at road harbour crossings

6. 陳恒鑠議員：主席，政府為紓緩三條過海隧道(下稱“三隧”)及其附近路段擠塞問題而實施的改善措施已屆一年。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現時三隧每條隧道平均每日的車流量，以及早晚繁忙時段的車流量平均佔總體車流量的比率為何；有否評估，是否需要按三隧現時的車流調整對三隧繁忙時段的定義，例如把西區海底隧道(下稱“西隧”)的繁忙時段推遲，以達到駕駛人士提早出門的效果；如是，詳情及時間表為何；如否，有何措施解決三隧繁忙時段擠塞情況；
- (二) 鑒於據悉，西隧出入口及附近路段塞車情況頻繁，而政府於去年建議，於西隧港島出口往中上環方向增建一條行車線，有關項目的進度及時間表為何；如政府不會推展該項目，有何短中長期措施解決有關擠塞情況；及
- (三) 有否計劃批出三隧收費廣場用地，用於興建充電站及泊車轉乘設施，或給巴士公司作非票務收益用途；如有，時間表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運輸及物流局局長：**主席，政府在3條過海隧道(“三隧”)實施分時段收費，以遏抑和分散繁忙時段過量的私家車過海需求，藉此理順過海交通的流量，善用三隧的容車量。政府一直密切監察三隧的交通情況。自2023年12月新收費實施後，有賴駕駛人士的配合和調整出行安排，隧道口的整體車龍和塞車情況已有紓緩，有效達到政策目標及預期。

就陳恒鑠議員的質詢，經諮詢運輸署後，現答覆如下：

- (一) 於2023年12月至2024年11月期間，三隧的總車流量與實施分時段收費前相若，平均每日維持在約272 000架次，

分布如下：西區海底隧道（“西隧”）車流上升約18%至約103 000架次；海底隧道（“紅隧”）車流下降約9%至約95 000架次；東區海底隧道（“東隧”）車流亦下降約7%至73 000架次。數據顯示，在新收費實施後，全日過海交通量保持穩定，未誘發額外車流，同時使過海交通在三隧之間更平均分布，善用各隧道的容車量。

除了地域上的分流外，新收費亦促進在不同時間上的分流。三隧的繁忙時段車流量佔全日車流量的比例，整體由實施分時段收費前的38%輕微下降1個百分點至實施後的37%。繁忙時段的整體過海車流量亦比新收費實施前普遍減少1%至4%。整體而言，三隧繁忙時段的車流量有所減少，而繁忙時段以外的時間，三隧的整體車流上升，反映部分駕駛者的出行習慣已出現改變，選擇在隧道費較低的時段出行。

以上情況符合預期。過往紅隧全日車流一直高企，而容車量最高的西隧於全日大部分時間則未被善用。現時的收費已更有效地利用三隧的容車量，理順過往由收費衍生車流分布失衡的情況。紅隧和東隧於繁忙時段的擠塞情況已見紓緩，鄰近隧道口的非過海交通情況也有明顯改善。在一般時段及非繁忙時段，即佔全日近八成時間，過海隧道的整體交通較以往明顯暢順。我想不少駕駛人士均留意到，繁忙時段紅隧和東隧的車龍普遍分別減少超過1公里和0.5公里。

我們亦曾評估推遲西隧繁忙時段的開始時間，可能對過海交通所造成的影響。根據車流數據顯示，目前於步入早上繁忙時段的過渡時段，三隧車流量已超出其容車量並出現車龍。如果推遲西隧的繁忙時段，將等同減低西隧在該過渡時段的收費，預計會誘發額外車流，而且吸引部分車輛改行西隧，令西隧該時段的車龍延長。

運輸署正收集和整理去年全年過海交通數據，以分析及檢視各過海隧道繁忙時段的現行安排，預計在今年年中會完成。視乎檢視的結果，運輸署會按照現有法例下的隧道費調整機制跟進，若然過海交通需求經常超出隧道容

量並導致擠塞，以及過海擠塞所引發的車龍持續地影響關鍵路口或交匯處，堵塞非隧道或跨區交通，將可按照有關法定機制，考慮調整過海隧道繁忙時段的私家車收費安排。

- (二) 為提升西隧港島出口路段的容車量，並減少車輛切線匯合的需要，從而令隧道口及其周邊交通更為暢通，運輸署和路政署正積極推展於港島出口往中上環方向增建一條行車線。相關工程已於上月展開，並預計於明年年中完成。工程完成後，我們預計西隧港島出口的交通將有所改善，大大紓緩西隧南行於繁忙時段的交通情況。
- (三) 政府會利用三隧實施“易通行”後騰出的空間，積極改善公共交通服務及隧道出入口交通，包括改善巴士站上落客的安排，以及加闊和拉直行車線，令隧道出入口一帶的人流和車流，流轉更為暢順。

值得注意的是，由於三隧實施“易通行”後騰出的空間主要集中在行車道的快線位置，設置合適的車輛出入口、行人過路設施或轉乘處，首要須確保道路安全。政府會在交通情況許可下，繼續積極考慮該些發展的可能，以配合周邊發展的方案。多謝主席。

**陳恒鑠議員：**多謝主席。政府無需這麼快“落閘”，因為只是一年而已。只不過是一年，局長現在便已明言，若推遲繁忙時段會吸引額外車流，這個定義其實來得太快。若說把繁忙時段提前或推遲便會吸引車流的話，我認為這是一個妄斷，因為我們還未知道實際情況會是如何。

在整個收費模式下，即使把晚間收費改成20元，按局長的答覆，其實也不會增加車流，而政府現在唯一的考慮因素，看來就是如果隧道的車流超出容量，當局便會加價，即塞車便加價、塞車便加價。但這似乎令“不同時段、不同收費”失去原意。西隧原本於2011年的收費是50元，2019年則收費75元，但車流量持續上升……

**主席：**陳恒鑽議員，請提出你的補充質詢。

**陳恒鑽議員：**我想問政府，是否已經不會再次考慮調整相關時間呢？那麼，調整繁忙時段的收費模式，又有何作用呢？

**運輸及物流局局長：**多謝陳議員的補充質詢及意見。正如我在主體答覆提及，我們現正檢視整體操作和收集數據，並會小心謹慎地按照法例所訂定的機制行事，包括注意車流量有否超出隧道的容車量，以及周邊交通會否影響某些重要的節點。這項檢視工作現正進行。

我剛才也有提到，就西隧在繁忙時段前的過渡時段，我們注意到其車流增加。關於繁忙時段及過渡時段的時間，我們的確會在檢視中一併考慮，並會持開放態度。在有關的檢視過程中，我們會聽取關注此事的立法會議員的意見。

事實上，過去我們研究西隧的繁忙時段時發現，無論是早上還是下午的繁忙時段，其開始時間的確都比東隧及紅隧遲20分鐘，當中已有考量不同隧道的實際情況，所以我們每考慮一步或作出任何調整，都要小心求取平衡。多謝主席。

**何俊賢議員：**多謝主席。交通問題當然並非單純是運輸及物流局的問題，發展局也有很大責任。人口聚居於何處、產業在何處發展，均會令車流急速增加。三隧分流方面，雖然略有成效，但我們新界西的居民——我住在新界西，首先申報利益——並非如同數據所說，只多花了6%時間，我們甚至要多花整整15至20分鐘過海。以前我們花35分鐘便已來到，所以請特區政府特別留意此事。

我想提出的補充質詢如下。目前，無論三隧如何分流，它們本身飽和就是事實。我翻查政府的文件，當中提及交椅洲——我不管其建造是否成功——第四條海底隧道將建於該處。為何我說事情與局長所屬的政策局有關呢？因為如果連接屯門與赤鱸角的屯赤隧道令皇珠路擠塞，就算開通了第四條海底隧道，雖然可能10年後才建成，還是解決不了過海的問題。因此，我想問特區政府，當局計

算每條道路的使用量時所使用的模擬數據及方式，是否過於落後？特區政府能否借此機會具體解釋一下，而不要只答稱專家認為可行，我不想要那套解釋。當局如何釐定使用量，以及未來如何調整這些計算，好讓我們議員、議會能夠相信政府各項紓緩措施的準確度，以及信心能夠有所提升？多謝主席。

**運輸及物流局局長：**多謝何議員的補充質詢。事實上，我們無論是制訂三隧分流方案，還是考慮新的基建發展和發展需要，我們所做的整體交通運輸模型，都會計算得十分細緻。我們會了解每個社區的未來發展，並且顧及實際交通流量。我們會計算市民出行的兩個點，即起始點和到達點，也會透過矩陣的交通運輸模型，放在不同情況之下作出引證。就三隧的情況而言，我們除了參看上述交通運輸模型，也有實際數據可作引證，所以交通和發展的確如同何議員所言是息息相關，我們也要相當機動，不能一成不變。

議員提及屯門或新界西北的交通情況，我們早前建立交通運輸模型時，也會把預計之中的發展項目和相關交通運輸基建的預計落成及實施時間計算在內，從而建立我們的交通運輸模型。以屯赤隧道為例，最近我亦曾在立法會的一個會議上提及，其實建設此隧道是一項重要的分流措施，但我們當然也看到某些連接路(例如議員提及的皇珠路、龍門路)的情況，所以現已積極部署進行當區的改善措施，以及考慮利用一些道路分流交通，從而繞過重要節點。在這方面，本局一定與相關的部門及地區人士合作，每天都盡力改善本港的交通。多謝主席。

**主席：**何俊賢議員，你的補充質詢哪部分未獲答覆？

**何俊賢議員：**我問的是未來如何優化模擬數據。如果當局計算正確的話，皇珠路便不會如此擠塞。

**主席：**何俊賢議員，你已指出你的補充質詢未獲答覆的部分，請坐下。

局長，你有否補充？

**運輸及物流局局長：**主席，其實我已回答何議員。我們不會停留在某一個時空，而是會不停更新。因應新界西北的發展，以及物流和車流的變化，我們會不時更新一個比較地區性的交通運輸模型，適時檢視應如何做好交通管理措施。多謝主席。

**陳學鋒議員：**多謝主席。根據局方的答覆，繁忙時段的分流效果不算明顯，只減了一個per cent，由38%減到37%。局長剛才回應陳恒鑽議員的補充質詢時又說，繁忙時段的調節需要很小心。那麼，局長會否反過來考慮調節非繁忙時段的收費，由現時的30元下調至20元，吸引車輛在非繁忙時段使用隧道，以達到更佳的分流效果？

**運輸及物流局局長：**主席，多謝陳議員的補充質詢。其實，當我們參看整體繁忙時段的百分比時，不可單單比較該百分比的變化，因為我們需要考慮整體的全日車流量。以紅隧全日的車流量為例，我們注意到其全日車流量有所下降，但若單看繁忙時段的車流佔比，其實是從31%上升至33%。我們須考慮到，過去這段時間的整體全日車流量略有增加，但個別隧道的分流出現一定的效果。所以，單看繁忙時段的某一個車流百分比，或許有所上升，但我們須考慮車流量的實際數字。

當我們進行檢視時——回答陳議員的補充質詢——我們的機制容讓我們檢視收費水平、繁忙時段的時限，以及開始和終結的時間。這3項指標及考慮，在我們的檢視之中，將會作為整體分析，尋找如何有效分流的平衡點。多謝主席。

**黃英豪議員：**多謝主席。我在此超前地思考。主席，關於過海隧道擠塞的問題，因為我住在港島區，所以看到不少內地車輛過海來到港島區。更甚的是，如果將來有粵車南下的話，局長如何將三隧在不同時段的收費或當時的擠塞情況，提早在車輛過關時已讓駕駛人士知悉？會否在這方面動用新的顯示牌，又或動用科技的力量呢？

**運輸及物流局局長：**多謝黃議員的補充質詢。其實，議員的意見及補充質詢並非十分超前，這正正是我們現在需要思考的事。



隨着“易通行”的實施，本地市民除可使用“易通行”的車輛貼，還可如何掌握隧道的分流情況呢？大家會留意到，現時譬如在大老山隧道的某些連接路，以至東隧或其他重要的道路，我們會提早提醒駕駛人士，為方便他們決定選用哪條隧道，而加設了比較實時的交通顯示牌。我很同意議員的意見，尤其是當駕駛人士從北區一直南下，使用大欖隧道，還是行經吐露港、屯門公路，一直前往維港的都會區，因而需要使用不同隧道/道路呢？我們認為，如可提供實時資訊和路程的預計，可讓他們有所預算。

另外，我稍後會與議會分享一點，就是當有內地車輛駛至香港，駕駛人士必須掌握“易通行”的實施，亦須知道道路使用的重要信息。我們屆時會着重駕駛人士的教育。多謝主席。

**吳秋北議員：**主席，我們都知道，政府一直想藉收費疏導隧道，亦經常鼓勵市民多用公共交通工具。然而，在隧道收費上，政府為何不能進一步體現對市民使用公共交通工具出行的支持，將公共交通工具的隧道收費大幅調低？這樣才能更好地疏導擠塞情況。

**運輸及物流局局長：**多謝吳議員的補充質詢。其實，吳議員提出的論調與我們特區政府的政策、目標及原則十分一致。我們推行隧道收費，以及在三隧推行分時段收費，正是要體現“效率優先”和“公交為先”。因此，我們就三隧引入收費方案時，特別就巴士的收費給予非常明顯的減幅。另外，我們也利用了隧道口騰出的空間，新增一些巴士專線，為專營巴士提供專用通道，而相關安排(譬如增加轉乘設施)也在我們的考慮之列。我們往後會繼續努力，利用三隧分流及“易通行”帶來的契機，進一步做好“公交為先”。多謝主席。

## 議員質詢的書面答覆

### WRITTEN ANSWERS TO QUESTIONS

#### 海濱的規劃及用途

#### Planning and uses of harbourfront

**7. 楊永杰議員：**現時政府以“先駁通，再優化”策略進行駁通維多利亞港兩岸海濱長廊的工程。此外，政府提出修訂《保護海港條例》

(第531章)，以便利促進優化海濱供市民享用和加強海港功能的工作。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會否同步進行海濱駁通和優化工程，以更好地規劃海濱發展；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二) 會否考慮在海濱舉辦馬拉松比賽、美酒佳餚巡禮等大型活動，以善用海濱空間；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 (三) 會否在駁通後的九龍海濱加入餐飲、消閒和藝術元素，甚至舉辦展覽、市集及青年活動，並以具連貫性和主題性的方向為九龍海濱注入新動力；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發展局局長於2025年1月22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1**。

## 發展“一程多站”式旅遊

### Developing multi-destination tourism

**8. 蘇長榮議員：**據悉，國家旅遊業近年受惠於過境免簽證等便利政策而高速發展。國家移民管理局統計顯示，2024年1月至11月全國各口岸入境外國人合共2 921萬人次，比2023年同期增長86.2%。有意見認為，香港作為國際城市旅遊樞紐和“一程多站”的示範核心區，有能力協助國家推廣旅遊業，包括可以與更多內地城市合作開發新的一程多站旅遊路線和產品，並可憑著香港的國際脈絡加強對海外國家的推廣工作。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兩年，經香港進入或離開內地的國際旅客人數，以及當中在港過夜旅客人數和平均留港日數為何；有否評估，國家旅遊業的發展將會為香港帶來的機遇；
- (二) 鑒於《香港旅遊業發展藍圖2.0》提出繼續發展一程多站式旅遊，有意見認為，該項建議可增加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對國際遊客的吸引力，亦可促進大灣區旅遊一體

化，政府於過去一年如何推動大灣區一程多站式旅遊，以及具體成效為何；及

- (三) 會否尋求與國家文化及旅遊部合作，聯同內地主要城市發展全國性的一程多站式旅遊，以達到聯合發展的協同效應？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於2025年1月22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1。

## 表演及體育場地的開放時間

### Opening hours of performance and sports venues

9. 嚴剛議員：國家《十四五規劃綱要》明確支持香港發展成為中外文化藝術交流中心，而文化體育及旅遊局於去年12月30日公布的《香港旅遊業發展藍圖2.0》進一步清晰闡明香港旅遊業的願景和發展目標。然而，有團體反映，本港部分公共空間的開放時間僅至晚上11時，令不少吸引旅客的活動未能進行，而原擬在港舉辦的大型魔術節活動亦因此不得不取消。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鑒於據悉，過去3年在政府轄下場地舉行的多場演唱會及表演均因未能在預定時間結束而被罰款，當局有否作出相關統計及分析，特別是逾時原因等方面的分析；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二) 當局有否基於發展盛事經濟的需要，重新檢討有關場所舉辦運動及演藝等活動的開放時間限制，特別是延長非核心住宅區域的公共空間的開放時間或實行24小時開放；如有，詳情及進展為何；如否，原因為何；及
- (三) 鑒於啟德體育園將於今年第一季啟用，當局會否因應活動主辦方的要求，對園區的開放時間作出靈活的安排？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於2025年1月22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1。

**貴賓訪港計劃****Sponsored Visitors Programme**

**10. 葉劉淑儀議員：**現時，政府新聞處轄下的探訪事務組透過“貴賓訪港計劃”(“該計劃”)邀請政府和政界領袖、學者和智囊組織成員，以及商界和金融界翹楚來港，加深他們對香港的了解。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5年，每年(i)為執行該計劃而預留及剩餘的款項、(ii)該計劃下各項活動的總開支，以及(iii)透過該計劃獲安排來港的訪客人數(並按訪客來自的國家/地區和所屬的業界列出分項數字)；
- (二) 鑒於政府在2018年5月23日回覆本會議員質詢時表示，擬定該計劃的邀請人選的主要考慮因素包括有關人士在其界別或專業範疇的資歷和影響力，以及特區政府的施政重點等，而國家主席在“慶祝澳門回歸祖國25周年大會暨澳門特別行政區第六屆政府就職典禮”上發表講話時指出，特區政府應發揮其獨特優勢、強化內聯外通，以及廣泛拓展國際聯繫，提升全球影響力和吸引力，當局會否參考上述講話內容，適時檢討及更改該計劃邀請人選的考慮因素；如會，詳情及落實時間表為何；如否，原因為何；及
- (三) 鑒於有意見認為，部分行業領袖因為其身份具一定政治敏感性，不便接受政府贊助及邀請，政府有否制訂措施以促進香港與國際的民間交流；如有，詳情及成效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局長於2025年1月22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1。

**公立醫院泊車位****Car parking spaces in public hospitals**

**11. 江玉歡議員：**根據政府於2018年5月15日回覆本會工務小組委員會的信件，公立醫院是沿用《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規劃標準》”)

所規定的比例釐定泊車位的數目(即每3至12張病床設立一個泊車位),而有關標準及準則僅曾於2003年作出更新。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是否知悉,現時每間公立醫院的泊車位總數、車位數目與病床數目的比例、訪客車位數目,以及專為殘疾人士提供的訪客泊車位數目;
- (二) 是否知悉,2017年至2023年關於公立醫院泊車位不足的投訴及因違例泊車而被鎖上的車輛數目,以及當中有否涉及緊急運送病人到院就醫的個案;及
- (三) 鑒於有意見指出,香港泊車位供應長期不足,是因為當局仍參考運輸署於2002年發表的《第二次泊車位需求研究最終報告》制訂有關標準,包括現行的《規劃標準》,政府會否就車位需求及數目標準進行調研及檢討,以切合就診及探病人士的需要;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醫務衛生局局長於2025年1月22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1**。

## 促進婦女健康

### Promoting women's health

**12. 林琳議員:** 有意見認為,婦女自青春期起應每年進行婦科檢查(包括子宮頸抹片檢查、乳房檢查及盆腔檢查),而隨着年齡增長,婦女還應進行骨質密度測試、乳腺攝影檢查及子宮內膜抽檢等檢查。此外,據悉不少婦女對婦科健康知識及定期篩查缺乏基本認識,且不知道如何取得相關檢查的資訊。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鑒於據悉,衛生署已設立網頁提供有關婦女健康的資訊,政府有否計劃更新該網頁,以“一站式”整理女性自青春期、生育期到更年期所需進行的健康檢查及相關醫療知識;如有,具體詳情為何;如否,有否計劃設立一站式網站以供婦女參考,確保她們獲得適當的健康檢查資訊;

- (二) 鑒於有意見指出，費用昂貴、缺乏主動意識及檢查渠道資訊是婦女未有進行定期婦科檢查的主要原因，政府目前提供的所有公營婦科篩查計劃的名稱及內容為何；政府會如何加強發放該等計劃的資訊，以方便婦女查悉；及
- (三) 政府計劃如何：加強在學校推廣青春期性教育，以協助年輕女性理解身體變化及健康管理；普及育齡婦女的生殖健康知識，以幫助其盡早制訂生育計劃；及為更年期女性提供健康知識和心理支援，以協助其順利度過該人生階段？

醫務衛生局局長於2025年1月22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1**。

### 律政司司長的外訪活動

#### Secretary for Justice's visits outside Hong Kong

**13. 林新強議員：**據悉，律政司司長自2022年7月至今多次外訪，積極向國際推廣香港的法律服務，為業界創造更多深化合作的機遇，讓香港在國家發展大局中發揮更大的作用。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自2022年7月至今，律政司司長的外訪次數為何；該等外訪的名義，以及涉及的費用為何；及
- (二) 鑒於《十四五規劃綱要》確立香港為8個重點領域發展中心的定位(包括國際金融中心、國際創新科技中心、中外文化藝術交流中心、國際貿易中心、國際航運中心、國際航空樞紐、亞太區國際法律及爭議解決服務中心，以及區域知識財產權貿易中心)，律政司司長於外訪時就宣傳各個重點領域發展中心所佔的比重為何？

律政司司長於2025年1月22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1**。

## 公務員中醫診所先導計劃

### Pilot Scheme on Civil Service Chinese Medicine Clinics

**14. 陳永光議員：**公務員事務局於2020年3月2日推出“公務員中醫診所先導計劃”(“該計劃”)，為公務員及合資格人士免費提供治療所需的中醫藥服務，並於2021年10月把該計劃恆常化。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自該計劃推出至今，各所位於東區、荃灣和北區的公務員中醫診所(“中醫診所”)每年的(i)公務員求診人次及(ii)總求診人次分別為何；
- (二) 上述3所中醫診所每日大約能為公務員提供的服務籌額，以及公務員因偶發性疾病求診和覆診的輪候時間分別為何；
- (三) 公務員對上述3所中醫診所服務的意見反饋為何；及
- (四) 有否打算將該計劃擴展至更多的中醫診所暨教研中心或推出外展服務，以方便公務員求診和提升他們的醫療福利？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於2025年1月22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1。

## 推動電子競技產業發展

### Promoting development of e-sports industry

**15. 黃錦輝議員：**為推動香港電子競技(“電競”)產業發展，政府於2018-2019年度向數碼港注資1億元，當中一半用於將商場發展為本地電競和數碼娛樂熱點(包括改建數碼港商場中庭為電競專屬場地)，另一半則用於推動本地電競產業發展。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數碼港推行了哪些項目以推動電競產業發展；該等項目分別為期多久，以及受惠人數/機構的數目分別為何；

- (二) 有否統計，最近3年，數碼港商場中庭的電競專屬場地的使用率為何，以及於該場地舉辦職業級電競賽事、本地電競賽事和國際電競賽事的佔比分別為何；有否統計，該等電競賽事的平均入座率為何；
- (三) 鑒於據報，上屆杭州亞運會及下屆愛知·名古屋亞運會均把電競納入為正式比賽項目，而首屆奧林匹克電子競技運動會亦將於本年舉辦，同時許多國家和地區亦把電競納入為體育項目，政府有否計劃將電競正式納入體育政策範疇，讓電競產業從業者得到與其他傳統體育產業從業者同等的保障和支援，並令電競能在文化體育及旅遊局的推動下，有規可循地普及化、精英化、盛事化、專業化和產業化；及
- (四) 鑒於有意見指出，今年於沙特阿拉伯首都利雅得舉行的首屆電競世界盃吸引了逾200萬人次到訪該地，足見電競作為體育盛事的效益，而本港正積極舉辦盛事以鞏固“亞洲盛事之都”的美譽，當局有否計劃打造具競爭力與國際化的電競生態，並支援本地電競協會或相關機構爭取大型國際電競賽事和職業聯賽的主辦權，從而吸引旅客來港觀賽，以創造更多旅遊收益？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於2025年1月22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1。

## 毒害動物事件

### Animal poisoning incidents

**16. 林順潮議員：**據報，近月出現多宗涉嫌在路邊放置毒餌以毒害動物的事件，並有多隻動物慘遭毒害，而涉案人士可能干犯《防止殘酷對待動物條例》(第169章)的有關罪行。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3年，每年警方分別接獲多少宗求助，指在路邊發現懷疑用於毒害動物的毒餌，以及有動物懷疑因進食置於路邊含毒餌的食物而死亡；涉及該等個案的檢控數字分別為何；及



- (二) 第(一)項所述個案涉及的毒藥種類，以及當中有否屬受《藥劑業及毒藥規例》(第138A章)規管的毒藥；如有，詳情為何？

環境及生態局局長於2025年1月22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1。

### 公共屋邨商場的私營醫療服務

#### Private healthcare services at shopping centres of public housing estates

17. 陳穎欣議員：有地區人士反映，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轄下公共屋邨商場及附近商場的私營西醫診所數目近年顯著減少，部分公共屋邨商場更出現“零”西醫的情況(例如象山邨、安蔭邨及即將重建的彩虹邨等)，令當區居民需要跨區求診，又或集中到僅存的少數私營西醫診所就醫，以致輪候時間增加，造成極大不便。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有否統計，過去5年，房委會轄下公共屋邨商場及已拆售的公共屋邨商場內的(i)普通科私營西醫診所數目，以及(ii)當中提供夜診服務的診所數目分別為何，並按商場以表列出分項數字；
- (二) 有否統計，過去5年，在房委會轄下公共屋邨商場(包括已拆售的商場)中，曾經出現“零”普通科私營西醫診所的商場的以下資料：商場名稱、出現有關情況的年份，以及每次情況的持續時間；及
- (三) 房委會有否制訂政策或指標，以定期檢視及評估公共屋邨商場(包括已拆售商場)的私營西醫診所服務的需求和供應情況，並按需要採取積極措施增加該等診所的數目，以確保居民可以獲得足夠和便利的私營醫療服務；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房屋局局長於2025年1月22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1。

**文藝創意產業的發展****Development of arts and culture and creative industries**

**18. 馬逢國議員：**根據去年11月發表的《文藝創意產業發展藍圖》，政府在最近10年(即由2015-2016年度至2024-2025年度)投放在文化藝術發展的資源大幅增加，包括軟件及硬件的政府開支由每年41.5億元增加至73.1億元。此外，政府也向多項文化藝術基金持續注資。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5年，政府投放在文化藝術發展的資源中，涉及基本工程開支及恆常開支的項目和金額，以及不屬上述開支項目的文化藝術相關基金的注資額或承擔額分別為何(以表列出)；
- (二) 過去5年，政府對不同文化藝術團體及藝術家的資助金額及所資助的項目分別為何；
- (三) 過去5年，香港藝術發展局、粵劇發展基金、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藝術部分)、電影發展基金及創意香港的資助項目及回報分別為何；
- (四) 去年落成的東九文化中心投入服務至今的運營情況為何；及
- (五) 未來5年，政府有否計劃增加新的文化藝術硬件；如有，有關項目的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於2025年1月22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1。

**政府購置私人處所以提供福利設施****Purchasing private premises by the Government for provision of welfare facilities**

**19. 李鎮強議員：**2019-2020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撥款200億元供政府在大約3年內購置私人處所，以提供福利設施，政府其後公

開邀請業主就其可能合適及可供出售的非住宅處所提交放售建議。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鑒於有意見反映，業主提交放售建議後未能知悉所提交的建議是否正被評估或已被否決，政府產業署(“產業署”)會否在業主提交放售建議後通知他們有關評估放售建議的流程，以及適時通知他們已成功進入各階段的評估；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二) 鑒於有意見反映，評估上述放售建議的過程漫長(通常需時18至36個月)，產業署會否承諾為每個放售建議訂立處理期限；及
- (三) 鑒於產業署現時只在其網站提供電郵地址及傳真號碼供業主提交放售建議書，該署會否提供查詢專線或電郵地址，以供提交建議者查詢相關事宜；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於2025年1月22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1。

## 活化防空洞 Revitalizing air-raid shelters

**20. 吳秋北議員：**有意見認為，防空洞是香港重要的抗戰遺蹟，是培養愛國精神和發展特色旅遊的生動素材，但本港的防空洞及相關軍事通道一直未獲善用。此外，內地地區(例如重慶及四川)和海外國家(例如英國及德國)均有不少將防空洞活化為旅遊景點以發揮其歷史教育功能的成功案例，值得政府借鏡。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全港防空洞的以下資料：(i)所在地區、(ii)面積、(iii)負責管理的政府部門、(iv)目前使用及(v)活化情況(以下表列出)；

防空洞名稱	(i)	.....	(v)

- (二) 鑒於政府於2023年6月7日回覆本會議員的補充質詢時表示，會陸續勘察防空洞的情況，現時的勘察進度及結果為何；
- (三) 鑒於有意見指出，防空洞具有歷史文化價值，但古物諮詢委員會將部分防空隧道納入為“不屬於一般建築物/構築物涵蓋類別”的名單，不會對其進行研究或評級，而古物古蹟辦事處也未有將防空洞項目納入“政府文物地點”名單，政府會否考慮對防空洞進行研究及評估，以在行政上確立其歷史文化價值，從而促進其活化利用；政府現時有否機制評估防空洞的活化潛力(例如活化防空洞需要具備的條件、評定所需步驟，以及負責的政府部門)；
- (四) 有否評估，活化壽臣山深水灣徑8個防空洞為紅酒酒窖和會所餐廳的成效，包括活化後產生的社會效益和經濟效益是否達到預期效果；及
- (五) 鑒於有意見指出，除了將防空洞活化為酒窖和會所餐廳外，將其活化為博物館、書店及文化體驗館等也是內地和海外國家的常見活化方式，政府會否參考該等成功案例以制訂香港的防空洞活化計劃？

發展局局長於2025年1月22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1**。

##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的接駁巴士服務

### Feeder bus services of the MTR Corporation Limited

**21. 易志明議員：**據悉，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開辦接駁巴士(“港鐵接駁巴士”)服務源於1980年代新界陸路交通服務不完善，港鐵接駁巴士能接載偏遠地區的居民往來鄰近鐵路站。然而有意見指出，時至今日在鐵路網絡不斷擴張下，非鐵路的公共交通工具(“非鐵路公交”)(除港鐵接駁巴士外)的乘客數日均持續下跌，甚至有不少小巴因客量不足而閒置。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是否知悉，過去5年，新開辦的港鐵接駁巴士服務詳情(包括招標日期、開辦日期、行走路線及乘客量)為何；

- (二) 鑒於有意見指出，現時部分港鐵接駁巴士路線與專營巴士路線重疊，政府按甚麼準則批准開辦第(一)項所述的港鐵接駁巴士服務(包括沒有以其他非鐵路公交取代該等服務的原因為何)；及
- (三) 鑒於有意見認為，現時新界陸路交通服務日趨完善，而非鐵路公交已隨着鐵路網絡不斷擴張而受到影響，政府會否考慮暫停批准港鐵公司開辦新的接駁巴士服務；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運輸及物流局局長於2025年1月22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1。

## 推動沉浸式深度遊

### Promoting immersive and in-depth tourism

**22. 陸瀚民議員：**財政司司長於2024-2025年度《財政預算案》中就增添香港旅遊活力的工作表示，香港旅遊發展局會推動以“城市漫步”等為主題的沉浸式深度遊，亦會針對年青客群喜好，透過例如推廣遠足、單車、直立板、越野跑以至野外觀星等嶄新內容“軟銷”香港。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有否估計旅客參與上述5項城市戶外活動的有關數據；如有，分別會有多少項活動由政府及其他組織舉辦，以及估計參與的人數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二) 有否制訂具體計劃及宣傳策略，向旅客推廣該等戶外活動；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三) 就向海外旅客推廣該等戶外活動，政府有否與本地相關業界、持份者及活動團體進行諮詢、溝通及合作，以協助政府就以城市漫步為主題的深度遊制訂更貼身的推廣計劃；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及

(四) 有否制訂計劃，透過推動以城市漫步為主題的深度遊推廣計劃，增加過夜旅客的人數；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於2025年1月22日提供的書面答覆文本載於附錄1。

## 議員議案

### MEMBERS' MOTIONS

主席：無立法效力的議員議案。

李慧琼議員動議的“把握戰略機遇，推動香港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議案。

有4位議員會就議案動議修正案。

本會會合併辯論議案及修正案。

稍後我會先請李慧琼議員發言及動議議案，然後依次序請周文港議員、陳月明議員、梁子穎議員及梁美芬議員發言，但他們在現階段不可動議修正案。

合併辯論現在開始，有意發言的議員請按“要求發言”按鈕。

我現在請李慧琼議員發言及動議議案。

### “把握戰略機遇，推動香港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議案

#### MOTION ON “SEIZING STRATEGIC OPPORTUNITIES TO PROMOTE THE INTEGRATED DEVELOPMENT OF EDUCATION, TECHNOLOGY AND TALENTS IN HONG KONG”

李慧琼議員：主席，我動議通過印載於議程內我的議案。

習主席在黨的二十大報告中指出：“教育、科技、人才是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現代化國家的基礎性、戰略性支撐。”

黨的二十大報告指出：“必須堅持科技是第一生產力、人才是第一資源、創新是第一動力，深入實施科教興國戰略、人才強國戰略、創新驅動發展戰略，開闢發展新領域新賽道，不斷塑造發展新動能新優勢。”高校是教育、科技、人才的集中交匯點，承擔着育人、為國育才的重任，應積極探索推進教育、科技、人才“三位一體”的協同融合發展。

建設教育強國，亦是全面建成社會主義現代化的戰略先導。在此背景下，國家早前發布的《教育強國建設規劃綱要》，清楚述明了方向。

面對教育、科技、人才一體化的戰略機遇，特區政府亦推出不少措施配合。首先是成立高層次教育、科技和人才委員會，統籌制訂相關政策，創新科技及工業局亦積極推出“產學研”合作計劃，支持科研成果轉化。人才方面，亦推出傑出創科學人計劃、創新科技獎學金計劃等，吸引和培育創新人才。但要做到教育、科技、人才“三位一體”協同融合發展的目標，除了上述措施，我認為在科教融匯以至產教融合上仍要多下工夫。香港社會(特別是高等院校)、教育局特別要思考如何推動改革，更好地服務國家所需，貢獻香港所長。特別是我們國家和香港的發展正處於關鍵階段，發展新質生產力是中短期一個很重要的任務。因此，我今天提出議案，期望通過立法會這個平台，廣泛收集社會各界意見，亦希望在社會引起討論，推動政府部門、大學、企業等不同持份者共同參與，一起為教育、科技、人才一體化努力。

香港高等院校在基礎研究方面取得驕人成績，多所大學在世界大學排名QS榜中位居前列，科研論文引用次數、國際專利申請數目亦表現優異。然而，在科教融匯以至產教融合方面仍有很大提升空間。高等院校許多優秀研發成果止於論文發表，未能轉化成為實際應用，這種情況制約了香港創科發展的潛力。為進一步推動產教融合、科教融合，我提出一些建議，希望拋磚引玉，亦希望大家踴躍發言。

第一，我建議要進一步鼓勵高校研究人員投身具有經濟前景和商業價值的應用研發項目。目前，高校普遍採用以學術論文為重要

的評核體制，建議在開始階段，先推動及鼓勵一部分老師/教授從事具經濟效果的項目，要讓他們有動力去做，必須要在老師/教授的評核、晉升、薪酬方面都加入應用研究、產學合作等指標，讓他們可以與其利益結合。

第二，整合跨學科資源。目前大學普遍依循傳統的“學科化”和“院系化”架構，即按“數、理、化、天、地、生”等學科分類設立不同學系和院系。然而，無論是科學研究、科學應用，還是工業製造等，單一學科其實較難以滿足當今社會的需求。解決現實問題往往需要多個學科交叉互動，甚至跨領域協同合作。因此，建議大學動用儲備，加強設立跨學科創新研究基金，支持不同院系的研究人員組建聯合團隊，同時加強跨學科創新實驗室，為跨領域研究提供充足的硬件支持。我知道有些大學有此嘗試，例如我的母校科技大學在廣州已率先打破傳統院系的框架，採用跨學科教育和科研體制。他們沒有按傳統的理學院、工學院等設置學院，而是建立以人工智能、材料科學、生物醫學等現代化跨領域學科為主的教研單位。儘管面臨諸多挑戰，但我認為這是一次大膽的嘗試。

第三，構建跨院校協作機制。現時香港主要以UGC機制管理大學，但在此機制下，我觀察到各院校有競爭。當然，良性競爭是好事，以第三間醫學院的競爭為例，我們看到大學之間競爭激烈，但面對新形勢，無論是國際形勢或國家需要，可能在某些科研項目上，我們需要更多跨院校合作。觀乎現在跨院校合作，據我了解依然未夠。因此很希望特區政府(特別是教育局)可以研究一下，在現在的UGC機制內，如何在保持良性競爭的同時，在一些特定項目或有需要時，讓院校之間可以真正共同合作，推動科研項目，特別是服務國家戰略所需。

第四，推動企業及高校聯動。香港擁有眾多世界一流的人才及豐富的研究資源，但比對內地和海外，我們企業與高校之間的聯動仍然不足，產教合作的確有待進一步提升。相比之下，中央政府近年已出台多項政策，積極推動高校與企業的精準對接。其中，在校內建立產業學院的做法特別值得借鑒，而我知道這個做法並非只限於內地，海外不少大學也有同樣做法。產業學院猶如現代化微型工廠，不僅為人才提供培訓基地，更是科研成果轉化的平台。學生能



藉這種模式在實踐中學習，亦可以在畢業後加入研發工作，據我了解，部分優秀學生很快便成為技術導師。在香港經濟轉型的關鍵時期，我們的高校每年其實得到政府大量資源投入，亦擁有很多優秀人才，包括優秀的科技人才，那何不在推動香港轉型(特別是科研轉型)方面貢獻更大力量？我很希望特區政府有關部門的負責官員可以仔細思考如何推動。

第五，特區政府應創造條件，吸引境外頂尖科學家來港與科研人員進行更多合作項目，建立實驗室，雖然我知道目前國際大環境不容易，但依然應該以此作為目標。

我們也應該完善內地“雙一流”大學與本港大學合作的框架。國家教育部已經表示，香港可以在建設“雙一流”方面發揮國際化平台的優勢，與世界對接。我建議，“北都大學教育城”的部分大學可以邀請世界知名的大學與香港和內地院校共同辦學，以實現國際化目標。人才方面，我們也知道要配合產業發展。

由於時間關係，我發言至此，希望聽取大家意見，最後再作總結。

#### **李慧琼議員動議的議案如下：**

“香港正處於國家科技創新和人才發展的重要戰略機遇期，特區政府設立高層次統籌委員會推動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彰顯提升香港創新競爭力的決心；本會促請特區政府把握這歷史性契機，制訂新政策鼓勵院校內教研人員從事具經濟前景及商業價值的應用研發項目，促進跨學科創新研究，並吸引境外頂尖科學家來港設立實驗室；建立高效的校企合作機制，加快科研成果轉化；完善與內地‘雙一流’大學的合作框架，優化學位互認安排；以及優化輸入人才計劃，吸引國際高端人才來港進行科研教學，以推動香港成為具全球影響力的科技創新樞紐，為國家發展作出更大貢獻。”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議議題是：李慧琼議員動議的議案，予以通過。

**周文港議員：**主席，李慧琼議員今天提出的議案很有意義，我也是建基於她的原議案，在修正案中加入3項具體建議。

首先，要從制度上撤銷大學長期對教研人員從事知識轉移(即大家所說的“科研成果商品化”)工作和促進“官產學研”合作所施加的限制。

很多同事可能會留意到，為甚麼我會使用“撤銷”，而非“放寬”。這點我是有考慮過的，但大家也知道，香港在創科方面投資了巨額金錢，我們確實不能再拖延下去。如果特區政府再不從頂層設計上撤銷大學對教研人員從事知識轉移工作的限制，由現在的“約束”轉為“鼓勵”以至是“激勵”，恐怕香港在發展國際創科中心的過程中，終將功敗垂成。

長期以來，在不同大學落後的制度約束下，教研人員對於參與知識轉移工作的積極性很低，導致大量由本地大學研發的成果無法在港或是直接離港進行商品化，例如科大的大疆無人機、張雲飛團隊的無人船艇都是離開香港才發展得到，嚴重影響本地大學的科研成果商品化表現。

香港有全球百強大學中的5間大學，但我要清晰告訴大家，去年，香港在美國一項有關專利數目的排行榜(NAI公布的百強大學排名)中，只有3間大學上榜，遠低於內地(有12間)，甚至不及同屬“四小龍”經濟體的南韓(有6間)和中國台灣(有4間)，與本地大學的教研實力並不相稱。

目前，不同大學對於其教研人員參與知識轉移工作都設下了不同程度而且比較廣泛的限制，包括長期堅持“唯論文、特別是唯學術論文至上”的制度，而在專利擁有權、商品化收益以至是參與外間工作等方面——這些“外間工作”往往就是我們經常說的“科研成果商品化”工作——亦設立了重重障礙和限制，對教研人員極不公平。部分大學甚至會對教研人員參與非本地科研項目(哪怕是中央或國家級的科研項目)設立相應的限制或減免其原有薪酬，這些舉動都嚴重打擊大家對於參與知識轉移工作的積極性、創意和效益，相關做法亦是完全背離世界大趨勢。我剛才所說的陳規陋習，往往源自1970、1980年代港英政府留下來的制度，一直也沒有改變。

事實上，現在很多海內外經濟體的做法都較香港寬鬆，例如美國不同的大學會容許教授在一年內的某段時間專注研發項目，得到成果後再回去大學執教，而內地(特別是廣州和深圳)也會給予研發人員所有專利擁有權及長期使用權，以鼓勵他們盡快投入商業生產，為當地社會創造效益及稅收。深圳之所以成為全國最具活力、最多IP的城市，也是拜這些扶助性政策所賜。

在這些方面，我們確實要從頂層設計多加謀劃，亦要改變只是單向投放大量資源但轉化成果一直長期停滯不前的狀態。

第二，香港要吸引更多國際和內地優秀院校進駐“北都大學教育城”，因為我們未來要開發更多新土地、新人口、新資源，並要促進國際與內地優秀院校與本地院校合作，令香港的知識轉移合作機制和科研成果轉化合作機制更加蓬勃發展。

第三，香港要鼓勵境外職專人才來港入讀自資院校接受培訓。我們一直爭取與內地協商落實放寬自資院校錄取內地、澳門及台灣學生(又稱為“MMT”)的限制，為的就是讓香港在未來面對少子化及老齡化趨勢下能儲蓄人才、做好準備。在這些方面，我們有大量工作要做。

主席，我謹此陳辭，請支持我的修正案。

**陳月明議員：**多謝主席。我支持並感謝李慧琼議員提出今天的議案。

教育是國之大計，科技是第一生產力，人才是第一資源。2024年施政報告提到，將推進國際專上教育樞紐建設。我理解政府的目標是希望發展專上教育產業，打造“留學香港”品牌，以吸引更多高端人才來港、留港，從而帶動創科發展。

同時，在全球化倒退、中美競爭格局日漸激烈下，香港若想發展為科技創新樞紐，一定要找準定位。最近外媒報道，迫於國家安全擔憂，美國密歇根大學決定終止與上海交通大學長達20年的學術合作關係。這個事件可能是一個信號，反映學術、科學也無可避免受到國際政治影響，尤其在理工科的前沿領域。此前，美國在貿易

上將香港與內地等同對待，而在教育、科技發展上，香港都應該做好應對準備。

我今天提出的修正案，主要跟進“北都大學教育城”的相關工作，以便做好原議案的戰略工作。

第一，爭取在本年度公布“北都大學教育城概念發展綱要”。目前，就“北都大學教育城”，僅公布了最基本的地理位置、土地面積，未有更詳細的信息。根據政府規劃，預計將於2026上半年推出相關概念發展綱要，即是現在連概念都還沒有？按照這個進度，要等到何時才能夠開始落實發展？

我期望政府能夠盡快交代“北都大學教育城”的用地安排，包括運作模式和可容納院校的數量等，同時亦包括區域院校的願景，例如以創科、新興產業為大主題，集中開設相關的課程或研究所，讓專上院校可以盡早作出相應的計劃或部署。周文港議員在修正案中提到，吸引國內外院校合作辦學。我們要有更多資料，才能向其他學校描述藍圖，闡述可行性，繼而來港投資辦學。

第二，“北都大學教育城”需要與產業進行聯動。我之前提到，期望“北都大學教育城”有願景和區域主題。例如馬草壟校區鄰近新田，會否以創科為主，配合河套園區的發展方向，建立“產學研”平台和產業中試轉化基地；又例如新界北的校區臨近沙嶺，區內亦以新興產業為定位，“北都大學教育城”應該相應開設與數字產業相關的課程(例如數據分析及人工智能、計算機科學，以及有關新質生產力的新興行業課程)，與周邊產業聯動，帶動地區發展。

(代理主席李慧琼議員代為主持會議)

另一方面，說到周邊產業，新界北初步發展建議內包含多個新興產業，存在不少問題。第一，當中提到現代物流產業，但為何沒有納入低空經濟？第二，香港的生命健康科研水平位於世界前列，為何沒有生命健康產業？建議所提到的新興產業，有不少根本就是民生配套，與新質生產力的距離甚遠，要如何配合“北都大學教育城”的發展？

如今科技發展日新月異，幾年前還時興元宇宙，現在又換成了人工智能，可能幾年後的熱門項目又會更新換代。針對產業用地規劃，我建議要不就寫得比較籠統，預留彈性，增加先進製造業的用地面積；要不就多寫一些，盡可能涵蓋更多的行業、產業，保留發展的可能性。

多謝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梁子穎議員：**多謝代理主席。我發言支持原議案及所有修正案。

中國共產黨自成立以來，已重視教育、科技和人才對黨和國家事業發展的重大意義，在革命鬥爭中做到愛惜人才、發現人才、使用人才。在我國改革開放和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的新時期中，黨中央高度重視教育、科技和人才的工作，過往培養了“四有新人”、“四有公民”（“四有”即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紀律），以及“四個新一代”（即理想遠大、信念堅定的新一代；品德高尚、意志頑強的新一代；視野開闊、知識豐富的新一代；開拓進取、艱苦創業的新一代）。國家不斷深化教育改革，制訂各類人才政策，為各類人才提供了龐大的發展空間。隨着中國特色社會主義進入新時代，以習近平為核心的黨中央已將教育事業、科技事業和人才培養放在最優先、最突出的位置，並制訂一系列政策，持續加大對教育和科技的投入。

目前，我國已經建成世界上最大規模的教育體系，科技創新取得重大進展，人才工作也取得顯著成效。在完成脫貧攻堅、全面建成小康社會這項歷史任務，以及實現第一個百年奮鬥目標當中，教育、科技和人才均發揮了關鍵作用。因此，從歷史的經驗來看，國家的社會主義事業發展需要教育、科技和人才。

此外，在面臨挑戰下，整個世界百年未有之大變局加速演進，國與國之間的競爭實際上就是科技和人才的競爭。香港特區必須加快培育高質素的創新型人才、加快建設高品質的教育體系，以及發展素質教育，才能夠保持競爭力，維持得天獨厚的綜合優勢。

從未來發展來看，國家要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現代化，對教育、科技和人才需要進一步的高度重視。因此，香港特區要抓穩機遇、

超前布局，以更高遠的歷史站位、更廣闊的國際視野、更深邃的戰略眼光，加快推進教育現代化，配合國家的發展戰略部署。

過往特區政府不斷推出教育改革以提升教育質素，亦不斷完善學校管理新措施以提升教師素質，同時增加教育資源，但對教育有抱負、對年青人有期盼的所有持份者都希望特區政府可進一步提高對教育事業工作的重視。科技不斷發展，教學方法和方式均不斷改革，特區政府需要善於識變、應變、求變，在變中取勝，才能夠在教育、科技和人才方面取得絕對勝利。

我的修正案加入了5項實際工作，期望透過在議會內進行辯論，集思廣益，幫助國家與香港真正完成這項工作任務，做到愛惜人才、發現人才、使用人才的功效。

我本身是中學教師，任教數學和資訊科技。過往中學分為學習理科、文科、商科和工科，培育不同範疇的學生，對香港社會的整體發展具有明顯作用，特別是培育支撐社會運作的人才，讓社會得以持續發展。不過，推出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之後，選科的自由度過大，教育局當時也沒有意識到通才對社會運作的影響，導致現時人才錯配的問題越趨嚴重，部分行業勞工短缺。我期望特區政府可以盡快檢討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和高中學科選修科的安排。我們必須制訂戰略性及策略性的安排，培育不同範疇的人才，特別是科學和科技的人才，才能夠幫助國家發展成為現代化強國。

在大學方面，我提出了3點，希望院校可以真正做到重視人才、愛惜人才、發現人才、使用人才。

最後，在科研產業發展方面，特區政府推出了“產、學、科、研、投”5方面的整合發展戰略，我期望政府可以再進一步設立單一窗口，加速推進科研成果商品化的任務。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梁美芬議員：**代理主席，我感謝李慧琼議員今天提出這項議案，讓我們有機會討論教育、科技及人才的問題。這項議題非常應時，因為特首在施政報告中宣布由政務司司長領導教育、科技和人才委員會。在今天短短的時間內，我希望作出聚焦討論。

談到科技、教育和人才，其實離不開科技教育，而科技教育方面，我相信許多同事都會集中討論“產學研”的問題，我亦相當支持科技創新，包括為大學拆牆鬆綁，甚至讓研究人員更快獲得資助，以免他們在知識產權落後的情況下才獲得資助進行研究。

然而，我希望呼籲大家必須關注另一問題。在推動人工智能教育的同時，人文學科的理念價值必須奠定良好的基礎，否則未來的科學家便會忽略我們人類的價值觀。即使科技發展出色，或者我們培養出眾多科技天才，但仍然應以法治、道德、文明等為基礎，因為我們的下一代是在人工智能的世界中成長。

大家或許注意到，近日警方經常呼籲市民在接聽電話時要核實對方是否自己真正認識的朋友，因為騙案實在太多，而AI確實非常厲害，具有很強的模仿能力。我自己最近亦受惠於其好處。去年12月初，我舉辦了一場大學校長論壇，其間我們利用AI，即時以8種語言歡迎來自世界各地的校長及朋友。對於這類發展，人類社會固然十分歡迎。

然而，人工智能同時帶來煩惱，我們必須提前意識到相關問題。我絕對同意孫東局長所說，未來數年的相關發展將快得讓我們無法想象。我手上這個“Mini”，是我在2018年開始尋找，花了很長時間才找到的。它一直擺放在我的辦公室，提醒我要學習如何在當今高科技的世界中與人工智能和機械人相處。我很希望它們能成為我們人類的好朋友，為我們提供協助，甚至在某些人感到寂寞時充當玩伴。

我們需要注意的是甚麼呢？就是要防止“洗腦”。我們的下一代其實自嬰兒時期起便接觸人工智能。他們的老師、家庭教師、將來的教授，甚至一些人最好的朋友，都是身邊的AI。我們如何確保未來的下一代和再下一代，不會僅僅成為科技天才，徒具人類的軀殼，卻沒有人類的價值觀？如何防止他們成為“AI being”，即僅具有人類軀殼的人工智能物體？這是我們人類社會必須共同面對的挑戰。

如果大家有機會與目前世界各地的高端人才領航者交流，便會發現他們除了談論科研外，亦已深切關注在AI時代下，大學的教育模式將會有何轉變。究竟屆時大學是否仍然需要存在？未來的大學校長是否只是配合AI的教育工具，還是相反呢？在這些事情發生之前，我們的教育家必須掌控人類自己發明的科技。

在去年12月的大學校長高峰會中，有一項我認為非常好的成果，就是50位來自世界各地(包括貧窮及富裕的國家)的大學校長一致認同並發起一項名為“香港共識”的倡議，呼籲全球高端人才領航者——目前主要是校長——在推動人工智能教育時，必須以人類文明、道德和法治為基礎。同時，在推進科技教育時，大學所採購的軟件必須以這些人類價值為基礎，並為校內老師制訂相關原則，確保大學在推動全球科技教育時，能完全配合我們人類社會的發展。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教育局局長：**代理主席，感謝李慧琼議員的議案，以及周文港議員、陳月明議員、梁子穎議員和梁美芬議員的修正案，就“把握戰略機遇，推動香港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提出意見和建議。

人才是香港發展的動能，而教育是打造香港成為國際教育樞紐、國際創新科技中心及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高地、八大中心建設的重要支撐。

國家最新發布的《教育強國建設規劃綱要(2024-2035年)》明確提出要構建教育科技人才一體統籌推進機制，強化教育對科技和人才的支撐作用，緊密對接粵港澳大灣區的科技創新中心建設、高水平人才高地和吸引集聚人才平台建設，提升創新體系整體效能。

配合科教興國戰略和教育強國建設，行政長官在2024年施政報告中提出成立教育、科技和人才委員會，統籌推進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融合發展，擴大銜接連貫，制訂政策推動育才、匯才、科技協同發展，同時推動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香港。我們相信要成就願景，必須先將各政策局現有政策相互貫通，並透過聚焦討論，集思廣益，制訂加強措施，方能高速推進，繁榮發展。

今日，我首先會就教育範疇的政策措施，回應議員提出的議案，而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創科局”)副局長及勞工及福利局副局長亦在場，聆聽各位議員的意見。我們會在辯論之後發言，回應大家的建議。



在基礎研究方面，李議員的原議案及多位議員的修正案均有提及，希望政府大力推動本港的創新科研發展，令香港成為具全球影響力的科研創新樞紐。事實上，本地高等院校的基礎研究，實是創新科研發展於上游的重要起點。因此，我會重點就院校的基礎研究發展作回應，稍後再請創科局局長在總結發言時，就相關轉化應用等中下游工作補充回應。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轄下的研究資助局（“研資局”），一直積極推動香港高等教育院校進行不同領域的跨學科/跨院校協作研究，同時設有多項協作研究計劃，鼓勵本地大學研究人員及團隊與本地、內地和海外大學或機構的研究人員進行合作，促進學術研究交流。

教資會亦一向鼓勵及支持本港高等教育界進行更多具有更廣泛社會意義、有較高經濟效益和社會效益的研究，積極為社會帶來正面影響及貢獻。為此，由研資局管理的各項研究資助計劃，目前均設有相關要求，同時設有研究影響基金，着力推動相關工作。

與內地科研緊密合作和交流，亦是貢獻科教興國的重要橋樑。自1996年開始，本地大學就與中國科學院建立聯合實驗室，促進兩地科研合作及人才交流。配合國家最新發展，我們進一步推動研究界別與內地交流，鼓勵兩地人才在重大研究項目上的合作。而研資局亦積極參與對中國科學院及本地6所大學聯合實驗室的評審工作，並向表現優異的聯合實驗室提供資助。

就合作辦學的建議，李議員原議案提及的兩地高校合作框架及優化學位互認等安排，現時香港浸會大學、香港中文大學、香港科技大學以及香港城市大學分別於珠海、深圳、廣州和東莞設立校園，開設不同範疇的本科專業或研究生專業。同時，院校藉此機會與內地一流大學簽訂合作框架或協議，促進跨院校學術交流及研究合作，構建一個靈活互補的全新學術架構。

另外，為加強香港與內地職業專才教育合作及升學銜接，政府一直積極回應和配合內地有關當局推進兩地相互承認副學位程度學歷，並持續就有關事宜與內地有關當局緊密溝通。

對於中小學的STEAM教育，梁美芬議員及梁子穎議員在修正案中提及回應AI高速發展與創新科技息息相關的STEAM教育，我們一向以精益求精的態度，持續於中小學大力推動，通過開設小學科學科，更新初中科學科，加強九年一貫的科學教育。目前，教育局正籌備更新高中的科學課程，包括物理、化學和生物科，推動更多有潛質的學生發展科學和創科志向。另外，響應國家做好科學教育的“加法”，我們特別加強創科教師專業培訓，緊貼科創發展，又在課堂內外舉辦多元的STEAM學習活動，激發學生的學習興趣和能力。STEAM相關學科一直是受同學歡迎的科目，高中修讀數理科技的人數，亦有明顯上升。

就周文港議員和陳月明議員關心的北都大學教育城發展，我們正與相關部門和持份者緊密溝通，做好規劃部署。北都大學教育城是鞏固香港作為國際教育樞紐的重要建設之一。除了為專上教育擴容提質，亦創造空間讓香港的學術及研究在國際發展更上一層樓。北都大學教育城亦配合北部都會區的產業導向發展原則推進教育科技人才融合發展，推動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香港。我們鼓勵本地專上院校藉此拓展空間，與中外知名院校以靈活創新的模式，開拓更多品牌課程、研究合作和交流項目，抓緊國家高速發展的機遇，發揮香港所長，貢獻國家所需。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多謝。

**陳祖恒議員：**多謝代理主席。在國家新發展格局下，香港面臨新的歷史機遇。習近平總書記強調，要一體推進教育發展、科技創新、人才培育。

香港獲國家賦予“八大中心”重要定位，我們有全球一流的基礎研發和高等院校、高度國際化的人才樞紐，絕對要把握好戰略機遇，以自身優勢推動教育、科技、人才一體化發展，貢獻國家高質量發展。

第一，在創新研發方面，不單要全面釋放高等院校的基礎研發實力，我亦建議政府加強推動院校的應用研究發展，建立更多對接不同產業的應用研究中心和實驗室，不斷提升研發成果落地轉化的比率，孵化更多具潛力的大學教研團隊，“產學研1+計劃”是重要的開始。

第二，要令這些科研成果商品化、創科團隊更為成功，政府的角色十分重要。我建議要革新採購制度，政府必須“落水”，發揮牽頭作用，優先試用和應用本地科研團隊的研發成果、產品和服務。

以紡織業為例，香港有多個屢獲殊榮的研發項目，可以應用至不同場景，最明顯的是運動員的功能性服飾和裝備。我認為政府應要“落水”，牽頭採用和試用更多本地研發的產品和服務，並要求部門、公營機構及法定機構均採用這個方針，集成內部文化和風氣。

如果政府願意率先採用這些科研成果，就是大學初創團隊邁向成功、加速孵化的重要一步。隨着北部都會區和河套深港園區的發展，我希望政府繼續努力爭取專屬的跨境政策措施，打通深港園區的資金、數據、人流等，配合上述提到的採購政策，吸引更多初創團隊和資金以香港為基地，從事研發和開設實驗室等，藉此促進教育、科研和人才一體融合發展。

第三，在教育層面，我建議香港發揮作為國際教育樞紐的優勢，深化與國家的高等教育合作和對接，以香港的國際場景，助力國家的“雙一流”高校“走出去”。

第一步，我建議政府推動八大院校繼續深化與全球排名百強的內地“雙一流”院校合作，針對香港的發展戰略需要，開設更多雙學位學士課程和碩士課程，甚至銜接海外高等院校，既協助內地高等院校“出海”，更可吸引更多國內外的學生來港就學，為香港帶來更多新血。

我深信這些“雙一流”內地院校本身具有深厚實力，配合香港院校的國際化視野，定能培育出更多具質素、內聯外通的專才，進一步貢獻國家和香港創科發展。

第四，我認為香港要更好發揮作為國際人才集聚高地的角色，更主動以不同誘因吸引更多海外(尤其“一帶一路”)的專才來港升學和就業，以香港的樞紐定位，吸納更多高水平的海外專才，並為他們爭取更為便利的措施，讓海外專才以香港為基地，深度融入和參與國家高質量發展，達致優勢互補、互利共贏。

我相信香港在“一國兩制”下，在推動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具有先天優勢和條件，絕對可透過更多實體行動，為中國式現代化作出更大貢獻。

我謹此陳辭，支持議案。

**管浩鳴議員：**代理主席，新一輪產業變革和科技革命正在重塑全球經濟結構和創新版圖，高新科技已成為國際競爭的前沿陣地，更成為決定未來核心競爭力和搶佔產業發展主動權的關鍵因素。二十屆三中全會進一步提出要深入實施科教興國、人才強國和創新驅動發展戰略，統籌和深化推進教育、科技、人才發展體制機制一體改革。

教育、科技、人才三者雖然分屬不同領域，但三者具有相互支撐、相互促進的屬性。要成就“香港故事”，關鍵就在於推動三者之間的良性互動，可惜目前我們仍然處於割裂的狀態。在管理制度上，現時教育、科技、人才三方面均由不同的政策局管轄，在工作協調和政策取向一致性上都未臻完善。以高等教育為例，部分高校在學科設置方面仍未能跟上新興產業發展的步伐，此外，在鼓勵大學教授或科研人員將成果商品化方面亦存在不少改善空間。

代理主席，提到研發開支，事實上，私營機構的投資，不但是提升本地生產力的引擎，而且對推動經濟轉型相當重要，可惜近年相關投資速度持續萎縮。2023年本地研發總開支佔本地生產總值只有1.1%，遠低於深圳的5%。不過，深圳的研發開支有九成是來自企業，政府只佔一成；相反，香港的研發開支有一半以上是倚靠公營部門。其實近年公營部門的研發開支增長迅速，研發開支來自公營部門的比例，已從2012年的55%上升至2023年的大約61%；不過來自工商機構的比例，則從以往的45%下降至39%。

代理主席，換句話說，即使政府積極投放資源在研發領域，但最終仍然未能有效帶動私營機構進行相關投資，恐怕政府確實需要多動腦筋，研究如何可以推動私營企業加大力度投資科研。既然政府多年來已經“交足學費”，是時候要認真檢討一下政策未能達到預期效果的癥結，以及研發活動未能成功商品化和工商界對長遠科研投資卻步的原因。除非政府能夠帶動私營機構在科研上重拾增長，否則要真正實現有效的經濟轉型，看來只可以是紙上談兵。

代理主席，在人才引進政策方面，雖然目前有科技人才入境計劃，但自2018年年中推出至去年年中的獲批數目只有大約500人，建議政府可以檢討計劃，切合本港的創科發展需要。至於高才通計劃，某程度上就像是一個降低了門檻的優才計劃，問題是計劃沒有以工作為基礎，導致開始登記時很多外地專才一窩蜂申請，但最終能夠長期留港發展的人數還是未知之數；同時，計劃對引進的人才明顯缺乏產業導向，並且忽略了融合教育、科技、人才一體化的模式。期望政府能夠持續優化計劃，再配合河套香港園區今年進入營運階段的契機，充分發揮“以產聚才”的作用。

多謝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盧偉國議員：**代理主席，首先感謝李慧琼議員(即代理主席)動議原議案，以及其他4位議員動議修正案。

代理主席，中共二十屆三中全會通過了關於推進中國式現代化的《決定》，強調必須統籌推進教育科技人才體制機制一體改革，提升國家創新體系整體效能。行政長官李家超在施政報告中也宣布，成立教育、科技和人才委員會，由政務司司長擔任主席，統籌推進教育科技人才融合發展。因此，本人和經民聯都十分贊同本議案的主旨，認為特區政府應把握歷史性契機，制訂新政策，推動香港成為國際科技創新樞紐及高端人才集聚高地，既為香港創造新的發展動能，也為國家作出更大貢獻。

我相信大家對上述願景和目標不會有甚麼異議，至於如何更有效發揮本港優勢並提升競爭力，則可能有不同看法，我希望指出下列3個重點。

首先，特區政府應思考如何完善現有機制，更好發揮協同效應。本人在去年8月隨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前往上海及蘇州進行職務考察，發現內地城市在促進“官產學研”合作和激活科研成果轉化等方面，十分積極進取，香港必須急起直追，以免不進則退。香港擁有5所世界百強大學和多所具國際水平的研發中心，又設立了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聚焦發展人工智能及機械人等國際前沿科技，教育和研發實力相當雄厚。如今的關鍵，在於要善於激發市場力量和社會各界的積極性，打通“官產學研”各環節。行政長官宣

布政府會推動成立香港新型工業發展聯盟，促進“政、產、學、研、投”緊密協作，構建香港新型工業合作平台。我認為，此舉對於引導寶貴資源投放於更具經濟發展潛力的研發項目，以及加速科研成果商品化，都具有積極意義。

其次，香港應強化聯通海內外的優勢，積極發展成為國際教育樞紐。近年，香港高等院校紛紛在內地設立分校及合辦課程，取得令人矚目的成績。另一方面，特區政府已在北都預留至少80公頃土地，發展“北都大學教育城”，當局應盡快公布擬議的“北都大學教育城概念發展綱要”，並提供各種誘因，設法吸引海內外名牌院校來港開設分校，或者與本地院校合辦課程，以推廣“留學香港”品牌，並為“八大中心”和科研創新提供源源不絕的人才。

此外，政府不但要加強培養本地人才，也要吸納海內外的人才，包括在世界各地都十分渴求的職專人才。我謹此申報，我現時擔任職業訓練局(VTC)工程學科顧問委員會主席，過往多次促請當局重視發展職專教育。2023年施政報告提出，2024-2025學年起入學的指定全日制高級文憑課程海外學生在畢業後可以留港一年找工作。這是值得歡迎的德政。今年1月7日，我在立法會研究人口政策和措施小組委員會會議上，促請當局進一步拆牆鬆綁，一方面鼓勵高級文憑課程的外地學生留港進修學士學位，另一方面容許他們兼職，讓他們可以賺取收入支持學業，以及提早適應本港職場。我也再度促請政府增撥資源，把職訓局轄下的香港高等教育科技學院(THEi高科院)轉型為公立應用科學大學，這些都是吸納並留住職專人才的應有之舉。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吳永嘉議員：**多謝代理主席。二十屆三中全會提出“構建支持全面創新體制機制”，強調要統籌推進教育、科技、人才體制機制一體改革，健全新型舉國體制，提升國家創新體系整體效能。

事實上，教育、科技、人才這3個範疇，環環相扣。發展創新科技，先決條件是要有足夠人才。要招募人才，除了主動搶回來，還要做好基礎教育，悉心培養。以上3個範疇必須跨界協同發展，建立一體化創新機制，才可達致最佳效益。

這次我先說科技。發展創新科技，需要跨領域共同獻力。本港正積極發展成為國際創新科技中心。新質生產力的核心，在於以科技賦能，實現高質量經濟發展。早前，政府公布河套香港園區發展綱要，提出要打造世界級“產學研”平台。“產”、“學”、“研”代表3個領域。如無充分互動交流，各有各做，一定做不出成果。

施政報告提出，要完善新型工業發展策略和體制建設，促進“政、產、學、研、投”緊密協作，構建香港新型工業合作平台。沒有政策和資金支持，試問如何推動產業發展？跨領域協作加上“政”和“投”，十分正確，值得支持。

在引資方面，我們不妨參考內地經驗，除了發揮耐心資本的力量，可以更為“大膽”，引入“大膽資本”，提供“容錯”空間，令“產、學、研”有更大發揮空間。

接着談教育，要做好兩個“跨”。第一個是“跨學科”。近年，跨學科課程成為新潮流，不止學習更多元化，課程有文、有理、有工、有商，理論和實際兼備。我認為，大學要繼續努力，設計更多“貼地”的跨學科課程。

第二個是“跨界限”。政府正推進應用科技大學發展，我建議可以借鑒德國，制訂“職學雙軌制度”，一半時間上課、一半時間到企業實習，“貼地”培養職業專才。

接着到人才，同樣要做好兩個“跨”。第一個是“跨專業”。河套香港園區發展綱要提出要“建設具國際競爭力的產業中試轉化基地”。發展中試基地，除了科技專才，還要吸納具備多方面知識的通才，既要了解科技，更要有商業觸覺。我們應該積極考慮，將合用的跨專業通才，列入人才清單。

第二個是“跨地域”。“一園兩區”提供很好的機會，讓兩地專才無縫交流，我們應該順勢設立夥伴計劃，進一步推動兩地科研人才合作。

最後談談一體化。一體化是將一些分散的運作和工序，重新拼合起來，互相補足，形成更強大的力量，實現終極目標。要實行一體化，必須由高層次打通經脈。新成立的教育、科技和人才委員會，

由政務司司長主持，已經舉行首次會議，確立了對準“八大中心”戰略定位、研究一體化部署策略。我不但十分支持，還十分期待委員會盡快推出務實措施，加快構建國際人才集聚高地。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陳健波議員：**多謝代理主席。行政長官在施政報告明確指出，要推進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融合發展，同時推動國際高端人才聚集香港。多謝代理主席提出今天的議案，以及其他議員的修正案，令我們可討論此議題。

教育、科技和人才發展三者關係密切，教育孕育未來，科技彰顯實力，人才引領發展。教育是人才培育和科技創新的基石，透過構建高質量的教育制度，為科技帶來寶貴的人才資源和創新思維；人才亦是確保教育和科技不斷創新、實現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因素；而科技的進步亦能有力推動教育質量全面提升。因此，教育是三者一體化發展的基礎，透過教育改革，大力推動科技發展，同時匯聚人才。政府近年積極搶人才，除了搶人才，同時應該深思如何培養人才。將本地青年栽培成才，既可引導年輕人掌握機遇，亦能培養具香港情懷和長期扎根香港的高端創科人才。

政府需要扮演積極角色，為教育發展提供明確方向和統籌指導。要適應科技的高速發展，教學內容必須與時並進。由於學習時間有限，建議定期審視並更新課程大綱。除了要加入與現時科技趨勢緊貼相關的新元素，例如如何運用好人工智能，另一重點的是要剔除過時的課程。這樣既能減輕學生的學習負擔，又能確保他們掌握最新的科技動態。另外，要適時改革考試制度，以適應現代教育需求。建議參考國際形式，允許部分考試採用open book形式，特別是強調應用能力和創新思維的科目。既可減輕學生的記憶負擔，更可鼓勵他們運用所學知識解決實際問題。以會計師的考試QP為例，部分亦是採用open book形式，令考生不用花大量時間來背誦，專注於解決難題。

傳統的教育思維亦需要轉變。學校需要針對學生對科研的不同興趣，採取個人化的教學策略。對科研有濃厚興趣的學生，應獲提供深入研究和實踐的機會，而對科研興趣不大的學生，便應該注重



培養基本科學應用能力，確保每個學生都能夠跟得上時代的步伐。現時中小學大力推動STEAM教育，有助從小打好科學基礎，培養學生的創新精神。現時政府的人才培育計劃，為資優中小學生提供有系統的增潤培訓。由資優教育基金支持的校外進階學習課程，提供不同創科課題的進階課程，致力栽培具備STEAM潛能的精英。我認同此發展方向，長遠可為香港的未來發展儲備人才。

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需要政府、企業、高等院校等多方面合作。透過共同開展科研項目和人才培訓計劃，實現“產學研”的深度融合，將創新成果直接推動科技進步和產業發展，促進香港成為國際高端人才聚集地。多謝代理主席。

**梁毓偉議員：**多謝代理主席。二十屆三中全會強調“教育、科技、人才是中國式現代化基礎性、戰略性支撐”。在當前21世紀的數字化、智能化時代，教育、科技和人才三者無疑已經作為一個整體，是促進各個國家或地區持續發展向前的關鍵。香港作為具備良好教育水平及基礎的國際城市，每3名市民當中，便有1名具備專上學歷。如何利用好我們的人才資源，結合發展來推動創新，實現科教興國，是香港未來發展的一大重點。非常感謝李慧琼議員提出今天的議案，令我們可討論如何把握好當前國家的戰略機遇，做好香港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的工作。

代理主席，國家近年在人才資源上強調要“引、用、育、留”4方面結合，我認為有關戰略亦適用於香港，以做好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在引入人才方面，我們近年推出的各項人才計劃，已成功引入不同的高端人才。根據政府資料，直至2024年年中，經各項人才入境計劃批出的申請已近20萬宗，來港者超過13萬人。事實上，香港人才集聚高地的基礎已逐步形成，往後就需要好好運用人才和培訓制度，促進香港的可持續發展。

代理主席，本地青年人與我討論事業發展前景時，都有一個憂慮，就是多了外來人來到香港，競爭會否增加？會否令本地青年人的機會減少？此想法很自然出現於青年人身上，但在我眼中卻並非必然發生的事，因為外來人才來港後，我們希望他們除了可以創造最大的價值，亦可提升本地青年人的水平。以創新行業為例，很多時候，創科企業都要有適合的高端人才到來，才會研發新項目，而

在過程中，自然亦會帶動本地人才的招聘。以我早前訪問的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NAMI)為例，他們的200多名科研人員中有近三成來自海外和內地，但有超過七成仍然聘用本地人員，目的是要令兩者相輔相成，從而提升技術水平。

另一方面，教育亦是培育人才的基石，有良好的科技教育才可培養優秀的科技人才。今年的施政報告提出進一步深化教育改革，加大STEAM以至AI教育，推出人工智能輔助教學先導計劃。對於這個整體方向，我十分支持。不過，要讓學生學習新興的數字技術之餘，更重要的是要培養學生的探究精神及創意思維，令他們日常也使用教育科技去提升學習動機，而這些正是我們傳統教育上最為欠缺的內涵。因此，要培育高質量、具創意及知識的本地人才，我們需在整體學制和課程大綱上與時並進，令青少年有更多時間、空間主動探索，同時亦及早令他們了解應用科學的發展，提供專業及技術上的學習，這樣才可培育高質量、具備科技知識及精神的人才。

代理主席，現時各個城市都爭相吸引和留住人才，因此除了提供機遇、締造更好的事業發展環境外，一個先進、優質的生活環境亦非常重要。城市的創新、創業環境是否友善、投入研發的力度，以至科技基建、數字城市的推進等等，都是結合教育、科技與人才的關鍵。2023年，香港的本地研發總開支增長至大約330億元，佔本地生產總值的比率升至1.11%，但投放仍然比周邊國家(例如新加坡)為少。因此，我們仍然需要在環境、資源上打造，加深本地研發活動的普及化，這樣才有機會結合科技和人才以至生活，令科教興國在香港實現。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鄧家彪議員：**多謝代理主席，亦多謝代理主席提出這項議案。香港整體而言擁有優越的創新環境，但實際上，香港的創新能力存在明顯的短板，這有幾個特徵。

第一，儘管香港有5間大學躋身QS前100名，但這是否等於這5間大學實際上能夠孕育或推進各種創新產業？非也。舉例而言，在2023年全球創新指數排名中，香港排名第十七位，以色列排名第十

四位。然而，以色列並沒有任何一間大學的QS排名屬前100位，而排名第一的瑞士亦只有兩間。

我不是說香港不應該追逐這些排名，這些排名固然需要重視，不過，我們有否好好利用這些排名所帶來的教學資源，成為創新及科研動力？這實在是一個question mark。這是第一個特徵。

第二個特徵是，雖然政府近年非常着力推動創新，但香港整體的R&D(研發)開支佔GDP的比例仍未能達到1.5%。政府稍後可以作出澄清，但據我理解，目前仍未達到1.5%。如果我沒有看錯，全國的平均數應該是2.5%，北京是6.83%，上海是4.44%。因此，我們在R&D的比例與其他地區相比仍有很大差距。

第三，我們的“獨角獸”企業數量很少。整個大灣區約有70間“獨角獸”企業，香港僅佔其中5間，而且全部都屬於金融類別；深圳有34間；最多的是北京，有78間。

還有一個特徵是，我們在R&D的投入超過一半來自公帑，這意味着“政策推動”，但“民間、企業尚未起動”。

當然，今天的議題是關於教育、科技和人才的結合，但從這些短板可見，香港在創新排名和實際上均未進入新一個收成期。關於剛才所提到的特徵，我相信特區政府是知悉的，但如何進一步解決這些短板呢？我認為需要多花心思。

首先，我們談到新質生產力時，必須因地制宜，考慮這個城市或地方本身擁有的優勢。我認為，香港的優勢在於金融和醫療。在這兩方面，我們可否有所突破？可否真正將我們科、教的人才結合起來？當然，對於一直從事數字科技的人才，他們可以繼續發展，但我們可否以上述兩個領域作為重點？從“獨角獸”企業的數字可見，香港僅有的5間“獨角獸”企業全都從事金融業，這是因為我們的應用場景較多。相比之下，例如在工業相關的領域，香港的應用場景則極之缺乏。因此，香港擁有的因地制宜優勢，其一是金融，另一個是醫療。

在醫療(尤其是醫藥)方面，我希望政府能夠制訂更多產業政策，並將之與教育結合。因此，關於成立第三間醫學院一事，希望政府

能夠更進取，加快進度，不要等到10年後才落實。政府可否盡快提速落實計劃？甚至考慮不只有3間，而是4間醫學院？

另一項建議是，鑒於香港確實缺乏工業應用的場景，我們可否考慮趁着地價現時開始回落，引進更多內地或外國的工業來港，又或支持本地工業家在香港發展工業？可否在大灣區地價較廉宜的地方(例如惠州)成立一個香港工業園？當香港的科研人才研發出優秀的科技時，便可以到大灣區的惠州落地。我只是舉例而已，因為當地的地價廉宜。這可讓香港科研人才實踐研究成果，解決他們無用武之地的問題。這是我的粗淺建議。

最後，即使現時財政十分緊絀，我很希望特區政府仍能撥款支持一些頂尖的科學家來港開設學院，丘成桐教授便是一例。香港中文大學現正邀請他來港開設學院，但並未獲得特區政府的財政支持，希望當局可以再作考慮。

我謹此陳辭。

**容海恩議員：**代理主席，我發言支持李慧琼議員提出的“把握戰略機遇，推動香港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議案。

我完全贊同李議員提出的建議，認同要把握契機，推進教育、科技、人才一體化，也要充分發揮香港獨特優勢，推動香港成為具全球影響力的科技創新樞紐。

香港擁有多元的開放社會環境，也有國際化的人才隊伍及尖端的科研機構，具備發展成為國際科創中心的有利條件。特區政府應以此為切入點，着力打造具有香港特色的科技教育人才培養機制。一方面，要瞄準人工智能、生物科技等前沿領域，加大資金投入及政策支持力度，鼓勵跨學科交叉研究，促進科技成果轉化應用，推動相關產業蓬勃發展；另一方面，也要充分利用香港國際化、市場化程度高的優勢，完善“產學研”深度合作機制，積極吸引跨國企業及頂尖科學家來港設立研發中心及實驗室，並為他們在稅收、住房、子女教育等不同方面提供優惠和便利。

此外，香港現時已有很多科技人才，但仍需進一步提升質量，培養多樣化、多元化的高端人才。我們既要重視基礎研究人才的培養，擴大相關投入，也要激發本地青少年對科技及科學的熱情，更要注重培育具有國際視野、能夠參與全球科技競爭的應用型、複合型人才，通過不同的科技交流及聯合研發等，幫助香港人才提升演說能力，拓展全球視野。

同時，我們看到政府已推出很多放寬海外人才引進的政策，以吸引更多傑出科學家來港工作。尤其在人工智能領域，香港要加大人才培養力度。一方面，要培養精通人工智能的科研人才，掌握機器學習、深度學習、自然語言處理等前沿技術，推動人工智能的基礎理論研究及關鍵技術突破；另一方面，也要重視培養懂技術也懂溝通的複合型人才。這類能說會道的科技人才不單要精通人工智能的專業知識，更要具備優秀的語言表達及跨文化交流的能力，能夠將深奧的技術原理說成生動故事，向投資者、決策者及公眾清楚說明人工智能或其他相關科技的商業價值及對社會的影響，成為連接科技、商業及社會的橋樑樞帶。此外，也要探索“人工智能+”的複合型人才培養模式，鼓勵理工科學生學習人文社科知識，加強科技倫理、科技傳播等方面的培訓，為他們成為既懂科技又善言談的領軍人物創造條件。

香港在金融、貿易、航運、專業服務等領域的優勢凸顯，具有濃厚的國際氣氛。特區政府應推動創新科技與這些傳統優勢產業深度融合，打造具有特色的創新生態系統，並鼓勵科技型企業利用香港的融資平台開展跨境融資，支持初創企業“走出去”開拓國際市場，發揮香港服務業的發達優勢，大力發展知識產權交易、科技諮詢、技術轉移等新科技服務業。

推進教育、科技、人才一體化發展是一項複雜的系統工程，需要制訂長遠的規劃及政策，協調各方力量協同發力。因此，我支持李議員所提出的建議，即應設立高層次統籌委員會推進這項工程，促進香港與內地人才在項目資金方面的互聯互通，更好地推動香港融入國家發展大局。

代理主席，我謹此發言。

**顏汶羽議員**：代理主席，教育培育人才，科技支撐發展，人才驅動創新，三者互相配合。施政報告最大的亮點莫過於成立教育、科技和人才委員會，以更高層次、更宏觀的層面制訂新政策，統籌推進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融合發展。各界應該把握機遇，推動教育、科技和人才的深度融合，為國家以至全球的科技進步貢獻力量。

香港發展優勢顯著，我們作為國際金融中心，高度自由開放，與國際社會緊密接軌，為全球企業和人才提供了廣闊的機遇和空間。加上地理位置卓越，是連接內地與世界的橋樑，信息、技術交流便捷，利於匯聚多元資源。同時，香港擁有多所知名高等院校，科研實力非常深厚。

然而，香港在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的進程中也有一些痛點。香港生活成本高昂，外來人才面對語言、文化、生活習慣等各方面的挑戰。儘管內地政府與特區政府加強“內地資金，香港科研”的合作，但由於政策銜接、審批流程等原因，資金“過河”仍充滿障礙。另外，本港“政、產、學、研、投”結合仍有不足，高校科研成果轉化渠道不夠順暢，企業與科研機構合作不夠緊密，各方協同發力的效應未能充分彰顯。

香港未來需要深入挖掘人才在港工作和生活所面對的實際問題，從居住條件、置業、發展規劃、政策配套等多方面入手，切實提升人才來港、留港的誘因，並積極解決教育、科技以至“政、產、學、研、投”結合上面對的障礙，提升香港國際競爭力、促進經濟多元化發展。就此，我有以下數項建議。

第一，在科技領域，政府應加強“政、產、學、研、投”結合，主動建立高效校企合作機制，企業提前介入高校科研。高校亦應依據市場需求調整研發方向，加速科研成果轉化，而官方應在政策上盡量配合；同時，完善與內地“雙一流”大學合作框架，共享科研設施、聯合攻關難題，促進學術資源互通。

為破局突圍，在教育層面，政府應加大投入，優化高校學科設置，重點扶持新興科技學科，如人工智能、生物科技等，培養適應新時代需求的複合型人才；鼓勵院校與國際頂尖學府開展更多交換生計劃和聯合培養人才的項目，拓寬學生視野。

對於科研資金“過河”的障礙，我建議特區政府加強與內地不同部委聯絡，進一步爭取中央開放更多國家級科創基金給本港大專院校申請，並簡化資金“過河”的審批程序，加快內地科研資金來港，並研究更多便利科研人員往來的措施。

代理主席，科技是驅動發展的核心力量，而人才與教育是創新的關鍵。香港應善用自身獨特優勢，推動教育及科技創新為載體，吸引世界各地的優秀人才及培育本地人才，積極發揮協同效應，推動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陳紹雄議員**：代理主席，教育為科技提供人才，科技會推進和改革教育發展，人才同時是教育和科技發展不可或缺的資源，三者密不可分。要增強三者之間的銜接連貫，除了要對本港的研發資源、教學資源及科技資源做好統籌規劃外，亦要正視人才培育機制和人才供應與科創產業改革定位和布局未能相配的情況。

本港大學的基礎科研實力超卓，成果斐然，但轉化成效不彰，原因之一是資助研究撥款制度的評審重心主要用作推動較長遠的前瞻性學術研究，而非鼓勵從事短期具商業價值的研發項目。

本港資助大學的研究經費來源主要有兩個，分別是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向資助大學提供的整體補助金中的研究用途撥款部分，以及教資會轄下的研究資助局以具競逐性研究補助金形式提供的資助，即大家經常聽到的“雙軌資助制度”。

這兩項撥款的目的在於提升本港大學的教學和科研水平，這一點是本港的固有優勢所在，亦是有5間本港大學位列全球百強大學的基石。雖然不能否認本港過往一味把資源投放在基礎科研的做法影響教研人員將成果轉化的積極性，但科研工作和發表學術論文其實並行不悖。若沒有堅實的科研成果，大學發表的論文又怎會有學術影響力？

過往除了聽到有教研人員抱怨自己成為論文機器，未能兼顧教學工作之外，亦經常聽到教研人員指難以就應用研究項目申請

撥款，以及不知道如何能夠與市場對接，這些都是削弱教研人員對其基礎科研成果作轉化的因素之一。

代理主席，要提升本港科研成果轉化的成功率，應該堅持基礎科研及應用研發“兩條腿走路”。特區政府近年推出各項資助計劃和措施，擴大以促進應用研究及成果轉化為目標的資助來源，從而提升大學轉移科研成果的積極性，例如促進大學與產業界合作的100億元“產學研1+計劃”，我認為方向正確。

除研發資源的導向外，人才的供應亦不可或缺。本港引進人才計劃主要有兩類，其一是與就業掛鈎的一般就業政策及輸入內地人才計劃，旨在吸引具有認可資歷的內地及海外優秀人才和專業人才來港工作，申請者在申請時須已獲香港公司聘用。另一類是僅按照申請者是否符合計劃資格而發放簽證的優秀人才入境計劃和高端人才通行證計劃（“高才通”），申請者在申請時無須已獲聘。然而，高才通自推出以來，問題陸續湧現。

據了解，有申請者通過高才通來港，但到港後卻只有作為受養人的配偶找到工作。無奈政府在考慮續簽時，只會計算申請者本身有否覓得工作，並不會計算配偶。這其實暗裏反映高才通一個頗為根本的問題，就是以亂石投林的形式來解決產業發展的人才供需。

高才通的申請資格並沒有行業的限制，導致部分申請者來港後才發現未能在本港市場尋找到與自身所屬專業相匹配的職位空缺。以創科領域為例，雖然特區政府銳意發展創科產業，吸引海內外龍頭企業落戶香港，但現實是創科產業尚未形成規模，無法提供大量就業機會。試問來港的高端人才又怎可能找到心儀的工作？

雖然當局曾指申請者的配偶亦可以其名義申請高才通，藉此讓申請者繼續留港，但申請者的配偶未必能夠符合A、B、C三類申請的要求。最終不但留不住人才，更令人懷着對香港的負面印象離開。因此，我建議當局探討能否靈活處理這類個案，擴寬續簽資格的考慮範圍至涵蓋申請者的配偶，為海內外企業落戶香港建設人才儲備緩衝帶。

我謹此陳辭，支持原議案及部分修正案。



**陳振英議員**：代理主席，世界百年未有之大變局加速演進，新一輪科技革命和產業變革深入發展，全球城市建設科技創新中心已成為一般規律，其中紐約的康奈爾科技園區、倫敦的東倫敦科技城，以及東京的築波科學城等，均是世界知名的創新園地。建設國際創新科技中心同樣是香港重要的戰略發展方向，可助本港重新塑造全球城市核心競爭力，亦是彌補發展短板的必由之路。

為推進本港創新科技中心建設，行政長官在去年施政報告中提出一系列措施，圍繞促進“政、產、學、研、投”緊密協作，同時宣布成立教育、科技和人才委員會加以推動。感謝代理主席在此刻提出“把握戰略機遇，推動香港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的議案，對推動香港成為具全球影響力的科技創新樞紐具有重要意義。

世界知識產權組織發布的2024年全球創新指數顯示，香港在全球133個經濟體中排名第十八位，在亞洲名列第五。同時，據世界知識產權組織公布，由香港、深圳和廣州組成的科技集群連續5年位居全球第二位。以上排名不僅肯定了香港在科技創新方面的實力和成就，亦折射出粵港澳大灣區在全球創科領域的領先地位和協同發展帶來的重要動力。香港應繼續遵循開放合作的發展模式，探索以創新集群的方式，促進全球科技創新中心建設。

政府是創科產業發展的重要推動者，綜觀全球各個地區創科產業的成功發展，基本上都離不開政府的主動規劃與推動。建議特區政府吸納更多風投機構來港參與創科創投基金，為本地創科初創企業提供資金支援。同時，政府及監管機構亦應鼓勵金融機構豐富創科貸款和融資品種(例如知識產權抵押貸款等)，以及考慮提供稅務優惠和寬減政策，包括讓科創型企業的研發費用和知識產權收入享受更優惠的稅務抵扣獎勵，在全球範圍吸引更多國際頂尖科技公司和初創企業來港設立研發總部和區域總部。此外，政府可牽頭舉辦創科比賽，鼓勵不同規模的商業機構贊助和參與，並考慮對贊助企業提供稅務寬免，以鼓勵更多企業向創科業界提供商業贊助。

此外，應持續鼓勵本地大學舉辦科創活動，集中展示香港在科技創新與“產學研”合作方面取得的最新成果，例如創科嘉年華會、路演推介會和分享會等，打造屬於香港科創的品牌盛會，並利用這些品牌與龍頭企業成立校企聯合實驗室，簽訂更多合作協定，共同推動科技成果轉化。

科技創新中心建設必定是基於發揮自身的最大優勢。在香港的創新體系中，高等教育界有其重要角色，應充分發揮香港知名大學的創新主導作用，以我們幾所知名大學為核心，加大科研投入，鼓勵師生開展有價值的研究。同時，積極推動創新科技落地，支援高校與高科技公司共同創辦研發中心，建立以學校作為科技創新與產業升級的重要引擎。針對這一點，周文港議員在修正案中提出應撤銷大學對教研人員從事科研成果商品化的限制，我認為非常實際。

代理主席，香港憑藉現時國際化資源的聚集能力和強大的科研實力，已在國際科創領域佔一席位。未來，我希望我們繼續用好綜合優勢，成為引領全球科技創新的重要力量。

我支持原議案和修正案。謹此陳辭。

**梁文廣議員：**多謝代理主席。香港現時處於國家科技創新和人才發展的重要戰略機遇期，感謝代理主席提出議案，讓我們可以討論如何把握時間，推動教育、科技及人才一體化發展，提升香港競爭力。

教育是人才的基礎，過去我們一直培養許多本地人才參與科研和創科工作，而香港作為國際大都會，今天我希望將焦點放在社會上的非華語學生，其實他們也希望得到政策扶持及關注，特別是國家近年推動“一帶一路”倡議，這批非華語的少數族裔學生可利用其文化背景及對香港和國家的理解，特別是“一帶一路”倡議的科技和創科發展，在推動大灣區與國際接軌上扮演雙重的重要角色。

早前國家放寬非中國籍香港永久性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的申請，我看到很多專業人士(包括創新科技界的朋友)踴躍申請，這些在香港生活的非華裔朋友希望前往內地發掘機遇。我亦曾在地區層面舉辦一些交流團，組織8位非華語學生前往內地交流，並參觀當地科技企業，該等學生的反應非常熱烈。當地官員表示將成立產業園，吸引科研公司落戶，並會針對“一帶一路”國家及地區的發展。這些學生聽到未來充滿機遇的發展前景後表示，如有機會也想到內地讀大學，參與當地發展，以自己的所學所長為國家作出貢獻。

雖然我今天說遠了，但希望政府可以加強支援這批有志投身國家戰略發展的非華語學生，讓他們具備足夠的技能，特別是中文能

力，提升他們在升學和就業方面的競爭力。學習語言需要沉浸式環境，政府可以提供更多線上學習資源，讓他們學習中文，亦可鼓勵一些成功人士(特別是身為香港永久性居民的非華裔人才)協助他們，我過去曾接觸這些人才，包括科研界、資訊科技界、社工和律師，他們可以過來人的身份與這些學生交流，協助他們解決學習語言上遇到的困難。此外，政府亦可鼓勵學校開設更多文化適應課程，舉辦文化交流活動，令他們和本地學生能以互動形式學習，並體驗不同地方的文化，讓他們增強自信，融入社會。

至於協助非華語學生升學方面，大部分學校現時未有為非華語學生提供與華語學生同等程度的中文課程，導致他們無法報考文憑試中文科。雖然本地資助大學接納非華語學生提交其他國際考試的中文科成績，但大部分都沒有列明文憑試分數的換算方法，個別院校更表示要視乎個案而定，導致非華語學生即使能在其他科目考取理想成績，足以修讀科研、專業工程發展等學科，但由於中文科成績欠佳，所以在選科時沒有實際把握，不利他們升學。因此，我們建議大學公開成績換算機制，並鼓勵大學為非華語學生提供認可的中文課程，讓他們可以繼續進修中文，參與國家的建設和發展。

另外，我剛才提到很多學生表示希望可以前往內地升學，學習更多內地文化，但在報讀內地大學時卻遇到我剛才提及有關中文要求的困難。雖然近年內地大學已對香港學生放寬中文要求，特別是一些創科科目，例如工程、資訊科技、電腦、計算機和科研，北京師範大學、華南理工大學和深圳大學等大學均已降低中文科成績的要求，但既然我們擁有這些未來既可在香港和國家立足、亦能特別切合“一帶一路”倡議發展需求的年輕人才，政府是否可與內地高校有更多合作，設立專屬的招生計劃，認可文憑試的應用學習中文課程或其他國際考試的中文科成績，讓他們有更多發展機會，為香港和國家的發展作出貢獻？

多謝代理主席。

**黃錦輝議員：**多謝代理主席。感謝李慧琼議員提出有關推動香港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的議案。

首先，本人認為議案的關鍵在於“一體化”。現時，大多數人均以線性思維看待教育、科技和人才這3個範疇，認為“教育”提供一個平台培育“人才”，而當中部分人才學會“創科”，專門從事相關產業便已足夠。這種pipeline(管道式)的想法絕非本次大家應該討論的“一體化”，如果跟從這個方向，結果只會是“為培育某特定科技領域人才而專門設計一些課程”而已，這樣培育不了能夠靈活應對萬千變化環境的新世代人才。“一體化”發展應因地制宜、因時制宜，根據國際、國家、社會的需求，從體制角度落手改革，不可各自為政，必須有共同願景，同步改革。

回應二十屆三中全會所提出的“統籌推進教育、科技、人才體制機制一體改革”的新部署、新要求，特區政府成立了教育、科技和人才委員會。本人認為，要推動三者一體化發展，需要先宏觀地制訂一個大框架，確保體制/機制/改革/創新的成果可以回應國際、國家及香港市場的需求。

譬如創科產業、科技市場需要甚麼人才呢？2024年政府公布的最新《人力推算報告》反映出香港所需要的人才。在“一體化”的想法下，教育的角色是針對上述需要，制訂香港未來10年的教育方向和重點，甚至是超前布局、動態調整培育人才的政策和側重點。另外，大家都知道未來各行各業均需利用AI。在“一體化”的框架下，我建議香港推行通識AI教育，結合校本，做好創科的普及教育，好好裝備下一代。科技快速迭代，教育、科技和人才委員會應為本港的科技教育建立靈活的宏觀框架，並就科技的發展、國家的戰略需求，以及“產學研”多方的意見，因時制宜地持續更新教育、科技和人才發展的策略。

希望在這個委員會當中，各部門可向同一個大目標努力，有效地革新整個教育體制，推動大中小學課程高度結合創科內容，助力培育香港創科發展所需要的本地人才，同時檢視資源是否用得其所，相關的措施有否好好地落實執行，最終提升整個香港社會的新質生產力。

最後，本人認為撤銷大學“對教研人員從事科研成果商品化工作和促進‘官產學研’合作所施加的限制”未必是最好的方法，因為教研人員是學校的僱員，而學校有自己的體制，本人鼓勵院校更彈性處

理科研成果轉化的規範，而不是“一刀切”撤銷。同樣地，大學定位亦應由院校自主，大學可選擇專注科研成果轉化，亦可側重學術研究，兩條路均同樣重要，所以本人未能完全支持周文港議員及梁子穎議員的修正案。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議案。

**黃英豪議員**：多謝代理主席。我先申報利益，本人是香港浸會大學校董會暨諮議會主席。

非常感謝李慧琼議員提出的議案，顯示教育、科技和人才互為關係與發展的重要。我們相信以人為本作為核心理念，藉優化教育體系及強化科技應用，培育出高質素人才，以其專業知識及創新能力推動教育與科技不斷進步，形成教育、科技與人才“三位一體”之全面發展與提升，當中香港的高等院校有相當的貢獻。

香港有5間大學躋身全球百強之列，但礙於香港土地資源較為緊張，亦有多所大學在內地——大灣區設立了分校園，例如中大在深圳設分校，科大在南沙，城大在東莞，浸大在珠海等。除可加強內地發展活動，讓包括國際學校的學生有機會切實了解內地情況之外，亦能加強大學的綜合性學科發展，更重要是內地校園有若干土地空間的迴旋餘地，能讓需要土地資源的研發中心和實驗設施等有更好的建設，以鞏固本地大學的國際級地位。

由於地緣政治因素，某些國家採用不同方法窒礙與內地高等院校的合作，違背國際合作促進文化交流、和平共處、良性競爭等原則。基於香港和國家發展的需要，香港更要發揮“一國兩制”的優勢，利用聯通世界的優點。特區政府應制訂更有針對性的政策，吸引更多海外高教科技人才來港發展；繼續不斷與世界高等院校在多方面合作，推動學術研究領域發揮香港優勢，進一步與世界上更多地方的持份者展開合作，我們必須從傳統西方國家的大學研究所伸延至亞洲，包括東盟，以至中東和“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地區，把握好戰略和發展機遇。

正如習近平主席去年11月16日在秘魯出席亞太經合組織領導人非正式會議上發表的講話，指出當前世界百年變局加速演進，亞太

合作也面臨地緣政治、單邊主義和保護主義上升等挑戰。站在歷史的十字路口，亞太各國要團結協作。習主席提出3項建議，包括要抓住新一輪科技革命和產業變革機遇，在人工智能、量子信息、生命健康等領域加強與亞太區的合作交流，營造開放、公平、公正的創新生態圈。

本地大學除了推動國際學術交流，與國外大學及機構建立合作關係之外，亦需加強與內地高校的聯繫，特別是加強與內地“雙一流”大學的合作。我十分期待本地大學獲得政府相關的科技發展基金能夠“過河”，在內地設立的分校校園使用，推動分校校園創科發展，也期望特區政府能推出更多持續的政策，強化香港與內地的科研合作。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鄧飛議員：**代理主席，我發言支持您提出的議案，因為這項議案是一個非常重大的課題，不僅關乎本地發展，更關乎整個國家的大戰略。因此，教育、科技和人才是很重要的課題。在此，我主要提出幾個問題，希望政府當局各部門加以關注。要令教育、科技和人才的綜合政策能夠有效落地，這些都是必須直接面對和解決的問題。

第一，是推動創科教育的師資問題。師資(尤其是中小學創科教育的師資)是一大難題。創科能力強的大學畢業生，首選會到科創企業工作，或者至少到大學從事科研工作，較少選擇擔任中小學教師。事實上，包括美國在內的歐美國家普遍面臨師資不足的問題，尤其是理科類、創科類的教師。有不少研究顯示，七成以上的美國學校的理科教師空缺根本無人應聘。英國的數學科教師缺額是43%，物理科教師缺額更達83%。當然，我沒有香港的數據，因為我們才剛起步。內地方面，為解決這個問題，就在最近兩天，國家教育部辦公廳頒布《中小學科學教育工作指南》，當中明確規定每所中小學均須設立一名科學副校長，以統籌師資和創科教育的工作。我並非說香港必須“照辦煮碗”跟隨這種做法，但香港同樣要面對如何解決師資這個問題。

第二，是會否推動全民普及AI教育的問題。推動全民普及AI教育，即類似新加坡的AI Singapore計劃，我已多次提及，這不僅是提

高全民生產力、競爭力的問題，要留意，這同時也是教育公平的問題。我們必須縮窄不同階層的青年人之間的“數碼鴻溝”。就讀名校、國際學校和頂尖直資學校的學生可以學習整套AI和創科課程，但基層學生卻沒太多機會接觸。這樣並不理想，因為這牽涉教育公平問題，而不只是在於提升競爭力。

第三，是創科“產學研”的上中下游定位的問題。特區政府於2022年年底公布的創科藍圖中明確提到：“香港的創科生態鏈亦持續完善，上中下游相互促進，上游原始科學技術突破成果豐碩，中游成果轉化……”——問題出在下游——“下游科技產業發展越趨蓬勃”。核心問題是，究竟特區政府對“產學研”的定位，是希望“產學研”涵蓋從基礎研究、應用研究以至產業化的整個過程，還是像現時般，只進行R&D或部分marketing，而將生產線留給大灣區或東南亞？如果是全過程都留在香港進行，坦白說，難度不僅在於土地問題，而是不下於特朗普所提出的“bring industry back to America”。土地、工資和成本等也並非容易解決的問題。如果香港只負責R&D，生產線則留給其他地區和國家，這樣和現在有何分別？與過往又有何分別？這個定位將會直接影響香港未來職業教育(包括應科大)的課程布局發展，以及人才引進政策的側重點。到底我們應該只培養和引進具研發能力的高端人才，還是應同步培養和引進短缺的中層技術人才？這個問題會直接影響其他方面的發展。

第四個問題，是創科佔本地GDP比重的計算。創科藍圖清楚提到，希望香港製造業的相關比重由2022年的1%增至2032年的5%。坊間很籠統地以新加坡作比較，因為新加坡的製造業或創科製造業佔其GDP超過20%，但我認為這樣比較並不正確，因為新加坡的製造業基本上屬於創科製造業，含金量極高，但香港有傳統製造業，以及裝備了創科和AI能力的新製造業。特區政府是否應該編製一個創科製造業佔本地GDP比重的獨立目標，以區分傳統及裝備新科技的製造業？

最後一個問題，在現時赤字高企的情況下，一方面我們要加大对這3個範疇的政策引領和資源投入，而另一方面，我們亦要考慮產出經濟效益和提高稅收(計時器響起)……多謝代理主席。

**代理主席：**鄧飛議員，你的發言時限到了。

吳傑莊議員，請發言。

**吳傑莊議員：**代理主席，首先我發言支持代理主席提出這項非常重要的議案，讓各位議員同事能一同討論。

創新科技是推動社會進步和經濟增長的關鍵力量，特區政府近年亦大力發展創科，不僅有各種政策出台，吸引外來創科人才來港發展，還加強了基建設施和資金的投入。然而，根據《二零二三年人力推算報告》，預料2028年國際創新科技中心的人力供求尚欠1.8萬人。僅僅依賴外來人才並非長久之計，培養香港本地創科人才，才是推動創新科技持續發展的根本途徑。

我認為要推動香港的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主要分為兩個層面。上層是高等教育，首要應善用本地5所全球排名前70位大學的科研力量，打造具有國際競爭力的核心原創技術及創科生態系統。

高等教育應根據市場需求和科技發展的趨勢，調整和更新課程內容。除了傳統的學科外，應該增設與人工智能、第三代互聯網、量子計算、核聚變、航天航空等相關的課程，並提供多樣化的選擇，以滿足不同學生的興趣和職業規劃。

現時，本地理學院和工程學院畢業生的短期工作前景相對欠缺吸引力，削弱了傑出學生報讀與科學相關課程的意欲。我建議特區政府加強從源頭培育本地人才，例如資助大學推出更多有關科技創新與創意的獎學金計劃，除了向大學研究生提供財政和研究支援，還要為他們精心部署畢業後的出路，以鼓勵大學生投身創科，開拓有助創科發展的潛在人才資源庫。

同時，吸引更多境外頂尖科學家來港設立實驗室，進一步推動科研發展，有利提升香港的科研水平，並有助增強本地科研人員的競爭力。特區政府可以考慮制訂更具吸引力的政策，例如提供生活優惠、科研資助等不同資助和優惠，以吸引更多國際一流的科研人才，實現一事一議，並且鼓勵院校的教研人員參與具經濟前景和商業價值的應用研發項目。這不僅能提高科研的實用性，還能夠為香港經濟帶來直接的利益。透過資金支持和政策引導，院校可以更好地對接市場需求，開展針對性的科研，推動科研成果的轉化和商業化。



至於基層，則是中小學教育。培育科研人才需要從小做起，我贊同必須進一步在中小學加強推動科學、科技、工程、藝術和數學(“STEAM”)教育，以吸引更多學生在高中選科時，修讀科學相關科目，培育未來科研人才。

事實上，特區政府至今未有提出完整的創科教育理念，雖則在校本政策下推動STEAM教育多年，但相關課程並非獨立成科，因此出現課時不足、難以與大學課程銜接和師資參差等問題。雖然根據政府數字，近年超過九成半本地學校已在課堂或課外活動中推行STEAM教育，但社會上有聲音關注STEAM教育的質素和成效。就如師資問題，剛才鄧飛議員也提到，不少教師僅於大學中接受過一兩門相關學科的培訓，早前亦有問卷調查顯示，八成教師表示尚未充分準備去推動STEAM教育。

創科教育需要具備專業知識和實踐經驗的師資團隊支撐，綜觀近年積極發展創科產業的地區，如南韓和新加坡，均有政策措施為教師提供創科教育的培訓，並在教材方面給予支援。針對香港近年人才短缺，我建議政府可以加強招攬香港境外的科研學者來港支援這方面的工作，並且開展創科研發，既可以提高創科教育的師資水平，亦能加強專上教育的人才培訓，有利香港的科研發展。

總括而言，國家《十四五規劃綱要》確立香港“八大中心”的定位，包括支持香港建設成為國際創新科技中心。香港如果要成為國際創科中心，必須好好發展創新科技教育，通過教育聚焦培養本地創科人才，為中國式現代化發展貢獻力量。

多謝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江玉歡議員：**多謝代理主席。代理主席，本人支持閣下動議的議案。

在全球科技競爭白熱化的當下，科技創新已然成為國家經濟發展與競爭力提升的關鍵驅動力。香港憑藉獨特的歷史、地理及經濟地位，在教育、科技與人才領域蘊藏着巨大潛力。抓住當前戰略機遇，推動香港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對香港自身繁榮穩定，以及國家整體發展戰略意義重大。

從經濟轉型角度看，科技創新是經濟發展新引擎，能催生新興產業並推動傳統產業升級。以美國矽谷為例，該地憑藉強大的科技創新能力，孕育出蘋果、谷歌等眾多全球知名科企，不僅創造巨大經濟效益，亦能夠帶動相關產業鏈發展，為美國經濟增長注入強勁動力。

在提升國際競爭力方面，高素質科技人才是關鍵。香港擁有卓越的高等教育資源，擁有香港大學、香港科技大學等多所世界知名高校，在QS世界大學排名常年位居前列，這是香港大力發展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的絕對優勢。世界知識產權組織發布的《全球創新指數報告》顯示，創新能力強的國家和地區在科技人才儲備上優勢顯著。香港與內地科技和人才發展上互補性強，推動香港科技人才發展，能促進香港與粵港澳大灣區其他城市協同創新，優化區域資源配置。區域內科技人才流動與協同創新可顯著提高創新效率。如深圳華為、騰訊等科技企業能夠與香港高校在科研項目上多些合作，就發揮雙方在人才、技術和市場等方面會極具優勢。

然而，現實而言，香港科技人才潛能未能如期充分釋放，甚至存在一定的流失現象。高昂的生活成本、並不充足的機遇，以及仍不夠成熟的業態等，都成為部分科技人才選擇前往內地或其他國家發展的原因。根據相關數據，過去5年，約有5%的科技領域專業人才外流，對香港科技產業的發展造成一定影響。同時，缺乏足夠科技企業和創業平台，也限制了科技人才發展空間。此外，香港與內地在科技政策、人才評價等方面存在差異，亦會影響區域內科技人才協同發展。

香港當前亟需產業轉型，創科是一個突破口，科技人才是必需資源。吸引人才來香港的同時，提高人才的“留港率”，增加人才為港的“貢獻率”更為關鍵。近年來，創科局設立不同基金支持本地科創項目，激勵本地科技企業和科創人才，例如2025年上半年，創科局計劃就創科產業引導基金邀請有興趣的投資者。實際上，無論是政府還是其他社會投資者，性質都類似於針對香港創科發展的“天使投資人”。投資必然關注收益，眾多創科基金投入科創項目之後，收益成效需要及時檢討，並及時調整方向。推動香港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需從多方面着手，創科局承擔領路人的角色，統籌跨部門合作、搭建高校與企業之間的平台、聯繫海內外高科技企業之間的交流合作等，創科局既要一馬當先，又要確保效率的提高

和資源利用率的提高，從而避免資源濫用，從更廣、更長遠的方向促進香港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劉智鵬議員：**代理主席，我首先申報，我是嶺南大學的僱員。

我發言支持閣下的“把握戰略機遇，推動香港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議案。

1847年，在香港讀中學的容闈遠赴美國升學，並於1854年取得耶魯大學文學學士學位之後回國服務。未幾，清朝政府啟動洋務運動，朝野聚焦採購外國機器以武裝中國的國防。容闈力排眾議，向曾國藩建議不如購置製造機器的機器，方為長久之計，結果促成江南製造總局的建設，為中國此後的科技建設打下重要的基礎。

容闈深明國家的命運繫於科技，科技的發展有賴人才的支撐，人才的培養在於教育。於是，他進一步提出選派中國幼童前往美國升學，成功在1872年至1875年間帶領4批共120名幼童赴美留學。可惜留美計劃未竟全功，學童被召回國。所幸這批幼童之中不乏人才，他們在美國接受高等教育之後分別在國家的不同領域作出貢獻，其中的表表者有詹天佑、唐紹儀，還有香港黃竹坑的原居民周壽臣。

幼童留美計劃半途而廢，延緩了中國自強運動的進程，卻同時令不少有志之士明白教育乃強國的根本；有教育方有人才，有人才方有科技，於是紛紛在民間發展教育事業，並且建立中國第一批私立西式大學，包括1879年成立的上海聖約翰大學，以及1888年於廣州成立的格致書院(亦即今日的嶺南大學)。此後的幾十年間，清朝政府亦深切體會西式高等教育是建設強國的根本，於是分別於1898年及1911年建立京師大學堂和清華學堂(亦即今日中國高等教育兩大支柱的北京大學和清華大學)。

現代中國處於新時代全球地緣政治的巨大風險之中，教育、科技與人才仍然是國家和地區競爭力的核心要素。香港是國家“一國兩制”基本國策下的國際大都會，高等教育的發展國際化，有5所政府資助大學躋身世界百強之列。另外，本屆政府“開足火力”推進科

技產業的創新，同時推出高等人才政策以吸引內地的人才。就目前的格局而言，香港在教育、科技、人才3方面都有可觀的發展，三者互為表裏，環環緊扣，又以教育最為重要。一如19世紀的認知，有教育才有人才，有教育才有科技，有人才、有科技，才有優質的教育。

香港的高等教育過去較為注重學術發展，不大重視“產學研”的轉化。近年，香港八大院校在研究成果評估上加入知識轉移的表現，同時強調社會影響的重要性，可謂已在一定程度上朝着閣下議案中“應用研發”、“跨學科創新研究”的方向發展，但成果並不顯著。我認同閣下主張把握戰略機遇，加大力度推動“產學研”發展。在大學推行學術研究和應用研發雙軌發展，既支持純學術的探索，提升學院的學術地位，亦鼓勵學者分身“下海”，與工商界緊密合作開發科研產業。一方面，在後者的發展上，政府應與大學聯手，招攬工商界直接參與大學科研成果轉化的工作。另一方面，政府亦應該主導資源的分配，以提升高等教育的體量和硬件配置，為吸引內地和國外的高質院校及企業前來合作做好準備，以達致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的目的。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姚柏良議員：**多謝代理主席。代理主席，我發言支持李慧琼議員的原議案，以及其他議員的修正案。

特區政府要透過施政報告宣布成立的教育、科技和人才委員會，發揮香港作為教育樞紐的優勢，善用院校豐富的科研資源，進一步推動教育界與企業合作，助力香港各行各業創新求變，發展新質生產力。

在2023-2024年度，政府教育開支為1,147億元。十年樹木，百年樹人，教育並非單純是開支，而是人力資源的長遠投資。教育除了培育青年人的品格成長，啟發個人潛能，裝備學生掌握工作技能，配合經濟發展的需要也是教育的重要作用。故此，拉近課室和職場的距離，學以致用，是量度教育成效的KPI之一。

代理主席，就加強企業與學界的合作，我有很深刻的體會。各行各業現時均面對人手、人才短缺的問題，旅遊業更是重災區，如何吸引新人入行、從哪裏招攬新人入行，都是業界不斷思考的問題。中學文憑試設有旅遊與款待科(“旅款科”)，是唯一針對特定行業的學科，每年約有4 000名學生應考，他們應對旅遊業有一定興趣，很有潛力成為旅遊業的生力軍。

過去我多次聯同業界向教育局反映，希望從中學的旅款科、職專教育以至大專院校的旅遊相關課程，加強與業界對接，令課程更緊貼業界行情、更“貼地”。在旅款科上，我們希望課程除了滿足文憑試的學術要求，亦希望切合行業未來人才培養的需要。事實上，疫情後旅遊業面對巨大轉變，課程從學習目標、教學內容以至教學方式，都有與時並進的改進空間。教育局亦應擔當統籌角色，為學生和老師提供更多與行業交流對接的機會，讓他們更了解旅遊業現時最新的工作環境及發展機遇，令旅款科成為培育和吸引新人入行的重要渠道。

旅遊業要創新轉型，十分需要高端創科人才。同時，發展智慧旅遊，亦離不開科技的應用。大家知道，大數據分析、人工智能、物聯網等新科技應用，在旅遊業亦有具大的應用潛力。大學擁有豐富的研究資源，政府和多個半官方機構亦有很多應用研究項目，但過去一段日子，我未見有很多有關智慧旅遊的研究，難以助力業界數字化升級轉型，是企業和院校距離有待提升的另一例子。

我樂見理工大學(“理大”)去年年初成立了旅遊業數字化轉型研究中心，就發展智慧旅遊進行跨學科研究，並且透過我的穿針引線，促成了旅遊企業與理大合作，設立了“數智旅遊”專項獎學金，培養兼備旅遊和創科專長的人才，成為香港首個推動智慧旅遊發展的大學合作項目。

以上兩個例子說明教育界與企業合作的重要性。就旅遊業而言，不論是前線的人才培養，或是高端的科技人才，目前院校和職場仍然有相當大的距離。雖然個人可以為連結學界和業界發揮穿針引線的作用，但最重要的是政府要設立機制，將院校和企業更有效地連結起來。

代理主席，今天有教育局、創科局、勞福局的代表在場，反映政府對議題的重視。我借此機會，希望政府聽到旅遊業界的聲音，設立機制，連結院校和業界，更有效地培育旅遊業的未來生力軍。我亦感謝孫局長在上午的質詢環節，答應我會幫助業界應用機械人和人工智能技術。我希望政府各部門能認真跟進，重視旅遊業在數字轉型的需求，培育人才，讓旅遊業插上科技的翅膀，提升旅遊業的競爭力。

多謝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李惟宏議員：**多謝代理主席。要幫助香港建立新的經濟增長點，背後需要大量人才支撐，而在培養人才後，亦需要建構合適的環境，讓他們得以發揮所長。因此，我樂見政府於施政報告中提出成立教育、科技和人才委員會，以一個高層次的組織統籌不同部門，讓教育政策、行業發展及人才調配進一步銜接連貫。對此，我有以下3項建議。

第一，在科技發展上，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是發展數字金融和金融科技的理想環境。我建議政府制訂政策，按市場發展需要培養足夠金融科技人才，以近期審議中的法案為例，包括《穩定幣條例草案》及《保護關鍵基礎設施(電腦系統)條例草案》等，市場要履行相關法律責任，都需要招募大量金融科技人才。此外，政府過去提出發展第三代互聯網、推動虛擬資產發展，以及招商引資促進創科政策，亦會增加市場對金融科技人才的需求。然而，根據職訓局報告，香港正面臨金融科技人才短缺問題，特別是在數據分析、網絡安全和人工智能等職位。我留意到，金管局計劃在今年發表銀行業人才報告，探討下一個5年(即2026年至2030年)的技能缺口。我建議當局可在報告中加入探討不同範疇的金融人才需求及供應的預測，以期及早制訂和調整相關的培訓策略及措施，支持未來發展。

第二，為結合教育與科技研發的聯動，政府可以引入更靈活的企業與大學合作機制，推動大型科技企業與大學及教授團共同研發產品或服務，以及向大學及教授團隊委託研發課題，發揮大學科研力量，配合企業應用層面需要。同時，我亦支持周文港議員在修正案中提到，從制度上撤銷大學長期對教研人員從事科研成果商品化工作和促進“官產學研”合作所施加的限制，令企業和大學建立“旋

轉門”，鼓勵大學教授在企業研發部門與大學之間順暢地轉換工作，令他們對產業和企業的需求有更深入的理解，有助產品未來進行商業化。

第三，政府可持續優化現時的人才計劃，考慮到目前高才通計劃未有明確要求高端人才來港需要承擔的工作，當局可探討優化目前的工作簽證與專才計劃的安排，並按企業的需求引進人才，以及設立基本的薪酬或技能標準。另外，政府亦可鼓勵本港企業及機構到海外設立研發機構、與國際知名實驗室合作，以及在海外高校設立獎學金等，吸引海外人才來港。此外，政府亦可利用北部都會區土地，吸引全球知名大學來港開設分校，增加海外學生來港升學的學額。

國家明確支持香港打造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高地，政府已逐漸朝着有關方向推進。期望政府能夠從多方面培養足夠金融科技人才，推動金融業高質量發展。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李慧琼議員的議案及其他議員的修正案。

**朱國強議員：**多謝代理主席。感謝李慧琼議員提出的原議案，以及4位議員提出的修正案，讓我們討論香港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

國家《十四五規劃綱要》支持香港建設國際創新科技中心，加上大灣區建設的發展機遇，香港創新科技正迅速發展。根據政府去年公布的《人力推算報告》，預計至2028年，創新的科技業界將錄得18 000至23 000人的人力短缺，急需完善創科生態圈、壯大創科人才庫。

我肯定政府打破以往“各有各做”的思維，由政務司司長統籌的教育、科技和人才委員會，制訂協同策略，吸引創科人才來港、建立國際教育樞紐，為創科提供人才支撐。

代理主席，政府先後公布牛潭尾、新界北新市鎮的發展建議，兩處合計有86公頃的“北都大學教育城”(“大學城”)初見藍圖，而牛

潭尾更預留土地發展本港第三間醫學院，當局已就此邀請本地大學提交建議書。

“大學城”勢必成為香港鞏固國際教育樞紐的亮點，也是推動科技發展與人才集聚的新引擎，因此各界對於預計在2026年公布的“北都大學教育城概念發展綱要”相當期待，我期望政府在該綱要中，回應以下4個社會很關注的問題。

第一，公帑資助大學與自資院校在“大學城”各佔比例為何？透過“大學城”的建設，能否改變香港自資院校長期裹足不前的問題？同時，“大學城”又會否預留土地供應應用科技大學及職專教育的發展？

第二，與中外知名院校的合作模式，到底是鼓勵外地院校來香港開設分校，還是設立科研據點，抑或兩者都有？當局有何機制以遴選進駐“大學城”的外地院校？同時，當局如何借鑒以往有內地的大學來港辦學但卻“損手離場”的經驗，讓這些“過江龍”既滿足本地需求，又吸引外地學生入讀，以達致持續營運？

第三，財赤高企下，規模龐大的“大學城”未必全部由公帑“找數”，政府將採取哪些方式為項目融資？會否考慮透過發債、企業合作、私人投資等方式，減輕公共財政負擔？

最後，如何促進“大學城”的“產學研”合作，與新田科技城、香園圍企業園深度整合，加快科研成果轉化？有本地大學已經參照內地及海外經驗，由大學自行籌建創科園區，推進新型工業化，以直接回應市場需求。這種發展模式能否在“大學城”實行？甚至讓創科園帶來持續收入，補貼“大學城”的基本建設？

代理主席，要解決人力短缺的問題，近年政府積極“搶人才”。但壯大創科人才庫就如同組建足球隊般，不能只靠外援而忽略本地青訓。我們須透過教育做大做強，近年中小學加大力度發展STEAM教育，從小培養與提升學生對於數理、科技、編程等興趣，讓他們在不同場景，都能夠把所學知識與技能融會貫通，培養未來科研人才，這是值得肯定的。



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正因為三者有着密切關係。我堅信教育不是開支，而是有意義的長遠投資，如果我們因一時財赤，就在教育開支上“縮水”，日後在科技與人才方面，就必然會落後於人，甚至錯過了發展機遇，實在是一失足成千古恨，值得政府與社會深思。我期望新一份財政預算案不會這樣發展。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議案。

**陳家珮議員**：感謝代理主席。在全球經濟競爭日益激烈的背景下，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和貿易樞紐，必須把握歷史機遇，積極推動教育、科技與人才的融合發展，以確保我們未來的競爭力立於不敗之地。所以今天本人發言，感謝和支持由閣下李慧琼議員動議有關“把握戰略機遇，推動香港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的原議案。

代理主席，教育、科技、人才是推動社會經濟發展的重要動力。正如我們所知，教育是培育人才的基礎，科技是經濟發展的引擎，而人才就是實現科技創新的重要關鍵。為了實現香港能夠以新質生產力推動高質量發展，我們必須將這三者整合形成一體。事實上，國家對教育、科技和人才的重視，早已達到前所未有的高度，而這方面無疑對香港的教育、科技和人才發展提供了諸多機遇，所以本港必須積極參與和助力國家的現代化建設。

國家在實施創新驅動發展戰略上，提供了豐富的資源和政策支持，我們亦可以借助國家的科技創新平台，吸引國際高端人才，提升本地人才的競爭力。尤其是國家在航天、航空、低空科技創新發展方面均非常先進，再加上本港多年來在研發航天材料或儀器設備方面均非常出色，所以在把這些優秀研發項目建設成更完善的產業鏈一事上，相信香港政府可以提供更多的支援。

(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其次，香港在國際教育方面具有獨特優勢。我們應當充分發揮本港的優勢，大力發展國際教育，加強與國家及世界頂尖大學的合作，持續提升教育質量，建設好國際教育樞紐。此外，我留意到，

目前本港有中學開設了課程，鼓勵同學發展自身技能，其中我比較欣賞的是一個名為“夢想啟航”的課程，十分值得大家參考。他們在校內設置飛行模擬器，當中選用了國產C919的1:1模擬設施，而且邀請專業飛機師，讓每名學生均有機會嘗試飛行體驗，並在過程中發掘有潛力或有興趣的學生，為他們開拓更寬闊、更早的人生規劃，同時為本港培育更多科技專業人才，理念相當值得肯定，亦十分值得繼續研究，如何在本港的教育制度中持續優化，並且加以支持。

因此，本人相當期待由特區政府新成立的教育、科技和人才委員會，就吸納優秀創科人才、建立國際教育樞紐及優化各類人才引進與服務機制，在這三大政策方向上部署工作。與此同時，我亦希望當局可以加強研究教育與產業的結合，特別是在科技領域上。如能產教融合，可以令學生在學習過程中接觸到實際的產業需求，從而提升他們的實踐能力和創新能力。

我支持原議案，謹此陳辭。感謝主席。

**陸瀚民議員：**多謝主席。主席，感謝李慧琼議員動議“把握戰略機遇，推動香港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的議員議案，亦感謝其他議員同事提出修正案。

國家在2022年10月發布的二十大報告中，首次提出將教育、科技及人才作為專章，並闡述一體部署的策略，明確指定2035年建成教育強國、科技強國及人才強國，相關目標非常清晰和明確，亦體現國家相關決定具有非常堅定的決心。

特區政府在2024年施政報告中表示，會成立教育、科技和人才委員會，由政務司司長領導，以加強協同發展，就教育、科技及人才一體化發展展開工作。現在離國家總體目標只有10年，所以我們必須馬上展開專業化、系統化及長期化的措施，以落實相關目標。就此，我會就以下三大方向，進一步希望可以推動相關的發展。

第一，現時政府正鼓勵香港院校北上辦學，不過，內地頂流級院校來港辦學或做科研的工作，則仍然停留在深圳河以北，而香港未能有效吸引他們來港落地生根。當局應該鼓勵內地更多高校來港設立科研據點或展開科研活動，以提高國家與我們的教育、科技及

人才互動及發展。另一方面，除了推動兩地的教育、科技及人才互動外，我們亦要致力推進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香港，吸引更多國際科研成果，應用於香港開發產品及服務之上。當前國際互相搶人才已經是大家所見的事實，其他國家及地區為了吸引人才，都會安排很優厚的福利及財政支援，甚至安排一些舒適的住所及優良的子女教育予不同地方的人才。我相信特區政府可以在這方面更加主動介入，提出更加優厚條件，吸引海外專才來港服務。

第二，正如我過去反覆強調，香港要發展成為創科中心，關鍵在於人才供應。當局除了外出搶人才外，本地的青訓培養具潛力的下一代，以持續發展亦非常重要。現時學界亦廣泛推行不同的STEAM教育，在課外活動及單元教學中均有實施。不過，我們經常說希望科研教育可以提前我們的起步線，現時專科的科研教育主要是在大學時期才推行。不過，其他地方都很積極在年青時代展開創科教育，我們亦看到世界上很多科網巨擘的創辦人在極年輕時，例如是高中或大學時期，已開始創辦他們的公司，以致影響世界。香港能否將起跑線提前至中學階段呢？其實香港已有科技大學及不同的科研或應用大學，我們在中學階段是否可以考慮設立科技中學呢？我們必須將專業化及系統化培育人才放在首位，從小培訓，才能夠繼續保證我們在科技人才方面在世界保持領先。

第三，教育基建其中一個很重要的元素是土地。當然，我們對於“北都大學教育城”(“大學城”)非常期待，而早前我們在事務委員會亦有討論“牛潭尾的發展建議”，而北部都會區中的“大學城”已納入這個建議。不過，我察覺到“大學城”的地積比率為3倍，但同一區內的住宅則為6倍。我們看到很多大學的發展，起初都認為用地足夠，但最後卻發現不足，例如香港大學的百周年校園在10年後便認為用地不足。所以，我認為，既然大學用地如此珍貴，就不應該自設規限，我們的地積比應該相應提高，讓我們的新質生產力及未來的科研和教學都能夠在“大學城”內發展，讓我們有無限的空間。

主席，我謹此陳辭。

**陳勇議員**：多謝主席，也多謝幾位局長。非常感謝李慧琼議員動議“把握戰略機遇，推動香港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的議案，並感謝多位議員提出修正案及很多真知灼見。正如大家所見，習主席提出建設教育強國、科技強國及人才強國，本身我們在這三

個範疇可稱為“大國”，現在應如何由“大”變“強”呢？這是當今整個世界、時代的要求，也是對我們香港拚經濟的發展要求。必須將教育、科技及人才變強，提升三者的內在一致性，即習主席所說的“相互支撐”，將三者有機結合，一體統籌推進，形成推動高品質的倍增效應。我們現時按部就班的發展並不足以滿足大家的需求，必須實現跨越式、跳躍式的倍增效應，並暢通教育、科技及人才這三者的良性迴圈，或稱為“旋轉門”，令這三者在互動中，相關的科技、人才及產品、產能能夠得以旋轉式地發展。

此外，我們亦注意到，李家超特首在去年施政報告中提出成立高層次的教育、科技和人才委員會，由政務司司長主持統籌容後的相關發展，並促進3個相關政策局及在座幾位局長之間更好地互相配合。大家已明白相關框架，但具體應如何落實？我們留意到部分議員發言時提到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高地，我們認同這一點，但我相信李慧琼議員提出的議案並非僅此而已，這只是其中一部分。議案的主體和整體目標，是關於這3個範疇的一體化發展。當然，大家可以單獨討論其中一個範疇，情況如同談及整個園區的發展時，我們可以討論其中一幢建築，但同時必須顧及整體，這樣才能促進戰略性和宏觀性的發展。

此外，我們也注意到有議員提出一些具體建議，探討如何將科研成果轉化，並要求設定這方面的KPI。憑我自己的感覺，包括以我對李慧琼議員議案的理解，這只是其中一個細節，是內容的一小部分。整體上，我們仍需着眼於戰略發展。當我們發展時，正如我剛才聽到有議員提到，如果過分規限於科創人才或學者，或過分集中於某一點的轉化，理論層次高深的前沿研究未必可以立即轉化，但基礎性的創科理論，我們同樣非常需要。因此，這方面必須根據實際情況妥善安排，尤其是在3個政策局協調推動下，我們更須着眼於大方向。

另外，我們注意到國家發布的《教育強國建設規劃綱要(2024-2035年)》及二十大均特別強調，目標是在2035年建成教育強國，這是一個非常清晰的時間表。香港可能是世界上唯一擁有5所世界百強大學的國際化大城市。我們應如何把握這個戰略機遇期？戰略機遇，是指一個發射窗口，如在這段時間內不加以把握，隨時“蘇州過後有艇搭”。

此外，目前以美國為首的西方國家，採取歧視性的“小院高牆”及“閉關鎖國”政策，回到滿清末年的思維，但這反而為我們帶來機遇，我們更應加大力度吸引大量專才、高才甚或世界級高端學者來港。當別人排擠、驅逐或迫害這些人才時，我們更應吸引他們。就此，我們的“北都大學教育城”可以發揮作用，我們更應承認他們，給予他們更好的待遇，並在吸引他們來港之餘，更重要的是如何留住他們。據我理解，他們願意來港，不止是考慮自身的主要方面，在其他各方面亦需要我們提供更好的條件。

最後，我們認為，就李慧琼議員所提議案中“把握機遇”及推動“一體化”等關鍵詞，我們希望能更好地深化和優化，並促成我們幾位政策局局長在這方面有更多的思考。

我謹此陳辭，多謝主席。

**譚岳衡議員：**謝謝主席。教育、科技、人才這3方面的一體化發展，是二十大報告提出的重要戰略任務。科技是關鍵、人才是根本、教育是基礎，突顯三者國家現代化建設全局中的內在聯繫是不可分割的，共同為現代化建設提供基礎性、戰略性支撐。

特區政府在最新一份施政報告中提出成立教育、科技和人才委員會，呼應了國家重要戰略布局，而這3方面也正是香港未來發展中需要重點推進的工作。教育、科技、人才在政府內由不同的職能部門或政策局管轄，三者之間各有分工，互不統屬，工作協調關係和溝通機制可能還有需要完善的地方。同時，社會上也存在科教、產教融合不足的現象。因此，我支持李慧琼議員提出有關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的議案，促請政府各部門在教育、科技和人才委員會的帶領下，綜合優化教育、產業、人才方面的政策，從而推動香港成為具全球影響力的科技創新樞紐，並落實打造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高地的任務。對此，我想提出兩點建議。

第一，是政府要做好頂層設計、統籌規劃，引導多個部門協同配合推進教育、科技、人才體制機制一體化改革，確保同向發力。

教育、科技、人才分別屬於教育局、創科局、勞福局的職能，工作重點和職能偏向可能各有側重、有所不同。要統籌推進三者一體化發展，需要部門之間攜手合作，形成強大合力，積極破除產教融合、科教融匯的制度性障礙。例如教育局和創科局需要在對研究成果的評價體系和整體撥款導向方面保持同向一致性。在考慮大學撥款時，除了關注教學素質和學術價值，也應整體考慮創新成果研發和科技成果轉化的需要，這樣才能激勵更多科研人才投入到產業應用創新方面的研究，鼓勵科研成果商業化和產業化。

第二，是統籌做好科技人才的引進和培養兩方面的工作，暢通教育、科技、人才的良性循環。

在培養本地人才方面，要讓高等學校、我們的大學成為教育、科技、人才一體化發展的重要樞紐，在專業的設置上不僅要順應潮流，更要引領未來。這包括因應人工智能、新能源、生物科技等戰略性新興產業的發展，精心構建一批具有前瞻性和引領作用的特色專業集群。通過“產學研”結合的模式，促進高校與科研機構、高校與企業，以及高校之間的深入合作，加強高層次科技人才的培養。

在引進外來人才方面，“優才”、“專才”及“高才通”等計劃應更具針對性。政府可以考慮增加差異化條件，例如對本港科技方面亟需的人才降低門檻，對就業充足領域的人才則相對提升審批難度，藉此為人才引進增加明確的產業導向，推進國際高端科技人才集聚香港。

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議案。

**劉業強議員：**主席，特首在2024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成立教育、科技和人才委員會，由政務司司長主持，統籌跨局合作，推進教育、科技、人才一體化融合發展的工作，其中包括優化人才計劃和人才服務、建設國際專上教育樞紐，以及吸納重點創科人才，發揮協同效應，推動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香港。委員會上月召開了首次會議，聚焦於如何吸納優秀創科人才。然而，香港若要真正推進教育、科技、人才一體化，除了要引入適合的創科專才外，還須加快推動本地“產學研”，即企業、科研機構與大學等高等院校之間的深度融合，為香港以至國家的高質量發展作出更大貢獻。

“產學研”融合是推進教育、科技、人才一體化的重要一環。大學作為重要的結合點，不僅要培養學生，還需注重科技成果的轉移和產業化發展。香港擁有多所世界知名大學，在基礎和應用研究方面有着深厚經驗，但科研成果轉化和商品化的進展仍然不足。為了鼓勵大學科研團隊把優秀的科研成果轉化落地，我建議政府可參考深圳的經驗。深圳當局規定，市內高等院校與校內的科研團隊可共同共有或按份授予不低於七成的專利權份額，並可分享七成半至八成半的專利收入。目前，科大及港大已將科研團隊的專利收入分配分別從一半及三分一增加至七成。如能讓科研團隊獲得更多專利收入，甚至賦予他們擁有科技成果的專利權或長期使用權，以及部分股權獎勵，將大大提高團隊的創新創業熱情，亦有助吸引高端人才來港進行科研和教學。

主席，有評論認為，香港的大學評核教職員的表現時，過分着重論文引用次數，以致教職員為求升遷而忙於發表論文，較少注重科研成果能否落地。因此，我建議香港各大專院校參考外國經驗，以項目商業化的程度及所取得的專利技術，作為評核教職員表現的標準之一。

“產學研”融合的關鍵在於大學與企業的緊密合作。目前，創新轉化的難點在於大學不了解企業需求，企業則對大學的技術認識不足。未來，當局可利用北部都會區的科創土地，鼓勵企業與校企合作，由企業提出實際需求，大學則提出解決方案，形成“企業出題，大學答題”的新模式。校企合作也可讓大學得知企業的需要，針對性地培養人才，結合市場導向，注重學生的實踐技能，從而培養出香港需要的創科人才。

教育、科技、人才一體化旨在打通三者之間的壁壘，形成教育培養人才、人才致力創新、創新驅動發展、發展支持教育的良性循環。特區政府要把握國家科技創新和人才發展的戰略機遇，發揮主導作用，打破部門之間的壁壘，強化政策貫通。大學要鼓勵科研團隊把科研成果轉化落地，並與企業互相協同，激發香港的創科潛力，推動香港成為全球科技創新樞紐，為國家發展作出更大貢獻。

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原議案及所有修正案。

**馬逢國議員：**主席，“知識改變命運”、“科教興國”、“人才為本”這些句子，大家都耳熟能詳，尤其是“科教興國”，更是習近平主席在二十大報告中提出的全新發展戰略，強調教育、科技、人才是國家未來發展的關鍵所在。另一方面，香港的經濟模式正由過去的商貿、旅遊相關服務中心和製造業支援中心，逐步朝科技深耕的方向發展。要改變整個經濟引擎，除了需經歷一個轉型期之外，特區政府在教育、居住、出行方面的投入，以至政府和商界的合作模式、市民大眾的思維和耐性，均需要互相配合。畢竟，買賣一轉手便可結帳，但科技研發則需要較長的孕育期、培育和測試，才能商業化。為香港的未來發展考慮，李慧琼議員今天提出的“把握戰略機遇，推動香港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議案非常合時。

歷史上，香港的海上貿易、製造業和服務業均十分發達，加上一直沿用“積極不干預”政策，要一下子轉向資金密集和回報年期長的產業並不容易。由於缺乏政府的政策支持及資金、稅務等誘因，香港的創科發展在過去一段很長時間一直較為緩慢。香港回歸之後，國家非常積極發展創新科技策略，加上世界經濟轉型，周邊城市 and 國家積極發展，香港若不朝這個方向發展，肯定只能一直落後。

幸好，在過去10多年，國家在創新科技發展和人才培訓方面力追全球前列，為香港帶來機會。事實上，行政長官在去年10月發表的施政報告中，已有專章介紹政府將聚焦發展國際創新科技中心，打造香港成為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高地，反映特區政府的決心。尤其是針對人才不足，政府在2022年年底推出新的輸入人才機制，至今共收到超過38萬宗申請。未來，我認為香港要在下列幾方面繼續努力。

首先，是全面提升各個環節、層面的人才水準，引進和培訓全面化的技術、技能人員。我經常擔心，政府不斷高呼搶人才，但會否過於側重高端人才？在科研機構中，具備專業研究經驗和成果的科研人員自然是不可或缺的，但取得成果之後，商品化過程所需要的技術人員和生產線上的技工又是否足夠？我個人非常認同新加坡在這方面的做法。據新加坡官方宣布，新加坡的人才競爭力是亞洲第一，高水準技能和人才影響力是全球第一，在最具人才吸引力地區中名列全球第二。我曾瀏覽新加坡經濟發展局的網站，了解其培訓工作，發現新加坡政府推出了多項技能創前程計劃，幫助國民提升技能或學習新技能。當中更設有加快培訓專才計劃，為企業員



工提供多種培訓課程，確保他們能夠勝任數碼崗位和科技崗位，滿足創新科技發展所需的不同人才，猶如為機器提供不同配件，讓機器運作順利。吸引頂尖科研人才固然重要，但整條供應鏈、生產鏈上的每個崗位亦同樣重要。這亦可為行業從業員提供向上流動的機會，有助社會全面提升。

另一點是教育人員的水平提升。就“科教興國”而言，“科”是指科技，“教”則是教育。今天的主體議案和修正案均就引入人才和鼓勵科研提出大量意見，我絕對同意大部分內容，尤其是提到學生教育應從小學開始。對於大學，我認為近年香港各間大學所聘請的師資不斷提升，反而中小學層面的師資卻未知是否足夠全面發展所需。因此，我希望特區政府能夠檢討和提升技術、技能人員的升級培訓，以及中小學師資的在職培訓。

主席，我謹此陳辭。多謝主席。

**陳穎欣議員：**多謝主席。本人發言支持李慧琼議員的議案，也感謝其他議員提出修正案。

就推動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我十分同意原議案提到要推動校企合作。校企合作可以加快科研成果轉化，但我都想提出一些具體建議。科研固然重要，但我想指出的是，科普同樣十分重要。科普是一個良好的切入點，藉由校企合作來做。因此，我感謝李慧琼議員提出議案，讓我們可以在議會討論科普。我相信，科研，大家討論得多，剛才我在會議室也聽到很多同事提到科研，但我想集中跟大家談談科普。

我不時都走進校園出席講座，亦會詢問學生長大後想從事甚麼職業，很多學生都說想做醫生、律師，近年就多了很多學生想做KOL，但立志做科學家的就真的不多。在推動科技和創新發展的同時，我們亦需要重視市民(尤其是學生)對科學的理解和認識，令大家知道科研可如何惠及市民和改善生活質素。科普不但能夠增強社會對創科的支持，也能夠激發年輕一代對科學研究的興趣，鼓勵他們投身科技相關的行業，從而為未來提供持久的人員和新人才。我們不單要依靠吸引國際高端人才，長遠還要培養本地科研人才。因

此，我非常支持我的黨友梁子穎議員提出在修正案中加入在中小學加強推動STEAM教育。

國家一直高度重視科普工作，多次強調科技創新和科學普及是實現創新發展的兩翼，要將科學普及和創科發展放在同等重要的位置，所以國家制訂了《“十四五”國家科學技術普及發展規劃》。我希望特區政府可以系統地制訂加強科普的計劃，為國家科普力量建設作出貢獻。

至於吸引境外頂尖科學家來港設立實驗室方面，我認為政府仍有很大空間，可以主動尋找境外頂尖科研機構，向它們招手，主動做解說，主動講解我們的政策。

主席，我亦想在此感謝創科局的安排。我今天介紹了生命健康科技和大數據應用的企業，孫東局長都在場，而我亦與局長和工業專員為一群有意落戶河套香港園區的境外企業提供資料和支援，其中一個討論點是內地的科研機構(例如國家實驗室)可如何進駐河套香港園區，以及現時我們的規劃情況如何。我們經常說要有synergy，其他實驗室落戶香港的情況亦會吸引更多實驗室來港落戶。而且，規劃情況如何、有甚麼步驟，這些都是境外實驗室希望來港落戶的重要考量點。這證明了局方在這方面還可以做更多的工作，為國家實驗室“出海”發揮香港“內聯外通”的定位，作出更大的貢獻。如果局方都認同這一方面十分重要，我認為局方不但可以加強相關的解說工作，還可以提供更多便利和便捷的政策。希望政府可以考慮。

我謹此陳辭，支持原議案和其他修正案。

**嚴剛議員：**多謝主席，亦多謝李慧琼議員提出關於推動香港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的議案。

特首新一份施政報告積極回應三中全會打造國際高端人才集聚地的戰略要求，推進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融合發展，吸引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香港的施政目標。擁有全球多所知名大學的香港特區，得益於“一國兩制”的全球最自由經濟體的優勢，完全有條件成為國際高端人才嚮往的集聚高地。

據統計，“十三五”以來，中國高校建設了60%以上的國家重點實驗室，牽頭完成了50%的“中國科學十大進展”，為高鐵、核電、生物育種、疫苗研發等重點領域提供了關鍵技術，有效促進了科技創新、經濟發展和社會進步。

香港要為強國建設做出更大貢獻，本港高等院校就需要進一步提升功能定位，着力推動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協同發展，努力成為特區創新發展的核心力量。以大灣區的深圳為例，創新科技產業已經超過全市GDP的20%，而擁有5所國際知名大學的香港所佔份額只有2%左右。數據顯示，單是過去10年，全港教育經常開支累計升幅為61%，每年平均增幅約為5.4%。而香港社會經濟近10年的平均增長約為3%，香港教育開支對社會經濟持續發展的投入產出比明顯偏低。提出這個問題並非要主張削減教育開支，而是要包括教育界的各界應該正視這一問題。

科技是第一生產力、人才是第一資源、創新是第一動力。高校作為科技創新生力軍和重大科技突破策源地，是香港發展以創新科技為主體的新質生產力的“發動機”。就此，本人提出以下建議。

第一是充分發揮本港16所國家重點實驗室與6所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的重要作用，推動高校組建跨校大團隊，強強聯合，發展跨學科、跨領域協同研究，持續產出前瞻性、原創性科技創新成果。

第二是積極配合特區建設創新科技中心的規劃，推動高校開門辦學，與國際知名創科企業合作，例如華為與香港理工大學的合作研發，推動校企共建。

第三是加大力度推動高等教育“產學研”創新化、市場化，以及創新科技研發成果的商品化，真正體現出科學技術是第一生產力。

第四是因應市場變化，進一步檢討引進人才計劃，引進未列入引進人才名單，但卻具有國際一流研發水準院校的頂尖人才，填補本港創新發展急需的高端人才。

北京大學首任校長蔡元培先生曾說：“欲知明日之社會，須看今日之校園。”教育是一個國家、一個地區、一個社會未來的希望所在。高等教育固然要重視國際排名，但更應重視對社會可持續發展，

尤其是創新發展的實質貢獻。打造教育、科研與人才一體化的全球高端人才高地，香港高等教育確實具有更大的發展空間。

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李慧琼議員的議案及其他議員的修正案。多謝。

**尚海龍議員：**多謝主席，我發言支持李慧琼議員的議案，從宏觀角度一體化促進3個層面的發展。發言前，我申報我是香港高才通人才服務協會創會會長及本港創科公司顧問。

在全球科技競爭日益激烈、創新成為國家發展核心驅動力的大背景下，香港正處於前所未有的戰略機遇期。《中共中央關於進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進中國式現代化的決定》（“《決定》”）明確支持香港打造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高地，這一決策為香港在新時代的發展指明了方向，提供了強大的政策支撐。在此關鍵時刻，我們有責任也有義務抓住這個歷史性的機遇，透過推動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提升香港的創新能力與全球競爭力。

本人在提出具體建議之前必須強調，正如《決定》中提出的“組合拳”概念，即講求不同領域、不同部門的相互配合、互動和協調。特區政府在涉及教育和人才、培養和引進、學術和產業等不同領域，能否打出一套“港式組合拳”，此為考驗之一。

其次，我要強調，不同領域“組合拳”的效果和收成並非一時三刻可以立竿見影，但拍板決策卻一定要只爭朝夕。國家即將進入“十五五”規劃，時代的腳步聲咄咄逼人，而兵貴神速，特區政府如何識變、應變、求變，此為考驗之二。

本人認為，有3個重點方向需要關注。第一，“本地栽培、優化引進”並舉。教育、科技、人才是良性循環，三者相輔相成。人才是第一資源，要在本地栽培學有專長的人才，不少議員剛才談到，支持科技發展，改變本港過度聚焦醫科、法律等專業人士的方向，支持STEAM教育和升學方向的引導也很重要。同時，特區政府要優化現有政策，持續吸引國際高端人才。此外，培養人才需要靠教育，改革教育體系以滿足新興產業需求，強化實踐能力和創新能力培養，為人才提供更多的優質學額，推動香港成為國際高端教育樞紐。

主席，過去幾年，我仔細研究全球不少地方的人才政策，關注、幫助新來港的海外、內地人才累計幾十萬人次，了解到子女教育是吸引全球人才來港的第一大因素。教育局3位高官昨天向傳媒表示，正考慮檢討“本地生”的定義，以及在港升讀大學方面考慮差異化調整等，一夜之間引起了新來港人才群體和暫時不在港的永久居民群體等人士的高度關注。我擔心，哪怕只是細微調整，也可能對多種政策帶來巨大影響。這會是正面還是負面的影響呢？請政府要從長遠為香港發展的角度考慮平衡。我溫馨提示，調整教育、人才、科技這3方面的政策，牽一髮動全身。早前考評局的JR風波才剛過去不久，希望政府要小心處理。

第二，“頂尖專家、龍頭企業”並重。人才來港需要教育資源支持，同時需要有發揮專長的用武之地。招才引智需要與招商引資並舉。本人申報，我是新質企業家聯合會創始人。為提升科研水平，特區政府應該提供優越的研究環境和支持條件，吸引境外頂尖科學家和龍頭企業、“鏈主”企業一同來港，同時擦亮香港國際化的金漆招牌，幫助企業家和科學家共同發掘科研成果轉化為市場商品和服務，盡快進入全球市場。

第三，“科研創新、轉化產業”落地。為促進香港的科技轉化能力，政府應積極推動高等院校與企業建立穩定的合作關係，鼓勵高校的成果轉化，我之前一直建議每個政策局應該每年採購最少4項本港的科研產品和服務，15個政策局可採購60項，我說了5次，今天說第六次，希望本港科研成果可在本港率先落地。

主席，本人感謝李議員提出這項議案，讓我們攜手前進，將香港建設成為匯聚全球智慧，引領未來發展的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高地。

我謹此陳辭，支持李議員的原議案。

**邱達根議員：**主席，我發言支持李慧琼議員提出的議案。

教育、科技和人才是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現代化強國的基礎和戰略性支撐，同時也是推進大灣區高質量發展的三大重要元素。透過全面規劃和部署，將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融合發展，便可以推

動大灣區高質量發展取得更強大的效應，亦可以助力國家加快建設科技強國。

要深度推進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完善、全面的頂層設計，以及完整、具前瞻性的規劃和部署至關重要。近年，政府越來越重視AI產業的發展，又將人工智能定為其中一個重點發展方向，未來對於AI的人力需求將會大幅增加。政府必須做好有關的人力需求估算，同時要全面檢視本地的教育和培訓系統是否可以滿足未來人工智能等科技方面的人力需求，亦要為如何填補這些人才缺口，以及如何令本港學生及早對AI等實用科技有更多的掌握和認知，有更多、更長遠的籌謀。

過去，政府在中小學推出不少資助計劃，令很多學生很早已有接觸STEAM的機會，但我過去也曾提出，政府推出這些計劃欠缺統籌，也缺乏一致性，以致教授的科技相關內容有時會比較雜亂。由於政府並無提供標準化的課程和內容，很多學校會試用很多不同的STEAM課程，但衡量教學成效比較困難，也沒有統一標準，以衡量不同學校的課程和教學成效。

不過，近年教育局推出了兩套創新科技教育課程單元，培養高小和初中學生的計算思維，以及綜合和運用人工智能的知識、技能和態度。這是一個好開始，希望教育局之後可以推出更多系統化、標準化的科技相關課程單元。舉例來說，編程和computational thinking(運算思維)等現時已有多個十分清晰的學習階段，以量度學生的進展，而人工智能當然會有更多清晰的標準，希望日後可以使用這些更好的方法來衡量培訓學習的成效。

我認為，當局也可以參考去年(2024年)年底國家教育部辦公廳公布的《關於加強中小學人工智能教育的通知》，該通知提出六大主要目標和具體實施方案，明確指出要在2030年前將AI教育加入中小學課程，並闡述如何讓學生從小接觸相關知識、如何令他們分階段學習和推行這方面的人工智能技術。小學高年級和初中階段會側重理解和應用，高中階段則會進一步推進項目創新和先進應用研究。至於教育內容亦會納入學科課程體系，結合內地的資訊科技、科學類、綜合實踐活動等課程，其中AI倫理亦是重點之一，引導中小學生合理使用各類AI工具，特別是生成式人工智能。為了豐富學生的學習經驗，教育部亦鼓勵學校舉辦AI科技節、作品展和辯論會

等多元化活動，將人工智能教育與學生日常生活結合。這份文件清晰展現內地如何部署中小學系統化地教授人工智能，並且有十分明確的目標，值得我們參考。

此外，我和幾位議員於2023年前往內地考察，參觀人工智能企業。我們也參觀了安徽的學校如何使用人工智能輔助教育，並利用互動的方式令學生更好地參與學習，值得我們學習。

20多年前，有一個term叫做“digital divide”，即有接觸和沒有接觸互聯網的人在學習能力和貧富方面的懸殊程度會越來越嚴重。其實，現時也開始出現“AI divide”這個term，即具備AI能力與接觸不到AI(人工智能)的社會和人群，兩者的學習能力和向上游的機會會相差越來越遠。因此，我們真的需要好好準備，增加人工智能的應用，由中小學開始，讓學生習慣將AI視為學習的一部分，提升他們的學習能力。

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原議案和所有修正案。

**蘇長榮議員：**主席，李慧琼議員今天的議案切中了香港科技創新發展的迫切性，也是“八大中心”建設動能的關鍵所在。教育、科技、人才一體化是中共二十大報告提出的發展戰略，亦是二十屆三中全會的重大部署，其重點在於統籌實施科教興國戰略、人才強國戰略、創新驅動發展戰略，是具有現實意義和戰略遠見的重大國家政策。更是確保香港可持續發展必須構築的整體生態。

香港之所以要推動“三位一體化”的發展戰略，主要在於教育、科技、人才三者具有極強的內聯性，互為作用、成果共生。但奈何之前3方面的政策施行處於分割的狀態，在各行其是之下，溝通機制不暢，各項政策往往欠缺一致性，實難產生最大化的協同效應。政府應從頂層統籌一體化的融合性發展，包括：推動產研合作，加快科研成果轉化、完善教育應對人才需要的變化，以及發展留學香港品牌、構建國際人才集聚高地等。

本人認為，“三位一體”能夠增強政策效率性。眾所周知，香港在教育及創科方面投入的資源巨大，政府極有必要透過一體化善用龐大資源，通過體制機制鋪排更具協同效應的政策制訂和行為安

排，避免各自為政，導致資源重疊配置和效益流失。特別是在財政平衡不易的今天，使資源的投入成就聯動效益應是社會的共識。

其次，從宏觀角度來看，“三位一體”是香港未來策略性發展的源頭動力，最終成果將服務於“八大中心”的建設需要，所以政府應為一體化規劃好包括政策及相關資源的相互支援，要素共享。

另外，香港要構建成為國際人才集聚高地，政府已經展開多項“搶人才”計劃，目前已經成果卓著，聚集了大量人才來港服務。但為了更精準地引進香港需要的高端人才，建議政府與各項招商引資計劃實施協作性的行動，政府提供經濟誘因，鼓勵來港發展的國內外企業，在香港境外招募適合他們業務發展的高端人才，企業不但帶動資金、技術及經驗來港，更同時帶動國際人才來港，使人才在香港更有用武之地。

我謹此陳辭，支持李慧琼議員的原議案。

**郭玲麗議員：**多謝主席。本人非常感謝李慧琼議員提出“把握戰略機遇，推動香港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的原議案。

何謂“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呢？2022年，二十大報告首次把教育、科技、人才一體部署，指出“教育、科技、人才是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現代化國家的基礎性、戰略性支撐”。其後，於2024年，習近平總書記在中共中央政治局集體學習中強調“要按照發展新質生產力要求，暢通教育、科技、人才的良性循環”。總體而言，教育、科技和人才要互相賦能，從而形成良性循環，成為社會新質生產力的發展引擎。

政府成立了由政務司司長主持的教育、科技和人才委員會。委員會的成立目的，是跨部門協調及統籌推進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融合發展。三者融合，成為引擎，便可在社會不同範疇和領域推進新質生產力發展，所以本人建議委員會廣納意見，就不同範疇諮詢不同業界的持份者，令發展政策更貼近社會需求，令更多惠民項目可以落地，推動業界的新質生產力發展，提升資源配置的效率。



三者一體化的目的，是要發展新質生產力，新質生產力則是科技創新在其中發揮主導作用的生產力，而發展新質生產力與企業發展之間，有着極為密切的關係。本人非常支持原議案提到要校企合作，因為企業非常了解市場需要，貼近市場需求。我認為可以充分利用企業推動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充分發揮企業家精神，推動社會發展。舉例來說，華為與嶺南大學合作成立了資訊及通訊科技(ICT)學院；華南理工大學亦經常與企業合作，按企業的需要和要求，開展研發項目，大學研發團隊更會就成果在企業設立研究中心，可見企業絕對可以推動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而一體化則可推動企業的新質生產力發展，從而提升社會的經濟效益。

習近平總書記在去年教師節的全國教育大會中強調“要統籌實施科教興國戰略、人才強國戰略、創新驅動發展戰略，一體推進教育發展、科技創新、人才培養”。中共中央剛於2025年1月19日發布《教育強國建設規劃綱要(2024-2035年)》，就這10年的發展，強調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要注重各部門合作，要“完善科教協同育人機制，加強創新資源統籌和力量組織。強化教育對科技和人才的支撐作用，教育布局和改革試點緊密對接粵港澳大灣區國際科技創新中心建設，對接區域科技創新中心建設、國家高水平人才高地和吸引集聚人才平台建設，提升國家創新體系整體效能”。

人才發展非常重要，政府推動了很多人才發展的政策，吸引人才來港，人才又能推動教育與科技的發展，實現良性循環，所以我們要配合一體化發展，方能把握國家戰略機遇，令本港的社會經濟得到實質提升，實現中華民族偉大復興的中國夢。

我謹此陳辭，多謝主席。

**李鎮強議員：**多謝主席。感謝李慧琼議員提出“把握戰略機遇，推動香港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的議案。李慧琼議員在議案中提到，教育、科技和人才可如何進行一體化發展。正如剛才多位議員所說，這3方面應肩並肩地發展，這正是李慧琼議員提出這項議案的主要目的，其主旨亦是我們國家未來發展的一項重要策略和政策。

國家在打贏脫貧攻堅戰後，未來百年的計劃是如何做好高質量發展。多位同事提到，要做好高質量發展，首先需要做好新質生產力的發展，而要發展新質生產力，最基本是實施科教興國和人才強國等戰略。唯有推動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我們才能實現中國夢和中華民族偉大復興的目標。香港應如何配合並做得更好呢？主席，香港背後有內地這座靠山，加上完善的粵港澳大灣區政策，並且有眾多內地大學和國家實驗室等作為支援，能夠把相關工作做好。

李慧琼議員在議案中提到完善與內地“雙一流”大學的合作框架，我認為這是必需的。然而，若從“雙一流”大學往上看，還有“211大學”及“985大學”，後者涵蓋39所享負盛名的大學。針對“985大學”，我們可考慮如何與這些大學合辦課程，供香港的大學生或年青人修讀，讓他們能夠在大灣區內的校園(包括科大的南沙校園、港大的深圳校園，以及香港其他大學的內地校園)與內地學生共同修讀不同大學的學位課程，甚至碩士和博士課程。這正是未來教育發展的趨勢。

主席，部分同事提到大學過度追逐國際排名，我對“過度”二字有所保留。追逐排名其實可以提升本港大學的吸引力，招攬更多優秀人才報讀，我認為這是必然的。至於現時在這方面投放的資源是否過多，若今天停止投放資源，正所謂“不進則退”，我們的排名會否因而下降？會否導致大學未來的發展受阻，排名退步，無法招生？將來在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方面會否未能做出好成績？我們應思考如何發展並尋求平衡點。

大家亦需要留意當前大學國際排名的評估標準，例如在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大學排名中，研究環境佔59%，當中包括論文發表量、研究收入、研究聲譽，以及研究質量，即研究影響力、研究實力和卓越研究，這些指標都需要通過發表論文來體現。而論文發表後，除了能提升大學的排名，亦能吸引優秀的師資和學生，繼而營造良好的學習環境，進一步推高排名。因此，我建議香港思考如何在追求排名的同時，妥善分配論文與科研工作的資源，找到理想的平衡點，這才是最重要的。

最後，關於如何將科研成果商品化，我有一些建議。我們可考慮與“一帶一路”地區、中東的資金，甚至家族辦公室合作，成立企

業或基金，將相關資本投入科研領域，然後透過大灣區的國企、央企甚至民企，讓學生參與實習，科研成果亦可進入大灣區這個擁有8 000萬人口的龐大市場。

多謝主席。我謹此陳辭。

**主席：**是否有其他議員想發言？

(沒有其他議員表示想發言)

**主席：**李慧琼議員，你現在可以就修正案發言。

**李慧琼議員：**首先再次感謝35位議員就今天“把握戰略機遇，推動香港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的議案發言，亦感謝4位議員提出修正案，以及感謝多位局長(包括3個政策局的局長)親身出席，聽取議員的意見。

關於修正案的內容，首先是梁美芬議員的修正案，她加入了“以人類的價值觀、文明、法治精神等為基礎，推動人工智能的相關教育工作”的內容。剛才她發言時，我仔細聆聽，對於她所說的內容，我非常同意，因為在未來的人工智能世界中如何體現人類價值，確實非常重要，所以我對此修正案表示支持。

陳月明議員在其修正案中主要加入的內容是“爭取在本年公布‘北都大學教育城概念發展綱要’，以交代教育城的用地安排，包括運作模式和可容納院校的數量等，讓專上院校可以盡早作出相應的計劃或部署”。我也仔細聆聽了各位議員的發言，有多位議員同樣關注“北都大學教育城”的發展綱要，並促請當局早日公布相關細節，令各方持份者可早日部署，這也是香港可以為國家教育強國建設作出貢獻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我感謝陳議員的修正案，也對其修正案內容表示支持。

至於周文港議員的修正案，他加入的內容主要是“從制度上撤銷大學長期對教研人員從事科研成果商品化工作和促進‘官產學研’合

作所施加的限制”。我在會前曾向周議員了解，正如周議員所說，有議員曾問及“撤銷”一詞會引起的連鎖反應。在方向上，我絕對支持周議員的說法，因為正如我在動議時開宗明義提到，我這次提出議案的中心思想之一，就是希望政府能有新政策，鼓勵高等院校的教研人員從事具經濟前景及商業價值的應用研發項目。香港擁有多所極具影響力的高校，也有很多科研人員，加上我們投入大量資源，理應可對香港的GDP產出，以至推動經濟轉型、科研成果作出更大貢獻。以我理解，現在因為有某些限制存在，以致轉化工作未能做得比內地或其他國際城市出色，所以在方向上，我是支持撤銷有關限制的。但是，由於這是一項議案辯論，我希望記錄在案。推行之時，如果完全撤銷或一刀切撤銷限制，剛才也有議員提到，我擔心會由一個極端走到另一個極端。我認為，這個方向是好的，但應按部就班，又或按照實際情況處理問題。由於在方向上我是支持的，所以我也會支持周文港議員的修正案。

至於梁子穎議員的修正案，感謝他加入很多具體內容，我提出議案時正是希望讓持份者提出仔細內容。另一點是關於要求校內教研人員“組織並帶領團隊”從事具經濟前景及商業價值的應用研發項目，我認為商業機構(即企業)在這方面應較科研人員更具市場觸覺。過去的經驗亦告訴我，他們應該較科研人員更具備條件，所以我對這點有所保留。當然，這始終是一項不擬具立法效力的議案，稍後表決時，我會就梁議員的修正案投棄權票。不過，我從其發言清楚知道，大家的目標一致，希望科研人員可推動更多實質研究。多謝各位議員(計時器響起).....多謝。

**主席：**李慧琼議員，請停止發言。

**勞工及福利局副局長：**主席，我感謝提出議案的李慧琼議員、提出修正案的4位議員及其他發言議員就推動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提出的意見及建議。我會就整體吸引人才措施作出回應，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和教育局副局長稍後會就其政策範疇發言。

人才是第一資源。根據勞工及福利局(“勞福局”)《二零二三年人力推算報告》，絕大部分產業均面對不同程度的人手短缺，其中創新及科技產業的短缺較明顯，創科業界的人力需求預計將由2023年

的60 200人增至2028年的96 400人，並於2030年超過100 000人。預計至2028年，創科業界將面臨18 000至23 000人的人力短缺，高需求職業包括項目經理、數據分析師，以及人工智能、新能源科技、微電子及製藥等領域的創科專才。

面對嚴峻的勞動力短缺，政府除加強本地培訓外，亦須透過不同定位的人才入境計劃，積極招攬不同行業和專業背景的人才來港，填補本地職位空缺，豐富香港的人才庫。就吸納創新及科技人才方面，除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創科局”）推行的科技人才入境計劃，以及教育局推行的非本地畢業生留港/回港就業安排外，勞福局負責的其他人才入境計劃亦引進不少創科人才來港發展。過去兩年，有約15%的高端人才通行證計劃（“高才通計劃”）獲批申請人來自創科界別，另有近23%的優秀人才入境計劃（“優才計劃”）獲批申請人來自資訊科技及電訊界別。

政府已在人才清單下納入多個缺乏本地人力供應的創科領域專業工種，方便業界透過相關的入境計劃輸入科技人才。就行業領域而言，人才清單最廣泛地應用於金融服務和創科領域。政府內部已就人才清單進行檢討，會適時公布檢討細節。另外有一點我想澄清，剛才鄧家彪議員提到以色列沒有大學屬QS排名首100位，惟我須強調，在高才通計劃下的199間合資格大學中，共有3間以色列院校，我們歡迎這些院校的畢業生來港發展。

### *優化人才入境計劃*

政府須確保輸入人才措施具競爭力，以有效應對香港的人力需要，以及配合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的方向。

在教育、科技和人才委員會的頂層領導下，勞福局會在上半年落實行政長官在2024年施政報告宣布的人才機制革新措施，包括優化一般就業政策和輸入內地人才計劃，容許年輕而具備相關專業技術資格及經驗的非學位專才申請來港，投身人力極短缺的技術工種，並會為輸入技術專才的人數設配額上限，保障本地人優先就業；以及在優才計劃下增設新機制，主動接觸及邀請對香港未來發展至關重要的頂尖人才來港發展——這些領軍人才都是世界各地的爭奪目標，他們未必會花工夫提交人才入境申請，我們應有三顧草廬

的精神，主動出擊，邀請他們來港一起打造香港成為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高地。由政務司司長帶領的委員會，亦會積極解決包括剛才陸瀚民議員及陳勇議員提到有關人才落地的問題。

在制訂這兩項措施的細節時，勞福局會與教育局和創科局深化協作，以靈活引入及匯聚包括創科等不同界別的專項人才，推動科技創新、產業創新以及人力資源供求一體化協調發展，構建國際人才集聚高地、科技創新樞紐，助力香港以至國家高質量發展。

### 優化人才服務

與此同時，香港人才服務辦公室（“人才辦”）會加強為到港人才提供的全方位支援服務及相關推廣工作。人才辦會繼續因應人才的個人需求提供協助，也會加強推廣其線上平台以提供全方位資訊，並會擴大合作夥伴網絡，與業界和僱主團體合辦更多招聘會，為求職人才進行職業配對，協助人才留港發展。

### 總結

政府會繼續積極搶人才、留人才，推動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香港，以對準“十四五”規劃下“八大中心”戰略定位的人力需求，為香港以至國家高質量發展、加快現代化強國建設作出貢獻。

多謝主席。

**教育局副局長：**主席，感謝李慧琼議員提出的議案，4位議員的修正案，亦感謝各位議員在剛才辯論中，就香港如何能更有效地為本地持續培育精英人才，推動教育及科技發展所提出的意見及建議。國家在最近發布的《教育強國建設規劃綱要》提及強化教育對科技和人才的支撐作用，對接國際科技創新中心、國家高水平人才高地和吸引集聚人才平台建設，是提升國家創新體系整體效能的重中之重。香港將會繼續積極以一己所長貢獻國家所需，努力配合國家教育建設目標、“一帶一路”倡議、粵港澳大灣區發展的機遇，以及落實“十四五”規劃中香港“八大中心”建設所需的人才支撐。

## 基礎研究

香港專上院校致力從事世界級研究，研究類型多元，享譽全球。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大學提供一流的研究環境，有利學者追求卓越的研究成果。研究資助局（“研資局”）設有多項協作研究計劃，積極推動香港高等教育院校進行不同領域的跨學科或跨院校協作研究，當中包括：協作研究金、卓越學科領域計劃、主題研究計劃、研究影響基金，以及策略專題研究資助金等。事實上院校十分積極進行跨學科研究，各間大學於2019年年底就“2020年研究評審工作”正式提交研究成果中，跨學科研究成果就有約3 700項，佔研究成果總數約24%，近期院校亦表示將共有另外約3 000項跨學科研究成果於2026年研究評審提交，可見大學的跨學科研究基礎十分堅實。

研資局十分重視研究工作為本地社會以至在地區和國際上所帶來的影響。研資局於2018年成立研究影響基金，鼓勵本地學者積極考慮潛在的研究效益，使更廣泛的社區能夠受惠，讓本地大學進行更多具影響力及可轉化作應用的研究項目，及開展更多學術界以外的研究合作。

## 合作辦學

在“一國兩制”下，香港享有“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的獨特優勢。香港與內地緊密聯繫，為我們開拓大量機遇，而粵港澳大灣區城市間的協同效應，更為區內的教育合作提供獨一無二的平台。現時，4所教資會資助大學已在內地設立校園。這些院校積極與內地一流大學簽訂合作框架或協議，促進跨院校學術交流及研究合作，為兩地學生締造了創新的學習新環境和氣象。至於其他香港高等院校亦一直與內地一流高等院校保持直接聯繫，共同探索科研發展、知識轉移及產業化等領域合作。

相對來說，自資院校在開辦課程方面享有更大彈性，能夠靈活回應社會不同界別不斷轉變的人力需求，培訓市場所需的人才，有助推動職業專才教育。同時亦別具潛力，在香港發展成國際專上教育樞紐方面擔當重要角色。教育局會繼續與國家教育部溝通，探討可行的優化措施，吸引更多非本地職業專才來港升學。

## STEAM教育

基礎教育方面，正如議員剛才所言，中小學教育是培育創科人才的重要基礎。新開設的小學科學科將於今年9月推行，而初中科學科課程亦正進行更新。我們科學教育的改革，着重科學探究和跨範疇學習，透過探究和實踐，培養學生的興趣、好奇心和想象力，提升科學素養、創新思維，幫助同學發展創科志向。我感謝議員提出具建設性的意見，就議員特別關注的師資問題，教育局會舉辦更多專業培訓課程，協助教師緊貼創新科技，包括人工智能的發展。我們清楚聽到不同持份者，包括學者、前線校長和教師對加強基礎數理科技教育，尤其是高中科學教育的意見。教育局將開展相關課程的檢視工作，並已於課程發展議會科學教育委員會成立專責小組進行檢視。

## “北都大學教育城”

在剛才的辯論當中，我聽到不少議員關心“北都大學教育城”的發展，希望大學城能夠善用優勢，為香港奠定作為國際教育樞紐的地位。事實上，我們鼓勵本地專上院校於大學城與中外知名院校以靈活創新的模式，包括跨院校、跨學科、跨界別及跨境合作，開拓更多創新、前沿和高層次的本科、研究生及專業程度的品牌課程、研究合作和交流項目。同時，院校可以在大學城建立據點，擔當“超級聯繫人”的角色，優勢互補，尤其在科研合作、學生交流、人才培育等範疇作更緊密連繫，讓香港的學術及研究在國際發展更上一層樓，亦配合周邊地區如新田科技城等創新科技發展，提供“產學研”方面所需的人才支撐。我們會與院校及其他持份者保持溝通及協商，並在明年上半年公布“北都大學教育城概念發展綱要”。

## 結語

主席，香港的教育發展必定會與時並進，我們會配合國家提倡的“教育、科技、人才”三位一體的發展，培養創新型人才，靈活運用香港的優勢，支持中小學及專上教育邁向國家教育建設目標，提升香港學生的全球競爭力。

多謝主席。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主席，我要感謝李慧琼議員提出今天這項重要的議案，連同4位提出修正案的議員，以及34位議員在今天席上提出寶貴的意見。剛才勞工及福利局和教育局的副局長已就其政策局範疇的事項作出了回應。以下，我會就議員關心的創科相關範疇的內容作一個整體的回應。

多名議員都提到推進教育、科技、人才一體化融合發展的重要性。事實上，在這個大背景下，我們必須致力貫徹落實“以人才推動科技，以科技引領產業，以產業匯聚人才”的方向，加快完善創科生態圈和發展創科產業，為在港、來港的創科人才提供更多發展機遇，壯大本地創科人才庫，推動實現香港發展成為國際創科中心的願景。

香港基礎科研實力雄厚，擁有5所世界百強大學，“從零到一”的突破能力強，科研能力備受海內外的肯定。舉例說，香港的科研旗艦項目——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InnoHK研發平台”）已成功吸引超過30間來自全球12個經濟體的頂尖院校和研發機構與本地高校和研發機構進行研發合作，並且匯聚了約2 500名本地和海內外的傑出創科人才。為進一步鞏固上游科研優勢，特別是就《香港創新科技發展藍圖》指出的具競爭優勢和策略意義的科技領域，我們於去年正式成立了香港微電子研發院，促進產、學、研在第三代半導體的研發；而數碼港人工智能超算中心亦已在去年年底啟用，提供先進的計算能力賦能技術創新和產業發展。特區政府亦已開展籌備建設聚焦先進製造、材料、能源及可持續發展的第三個InnoHK研發平台，吸引世界級的科研團隊與本地院校合作，推動國際科研合作，匯聚世界創科人才。

此外，特區政府正就60億元的設立生命健康研發院資助計劃邀請院校提交建議書，促進跨院校和跨學科的合作。我們也將推出30億元的前沿科技研究支援計劃，資助本地大學購置相關設備以及進行由海內外頂尖科研人員領軍的研究項目，進一步支持本地前沿科技研究，多管齊下提升香港的研發實力。

除了鞏固上游基礎科研優勢之外，我們正積極推動中下游發展，帶動整個創科生態圈的互動發展，更為創科人才提供更多發展機會。就此，行政長官連續在其3份施政報告中，先後提出3項100億元計劃，包括第一，推出100億元的“產學研1+計劃”為有潛質的大學研發團隊提供資助，推動科研成果轉化及商品化，並規定大學團隊或

發明者可獲取知識產權的利益分配不少於七成，以提供更大誘因促成大學團隊將有潛質轉化的優秀科研成果商品化；第二，推出100億元的新型工業加速計劃，為具優勢的策略科技產業在港設立新智能生產設施提供資助，“以產聚才”；第三，提出設立100億元的“創科產業引導基金”，加強引導市場資金投資新興和未來產業，加快香港創科產業的發展。

河套香港園區於今年稍後將正式進入營運階段。園區公司正為開園做好準備，並努力推進相關的招商引資工作，吸引海內外頂尖的企業、研究機構和人才落戶河套地區。我相信，借助各項有助構建創科生態圈的措施，可充分發揮“以產聚才”的作用。

與此同時，在吸引海內外人才方面，我們透過科技人才入境計劃為輸入海內外科技人才來港從事研發工作實施快速處理安排，並會定期檢討該計劃以切合本港創科發展。我們亦在人才清單下納入多個缺乏本地人力供應的創科領域專業工種，方便業界透過相關計劃輸入所需的科技人才。而在培育本地人才方面，我們推出的各項措施和資助計劃的對象涵蓋不同的學習或人生階段，包括透過資助中小學安排課外活動，從小培養學生對創科的興趣，以及鼓勵和協助修讀科學、科技、工程和數學(STEM)相關的大學生投身創科行業等。

近年來，隨着香港的創科生態日漸蓬勃，有越來越多的海內外企業選擇在香港設立研發基地，或擴大它們在香港的研發基地的規模，為科研人才提供了更多發展機會。此外，也有不少內地科研機構及高校有意或已經準備在香港設立研發院，積極匯聚更多海內外科研人才在香港進行研發工作。香港要充分利用其高度國際化的優勢，積極打造國際人才集聚高地，利用香港所長，服務國家所需。

主席，我再次感謝今天多位發言議員給予的寶貴意見。在政務司司長的帶領下，我與我的團隊會繼續做好吸納優秀創科人才的工作，努力實現建設國際創新科技中心的願景。同時，我們亦會與教育局和勞工及福利局共同協作，發揮協同效應，促進教育、科技、人才一體化融合發展，推動科技創新、產業創新以及人力資源供求一體化協調發展，為香港以至國家高質量發展作出貢獻。

主席，我謹此陳辭。

**主席**：我現在請周文港議員動議修正案。

**周文港議員**：主席，我動議我的修正案。

**周文港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標明文本見附錄2)**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議議題是：周文港議員動議的修正案，予以通過。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上述待決議題。贊成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沒有議員舉手)

**主席**：我認為議題獲得經選舉委員會選舉及功能界別、地方選區選舉產生的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

我宣布修正案獲得通過。

**主席**：陳月明議員，由於先前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請動議你進一步的修正案。

**陳月明議員**：主席，我動議我進一步的修正案。

**陳月明議員動議的進一步的修正案(標明文本見附錄3)**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議議題是：陳月明議員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予以通過。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上述待決議題。贊成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沒有議員舉手)

**主席：**我認為議題獲得經選舉委員會選舉及功能界別、地方選區選舉產生的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

我宣布修正案獲得通過。

**主席：**梁子穎議員，由於先前有修正案獲得通過，請動議你進一步的修正案。

**梁子穎議員：**主席，我動議我進一步的修正案。

**梁子穎議員動議的進一步的修正案(標明文本見附錄4)**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議議題是：梁子穎議員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予以通過。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上述待決議題。贊成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沒有議員舉手)

**主席：**我認為議題未獲得經選舉委員會選舉及功能界別、地方選區選舉產生的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

我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主席：**梁美芬議員，由於先前有修正案獲得通過，請動議你進一步的修正案。

**梁美芬議員：**主席，我動議我進一步的修正案。

**梁美芬議員動議的進一步的修正案(標明文本見附錄5)**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議議題是：梁美芬議員動議的進一步修正案，予以通過。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上述待決議題。贊成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沒有議員舉手)

**主席：**我認為議題獲得經選舉委員會選舉及功能界別、地方選區選舉產生的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

我宣布修正案獲得通過。

**主席：**李慧琼議員，你還有38秒答辯。之後辯論即告結束。

**李慧琼議員：**主席，今天議題的關鍵詞是“一體化”，要做到真正的“一體化”，正如很多同事提到，需要靠頂層設計。期望局長們把35位議員剛才的意見帶回由司長領導的委員會好好研究，也懇請各位議員支持議案，繼續關注這項議題，讓我們在新質生產力的發展上一起貢獻香港力量，多謝大家。

**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決議題是：李慧琼議員動議的議案，經周文港議員、陳月明議員及梁美芬議員修正後，予以通過。贊成的請舉手。

(議員舉手)

**主席：**反對的請舉手。

(沒有議員舉手)

**主席：**我認為議題獲得經選舉委員會選舉及功能界別、地方選區選舉產生的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

我宣布經修正的議案獲得通過。

**主席：**無立法效力的議員議案。

張欣宇議員動議的“加強規管建造工程安全”議案。

有7位議員會就議案動議修正案。

本會會合併辯論議案及修正案。

稍後我會先請張欣宇議員發言及動議議案，然後依次序請龍漢標議員、謝偉銓議員、田北辰議員、劉國勳議員、梁子穎議員、盧偉國議員及陳紹雄議員發言，但他們在現階段不可動議修正案。

合併辯論現在開始，有意發言的議員請按“要求發言”按鈕。

我現在請張欣宇議員發言及動議議案。

### **“加強規管建造工程安全”議案**

### **MOTION ON “ENHANCING REGULATION OF THE SAFETY OF CONSTRUCTION WORKS”**

**張欣宇議員：**多謝主席，我動議通過印載於議程內的“加強規管建造工程安全”議案。

安居樂業一直是香港市民的共同心願，在我們安居樂業的背後，全靠一眾建造業工人的付出。不幸的是，建造業工人不僅辛苦，從數據統計來看，他們的工作還具有相當的危險性。

根據勞工處的數據，由2021年至2024年，每年建造業意外超過3 000宗，當中的意外死亡人數更佔整體工業意外的八成左右。因此，觀乎數字，建造業似乎是一個危險行業，以每千名工人的致命率來說，建造業比消防員的工作更危險，致命率是消防員的3倍以上。

不過，建造業是否應該那麼危險？不妨作一個簡單的判斷，如果每次發生致命意外時，我們都有機會重新來過，我深信，在建造地盤上曾發生的所有致命意外，全部都可以避免。如果再來一次，一定不會有人員死亡。

所以，如果以第一性原理進行分析，其實建造業不應該那麼危險。“建造工地零致命”是可以做到的，亦是我們應該做到的。

我們在這方面一直不斷努力。在法例層面，我們有《建築物條例》、《工廠及工業經營條例》及《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特區政府現時亦正就《建築物條例》的修訂進行諮詢工作，當中包括提升建築安全的內容，可見政府對這個問題的重視。

在從業者的層面，幾乎所有建造地盤、業主、承建商及持份者都不遺餘力地推廣安全文化。然而，現實有點兒冷冰冰，甚至殘酷。即使我們付出了這麼多的努力，過去10年，建造業意外的死亡人數一直持平，2014年有20人，至2023年仍然有20人，2024年更增至25人。每千名工人的工業意外致命率一直穩定地徘徊於0.18左右的比率。至少從數據可見，在過去10年，建造業並沒有變得更安全。

主席，我今天提出這項議案，旨在讓大家跳出“小修小補”的範圍，更深入分析整個建造工地在運作上、規管上存在的不足。在此，我希望拋磚引玉，說一說我的思考。

首先，如果我們詳細分析現行的監管框架，會發現《建築物條例》主要監管樓宇的結構安全，說得通俗一點，就是樓宇在興建過程中沒有倒塌。這部分主要由屋宇署負起監管責任。

至於《工廠及工業經營條例》及《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其主要重點在於操作層面的安全，例如密閉空間、吊運機及棚架應如何處理？職安健的匯報機制為何？這些主要由勞工處負起監管責任。

上述兩方面的安全監管均非常重要，不過，就建造工地的運作而言，其實不止結構安全和操作安全。建造工地的規劃、流程、管理等，與項目最終可否安全地營造出來息息相關。然而，我們現時的監管體系卻未能有效覆蓋這些方面，以致香港的建造工地規管出現兩個比較奇特的現象。

第一個奇特現象是，在現行法例下，需要負上刑事責任的管理人員，不論是AP、RSE、RGE、T5、AS等，其實絕大多數均無需全職在建造工地工作。反而，實際上會全職在工地負責管理和運作的人員，例如建造經理、地盤總管、管工、業主駐地盤代表等，在法例中卻難以找到他們的角色。

另一個奇特現象是，我們現時對總承建商的要求非常苛刻，甚至經常出現未審先判的情況。在發生致命意外後，我們不時會聽聞總承建商立即被暫停投標資格、旗下工地有時甚至要全面停工的消息，而我們亦傾向於把針對總承建商及相關人員的罰款越提越高。



然而，由承建商到分判商，由工地管理人員到前線工友，中間可能相隔10多層架構。不論我們對總承建商施加多重的罰則，對工地實際操作層面所發揮的影響力可能只是隔山打牛。因此，如果只是追究總承建商的責任，就如同在一輛巴士發生意外後，我們暫停該巴士公司旗下所有巴士線的服務。這種現象既不健康亦不科學，我今天正是要強調這個重點。

我們在規管架構上應該做到權責清晰，責任到人。具體而言，我們應該明確界定工程中所有相關人員的責任，包括業主、承建商、分判商，特別是工地現場的管理人員，包括建造經理、地盤總管、管工等。這些現場人員每天與工友一同工作，是日常實際運作的真正負責人。如果發生安全事故，應該全方位研究並對這些崗位的人員追究責任。他們是營造施工管理人員，對他們的法例要求及專業能力要求(包括註冊制度等)，都應該是我們分析、討論這個問題，以至未來規管甚至立法的核心所在。

如能明確釐清工地內上至建造經理、下至工友的權責關係，訂立清晰基礎，便能更好地加強一系列與建造工程相關的安全配套措施。

(代理主席李慧琼議員代為主持會議)

舉例而言，在安全文化方面，工程顧問在工程設計的階段便應考慮“建築安全設計”原則，即我們所說的“Design for Safety”。又例如，我們可以建立工地安全行為獎罰機制，透過安全評分推動全港通行的工人記分制，從而革新行業，尤其是培養工友自身的集體安全意識和責任感。

很多同事在修正案中提到智能科技，這當然是另一個我們需要不斷推動的重要範疇。

代理主席，我始終相信，建造業不應該那麼危險。“建造工地零致命”是可以做到的，亦是我們應該做到的。

我謹此陳辭，希望各位議員支持我的議案。

**張欣宇議員動議的議案如下：**

“建造業是香港經濟及社會發展的重要助力，惟近年多宗嚴重建造工程意外引起公眾對建造工程安全的關注；就此，本會促請政府改革建造工程的規管制度，措施包括推動業界建立與時並進的專業安全監管制度、明確各持份者的權責關係及強化安全意識。”

**代理主席：**我現在向各位提出的待議議題是：張欣宇議員動議的議案，予以通過。

**龍漢標議員：**代理主席，作為地產及建造界的議員，我可以十分肯定地告訴大家，無論是發展商抑或承建商，都非常重視工地安全、重視工友的生命和健康。

香港地產建設商會聯同香港建造商會早在20年前已經開始推行建造業安全伙伴計劃。參加計劃的項目，發生意外的宗數和比率都較整個行業的平均數為低，反映伙伴計劃有助提升工地安全。

近年，公私營工程項目均廣泛應用不同的科技，以提升施工安全。去年，建造業議會和發展局更推出“4S安全智慧工地”系統標籤計劃及一系列相關措施，推動業界廣泛應用，為工友提供更安全的工作環境。

原議案提到的多項措施，我原則上都是支持的，但我希望藉着修正案的措辭，更清楚地表達我和業界的心聲。第一，我認為建造業不單是“助力”，更是經濟和社會發展不可或缺的“動力”；第二，建造業工人不單是行業的骨幹，更是夥伴。業界一直以來為保障工地安全、為保護夥伴生命所付出的努力有目共睹，故此現行的工程規管制度所需的不是“改革”，而是所有持份者同心協力作“進一步改善”。同時，改變亦不應為改而改，必須要有清晰的目標。因此，我的修正案加入了“以加強保障建築工人的工作安全，同時避免因發生意外而導致停工和工程延誤”作為目標。

我們回顧一下，自2001年開始，沒有平安卡的工人便無法進入地盤工作，而且更須每3年再培訓一次才能續期；地盤方面，亦有安全主任負責檢查，確保工人在安全的環境下工作。再者，業界已經利用虛擬實境技術讓工友進行訓練，切實感受不同工序的危險性，盡量減低意外風險。

每當有意外發生，地盤不單要即時停工，如果牽涉人為錯誤，承建商以至有關人員更要負上刑責。承建商會被罰“停賽”，而最可怕的，當然是有工人因意外而蒙受生命損傷。代價如此沉重，試問為何還會有無視工地安全而導致意外發生的情況出現呢？

記得在2023年修訂職安健法例時，我曾說過，就算法例多麼完備，罰則多麼嚴厲，也不比人的思想更新重要。要建立安全文化，首先所有持份者都必須接受，地盤安全不只是守護自己的生命，更是守護每一位夥伴的生命，要做到“地盤安全，人人有責”。我希望政府能夠牽頭多做工作，提供更多、定期的安全文化培訓，特別是針對意外頻生的痛點，對防範意外的程序作出即時檢討，令安全文化落地生根。

北部都會區和《香港主要運輸基建發展藍圖》，是我們業界由老闆到工友一同建設香港的良機。我期望建造業各個持份者和政府當局繼續共同打造更安全的工作環境，保障好每一位工友的安全，好待今天一同付出汗水的夥伴，將來也能一同分享豐碩的成果。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期望各位同事支持我的修正案。

**謝偉銓議員：**多謝代理主席。代理主席，本屆立法會已多次辯論有關工業意外和工程安全的議題，其中在2023年年初，本會恢復二讀有關職安健的條例草案，我與多位議員均指出——龍漢標議員剛才亦有指出——單靠加強罰則、檢控和懲罰，並非減少意外發生的最有效方法。

非常不幸地，果然不幸言中，條例草案通過後已接近兩年，工業意外(尤其是嚴重傷亡個案)的數字並沒有明顯減少，但修例在建造業界造成的反效果卻很明顯。不少建築師和承建商均指，現在越來越難物色願意出任工程項目的認可人士(AP)或獲授權簽署人

(AS)，因為他們要為工程期間發生的大大小小意外負上責任，但實際上，某個工人有否按照要求繫好安全帶、某一個扣環的安裝是否穩固，他們未必能夠完全控制。

這次張欣宇議員提出的議案很有意思，不單不再說要檢控、懲罰和提高罰則，而是強調要“建立與時並進的專業安全監管制度、明確各持份者的權責關係及強化安全意識”。對於這3點，我和業界都非常支持。

對於第一點，不少業界人士都認為勞工處的地盤安全主任不夠專業，必須改革，建立一套更好的安全專業制度。

對於第二點，業界幾乎每一層的持份者均認為現行的安全監管制度權責不清，雖有很多人進行監管，發生事故後有很多人要負責，但這並不代表做到有效監管。

對於第三點“強化安全意識”，我認為最為重要，但提升安全意識不能單靠業界自發推動。

我在修正案中提出3點建議，包括善用創新科技、加強工人培訓，以及透過投標制度和合約條款鼓勵安全表現良好的公司及從業員，正是希望從制度上提升各持份者的安全意識和表現。

對於善用科技，其他多位議員提出的修正案都有提到，包括自動危險偵測裝備、“4S安全智慧工地”系統，以及採用建築信息模擬(BIM)技術等。這些裝備、系統和技術全都需要花錢，但就政府現時的工程招標制度而言，假如中標者在安全方面加大投資，技術評分可能會更高，但在價格評分方面又可能會有點吃虧，那麼可否將與安全相關的開支分開計算呢？

此外，能否在工程合約中訂明，如果承建商在安全方面表現良好，便可以獲發額外獎勵？我們需要胡蘿蔔與棒子並用，倘若純粹禁制曾有意外事故的承建商投標，會否令業界越來越少人工作，工程造價變得越來越高，但安全水平卻未必能夠提升？

建造業議會現正推動工人安全記分制，目的是要有效甄別安全表現較佳的工人，希望令他們得到更多受聘機會和較高工資，通過

經濟誘因來提升工人的安全意識。表現欠佳的工人則會被罰停工，並需要重新接受安全培訓，以免累己累人。不過，估計亦會有人對此持不同意見，表示擔心影響工人生計。到底是生計重要，還是生命重要？希望相關人士三思。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希望大家支持我的修正案。

**田北辰議員：**代理主席，由我上星期提交修正案到今天，已經發生了兩宗嚴重工業意外。我本身一直在跟進這個議題，清楚知道幾乎每個月都有致命工業意外，2023年有24宗，2024年有21宗。當然，這些意外綜合而言有很複雜的原因，例如上星期的兩宗意外性質完全不同，所以預防的方法也截然不同。然而，其中有些意外是可以利用簡單的方法避免。例如在2024年，“受困於物件之內或物件之間”有5宗；“被移動物件或與移動物件碰撞”有4宗；“遭移動中的車輛撞倒”有1宗。這10宗意外如有安裝自動危險偵測裝備，輔以警告和停機系統，則有很大機會可以避免。在這個層面上，根本不需要高深的AI科技，單靠感應器和自動停機系統便能做到。一步之差，便能拯救10條人命，所以我強烈要求政府立法，強制所有工地的機器安裝這類簡單的感應系統。

至於我的修正案的第二點，即“安全智慧工地”系統，則相對較為複雜。我知道政府也很認同“安全智慧工地”系統的效用，所以於去年5月宣布了一系列措施推廣4S系統。今天我再次提出這點，一來是因為剛好過了半年，希望政府稍後可以說明有何成效；二來是我認為政府可以再做得更多。在政府的3項措施中，有兩項是鼓勵性質，唯一的強制措施是針對預算建築成本超過3,000萬元的工程，涉及使用流動機械及塔式起重機，承建商須採用警報系統。其實這正是我第一點所提到的系統，但僅限於某類大型機器，跟“智慧”仍有一段距離。

根據政府資料，“安全智慧工地”系統包括：中央管理平台；工地機械的數碼追蹤系統；高危作業數碼工作許可證系統；使用電子鎖系統實施危險區域進出控制；工人的智能監察系統；人工智能安全監察系統；密閉空間監察系統；以及虛擬實境安全訓練。

舉例而言，這個系統可在工友沒有穿戴適當防護裝備時發出警告；如果有人進入受限或圍封區域，也會發出警報，盡量做到實時監察整個工地。政府表示，現時“所有超過3,000萬元的工務工程合約已全面應用有關系統”，即是已有豐富的經驗和數據。我希望政府研究擴大強制應用該系統的範圍，而不僅限於3,000萬元以上的工程。

除了科技應用，我亦希望政府考慮在招標制度上加強工業安全。有業界建議將安全成本獨立於整體工程成本之外，這樣承建商便不會為了壓低成本而減少安全措施。但我也聽過另一種說法，認為政府招標並非純粹價低者得，安全措施乃獨立評分，所以承建商不會在這方面壓價。我個人估計，實際情況是介乎於兩者之間，雖然不是純粹價低者得，但達到某些標準後，可能仍然會考慮價錢，所以他們只會做基本工作。因此，我促請政府研究如何在招標文件中增加安全系數。

每當發生意外後，政府都會按程序暫停涉事承建商的競投資格，並表示“高度重視”事件，以及會“深入檢視”工地安全，隨後便是停工、抽查、宣傳和教育。我相信大家“唸經都唸得出”，所以才有今天的修正案。我絕對相信全面應用科技才是出路，這是強制的、不得不做的，而機器本身並不會看到人為的疏忽，它可以在這方面發揮效用。懇請各位支持我的修正案。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劉國勳議員：**多謝代理主席。本人支持張欣宇議員提出“加強規管建造工程安全”的議案，而我的修正案旨在對當中內容進行一些補充。

地盤工業意外真的一宗也嫌多，下星期便是農曆新年，我的新年願望很簡單，就是希望每位工友新一年都有工作，更重要的是工作後能夠安全回家。但如何保障工地安全，提升工友對工業安全的意識呢？例如高空工作時必須配戴安全帶、在高危工作區域工作必須加強提醒。在工程前期的規劃設計階段，如何善用科技應用在工程設計、監察，甚至完善及釐清工業意外發生時的責任歸屬，從而提升各個流程管理者的責任，起到警惕作用，均是我的修正案希望探討的範圍。因此，本人的修正案最主要有3個目的，第一，善用科

技；第二，做好風險評估；第三，權責分明。希望政府、業界及所有工程持份者都可以做好這3項工作。

首先，如何才能令業界更廣泛採用先進的創科技術，包括加強推廣及採用BIM等技術？BIM技術能由工程設計的初始階段做好風險評估，特別是對工程安全管理方面發揮重要的作用。我相信不少同業都了解，BIM技術能通過創建動態的三維資訊模型，整合整個建築周期的資料，並利用加入設計、施工及營運的資訊來創建平台。在這個平台上，總承建商、建築師、工程師等都能參與其中，進行溝通及修改。事實上，透過BIM創建的資訊平台，可以做好預演及演算，對高風險、高技術的工序進行推算，從而減少出現問題的情況，降低工程延期的風險，令工程得以順利進行。

事實上，過去政府在應對工業安全意外時，往往是在加強指引和罰則等方面下工夫，但剛才有不少同事提到，這些措施是否真能對症下藥？舉例而言，停工或增加程序往往可能適得其反。無論是承辦商還是工友，為了追趕工期，可能反而會忽略安全。因此，我希望日後能對症下藥，所以善用科技非常重要。

善用科技的另一個例子，就是我在修正案中提及的“4S安全智慧工地”系統。這個系統可供實時了解整項工程的工友出勤情況、工地各監察點的工作情況，以及對整個工地進行風險評估等，有助預先進行應對及修正工作。我曾參觀一些實例，例如房協安達臣道項目設置的“智安基地”，採用中央管理平台，將項目管理數碼化，除實時監察外，也利用MiC技術為工友打造集休息、運動、娛樂於一體的中心，促進工地文化交流，也提升了員工福祉。因此，我認為地盤日後應盡可能採用“4S安全智慧工地”系統。

最後，地盤或建造業的文化需要慢慢改變。事實上，發展局過去做了很多工作，包括去年政府提交的《建造業付款保障條例草案》獲得通過，保障工人工作後能夠準時獲發工資，改善建造業一些長久以來的問題。這當然是踏出了一步，但有些工作仍要繼續進行。現時的分判制度應該繼續優化，不應設有過多層級的分判，並應該做到分工明確、權責清晰。事實上，工程的流程可以外判，但責任卻不應該外判。因此，我希望發展局能檢視整個分判制度，從而改變建造業的文化。

代理主席，本人支持原議案，也希望大家支持我的修正案。多謝。

**梁子穎議員：**代理主席，我發言支持原議案和所有修正案。

數字是不會說謊的，數字也是反映事實的，讓我們更加清楚現況，繼而推出改善措施，將問題徹底解決。

翻查2024年8月的《職業安全及健康統計數字簡報》(第24期)，在2023年，計及所有工作地點的職業傷亡個案數字為接近30 000宗，相對於2022年的32 000多宗，數字有稍為減少，不過2023年及2022年每千名僱員的傷亡率已經分別達到10.1和11.2。屬高危行業的建造業在2023年錄得3 097宗的工業意外，2022年則錄得3 046宗，數字相若，而2023年及2022年每千名工人的意外率分別為27.6和29.1。另外，在2023年，工業意外的死亡人數為24人，過去5年平均死亡人數為23人；當中，建造業的工業意外死亡人數高達20人，過去5年平均死亡人數也高達19人。如果翻查每千名工人的工業意外致命率，在2023年計算的過去5年平均值為4%，但建造業的相關數字顯示，過去5年平均值已上升至高達18%。由此可見，建造業仍然是各個行業之中錄得最高致命個案數字及意外率的行業。

勞工處表示非常重視提升在職人士的職業安全意識和健康，亦致力透過立法和執法、宣傳和推廣、教育和培訓，以確保危害工作安全的風險會獲妥善控制。我認為，我們需要進一步加強兩方面的工作。第一，是有關宣傳和推廣，以及教育和培訓的工作。我會進一步提出意見。

另一方面，是關乎司法機構作出的刑罰判決情況。現時的判刑均參考過往的判決，相對社會的發展情況，刑罰未能反映現實，以提高阻嚇力，這方面亟需特區政府和司法機構檢視，避免刑罰的程度偏低，脫離社會發展的現實，即沒有與物價和通脹等因素掛鈎。

勞工處亦表示在僱主、僱員、承建商、安全專業人員、商會、工會、相關機構和政府部門各方面通力合作之下，香港職業安全的表現在過去10年穩步改善。不過，我認為成效有待進一步大幅改善，



要大幅降低意外和傷亡的數字，特別是建造業界必須推行更多措施，以改變和轉變現時極不理想的情況。

根據2024年上半年建造業的工業意外個案(按意外類別分析)資料，有5類意外較常發生：第一類是“滑倒、絆倒或在同一高度跌倒”，有492宗；第二類是“提舉或搬運物件時受傷”，有271宗；第三類是“與固定或不動的物件碰撞”，有171宗；第四類是“被移動物件或與移動物件碰撞”，有134宗；而第五類是“人體從高處墮下”，有100宗。

因此，我的修正案是實事求是地提出意見，期望大家能夠集思廣益，幫助推動避免及減低意外發生。

第一，我希望當局推出措施，以防止“人體從高處墮下”的意外。我建議立法規定從事高空工作項目需要多一名工作人員在場監察工作，以提升工作安全。當察覺出現意外或危機時，可以及早避免，而萬一有意外發生，工人可以即時求助。第二，現時意外發生的圍封範圍未達標準，所以我建議訂立一套工作標準，並以立法規管，從而大大提升作業區的安全。第三，意外發生亦涉及工具的狀況，未有進行定期檢查的作業工具極可能造成意外。我建議政府訂立相關的規則，讓業界可以使用具安全保證的工具。第四，建造業的工友需要參與強制性的基本安全訓練課程。我建議各工種培訓都要加入安全訓練和考核元素，進一步提升工友的安全意識。

事實上，文化和習慣是最重要的課題。我期望各個行業可以一同建立安全文化，加強學習動態風險評估方法，工作時可以加密危機檢查次數。工友是最前線的作業者，我期望政府大力推廣和宣傳，改變工友貪圖一時方便的作業習慣，消除陋習。只有安全文化與正確的作業習慣相配合，方能實現職業安全。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盧偉國議員**：代理主席，首先感謝張欣宇議員動議原議案，連同本人在內，共有7位議員動議修正案，顯示這個議題受到社會各界廣泛關注，而各項修正案分別表達了不同的關注重點。

代理主席，建造業不單積極促進本港經濟發展和民生改善，更為超過30萬名從業員及相關的上百萬家庭成員提供生計。但最近兩三個月本港接連發生嚴重的工程意外，甚至不幸造成人員傷亡，令有關家庭頓失經濟支柱，令人感到心情沉重。我認為特區政府應優先做好善後工作，為相關家屬盡快提供適切幫助，並且與業界攜手深入調查事故原因，全面檢討相關施工的程序、流程，以設法避免悲劇重演。

上述工程意外，一而再地為社會敲響警鐘。正所謂“人命關天”，工程意外一宗也嫌多。本會在2023年4月19日三讀通過了《2022年職業安全及職業健康法例(雜項修訂)條例草案》，主要目的是提高多項職安健罪行的最高罰款額和監禁刑期。我當時發言時強調，不同持份者在確保職安健方面都負有不同的角色及責任，僱主須提供安全的工作系統和作業裝置，並制訂適當的指引，而僱員亦須為保障其本人及其他同事負起嚴謹的職安健責任，兩者相輔相成，在維護職安健問題上，勞資雙方是同坐一條船，而政府也有加強執法和監管的責任，任何一方都沒有“免責金牌”！

代理主席，本議案的主旨是促請特區政府加強規管建造工程安全，原議案和各項修正案均提出不少建議，本人的修正案提到政府應鼓勵業界以自動化方式執行高危工序、運用科技實時監察工地安全，以及適時檢討和修訂有關法例，讓所有持份者共同建立真正的安全文化。關於運用科技實時監察工地安全，以及適時檢討和修訂有關法例，其他修正案都有不同程度的涉及，表明大家對此都非常重視，以下我將聚焦於探討應如何鼓勵業界以自動化方式執行高危工序。

代理主席，善用創新科技，引入人工智能系統和機器人等自動化方式，不但有助提升建築技術水平，也有助減少工地意外。值得肯定的是，近年特區政府積極推動業界採用嶄新和高效的建築技術，包括組裝合成建築法(MiC)和建築信息模擬技術(BIM)等。不過，相關系統和設施的研發和應用涉及不少成本，工程建造界的中小型企業往往難以負擔。本人樂見特區政府在2018年撥款10億元成立建造業創新及科技基金，鼓勵業界採用本地及海外已測試之創新建築方法及科技。在2022-2023年度的財政預算案中又額外注資12億元，同時擴大資助範圍及提高資助額上限。我認為，當局未來應進一步

注重鼓勵業界推廣人工智能系統和機器人等自動化方式的研發和應用，以處理某些高危工序，提高職安健保障。

代理主席，現屆政府反覆強調提速提量覓地建屋，並加快落實北部都會區和各項基建的發展，公私營工程量可望持續增加，在這個過程中，各持份者對工程安全都應加倍重視，理由很簡單，發展誠可貴，生命價更高！

代理主席，本人懇請同事支持我的修正案。

**陳紹雄議員：**代理主席，本人發言感謝和支持張欣宇議員提出“加強規管建造工程安全”的議員議案，亦懇請各議員同事支持我提出的修正案。

“建造安全”是建造業持續發展的穩健基石，保障建造安全，不容有失。2023年立法會通過《2022年職業安全及職業健康法例(雜項修訂)條例草案》，調高職安健罪行的罰則，以加強法例的阻嚇力。然而，修例至今，致命工業意外仍然頻生，近日亦接二連三發生多宗嚴重建造工程意外，引起社會關注，質疑相關條例未能發揮作用。當時我作為該條例草案的法案委員會委員之一，已指出提高罰則只是改善職安健的其中一項策略，並倡議政府要軟硬兼施，多管齊下，才能杜絕工地意外。

“硬”的手法是政府加強巡查執法，發揮條例的阻嚇作用。“軟”的手法則是從根源入手，從根本提高業界的安全意識，這亦正正是我這次修正案的重點倡議——強化安全文化。

代理主席，2022年發展局及建造業議會舉辦了一個建造業安全峰會，總結了提升工地安全的四大要素，分別是工地安全文化、建築設計安全、安全智慧工地及完善工地安全管理制度。

建造業議會曾經分析過去90多宗於香港建造業發生的死亡事故，以“主要持份者模型”(包括業主、設計師、判頭、相關建築專業人士、地盤管工及工人)找出個別人士於每宗事故就其角色及責任的不足，並借鑒及比較其他先進地區的安全法例及標準，結論是“明確各持責者的安全角色與責任”有助提高所有持責者職安健的意識

及安全文化，有效改善工地安全。因此，我建議政府研究立法規管相關持責者的角色及責任。

此外，我建議政府研究以立法方式推行“建築安全設計”(Design for Safety)(“DfS”)，從而在工程規劃及設計階段已考慮其後的施工、維修時的作業風險。

香港建造業界對“建築安全設計”(DfS)這個概念其實並不陌生，建造業議會發布了DfS參考資料及推出先導計劃，推動業界在私人工程項目採用DfS。政府亦一直推動工務工程項目採用DfS，但目前力度有限，效果亦不明顯。以政府工務工程項目招標為例，顧問合約的技術評分佔比在63%至72%之間，工程項目的技術評分佔比在40%至50%之間，但在建造安全的創新科技應用方面，是否採用DfS可能只佔該技術評分部分的很小比例。在這種評分框架下，令投標者缺乏採用DfS的誘因，亦令投標者沒有意願嘗試創新科技。

我建議政府應深入研究及借鑒國內外的工程經驗，了解各地為了降低建造成本及提升工地安全而推行的策略及措施，例如新加坡引入“製造及裝配設計”(DfMA)的規例、安全為本的設計要求等。

代理主席，生命無價，加快工地安全智能化，推動業界使用創新建築方法及新科技來提升建造工地安全和提高職安健保障，政府責無旁貸。我建議政府進一步支援業界廣泛應用建築信息模擬、人工智能、物聯網技術、地理信息系統、大數據、感測器、機械人、無人機及數碼分身等技術的應用，並融入建造工序，減低人手進行高風險的作業，藉以提高工程質量、施工效率以至工地安全。

工業意外一宗也嫌多，賠上的不單是工人的健康或性命，背後家庭背負的血淚史更是社會之痛。保障建造安全，防患於未然，才是上上之策。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孫玉菡即將邀請業界各工種及承建商相關人士召開“武林大會”，尋找方法提升工地安全。我希望政府坐言起行，“講得又打得”，以實際行動帶領業界升級轉型，強化安全文化，善用創新技術，攜手邁向“安全智慧工地”的新時代，提高職安健的保障。

我謹此陳辭。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代理主席，我感謝張欣宇議員提出今日的議案辯論，以及7位議員，即龍漢標議員、謝偉銓議員、田北辰議員、劉國勳議員、梁子穎議員、盧偉國議員及陳紹雄議員，提出修正案。

建造業是香港經濟及社會發展的重要支柱，對我們的基礎設施、住屋、工商廈的建設以及經濟增長都起着不可或缺的作用。要建造業蓬勃發展，我們需要持續提升業界的職安健水平。

首先容許我介紹一下現況。在過去10年，建造業的每千名工人的意外率由10年前的41.9，下降34.1%至2023年的27.6；而2024年首三季，建造業的每千名工人的意外率則為25.0。在致命個案方面，建造業平均每年發生20宗左右的致命工業意外，而2024年建造業的致命工業意外個案的臨時數字則略為減少至13宗。

上述的數字反映在過去一段時間，在政府、公營機構、承建商、僱主、僱員、安全從業員等各方面的共同努力下，香港的職安健整體表現有所改進。儘管如此，建造業的每千名工人意外率及致命工業意外數字，仍然為各行業之首。本月初發生的嚴重意外，更提醒我們每一分每一秒都不能鬆懈。我們必須繼續努力，將意外減至最低。

正如行政長官指出，政府一向非常重視建造業的職安健表現。勞工處一直密切留意風險變化，按風險為本原則，制訂及調整巡查執法、宣傳推廣及教育培訓3方面策略，再配合科技應用，從而進一步改善職安健表現。同時，發展局亦致力提升建造業的作業與安全水平、推動建築工程採用“安全智慧工地”系統、不時檢討政府工務工程的安全管理系統，並在工程設計、標書審批、合約條款、工程監管、承建商規管制度等，採取多管齊下的措施，提升工地安全。

政府了解公眾對建造業安全的高度關注，並期待政府和業界能夠共同承擔起這份責任，除建立安全的規管制度外，亦要確保制度可有效地執行。在這方面，政府、業界及相關機構一直攜手合作，共同完善監察機制及加強工人的安全意識，推動安全文化，提升建造業的職安健表現。

代理主席，我希望通過今日的辯論，能夠聽取更多寶貴意見，讓我們一起推動建造業的進步，確保我們的建造工程安全，為香港的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

代理主席，我會仔細聆聽議員的發言，然後在總結時，再就議員提出的議案作綜合回應。

代理主席，我謹此陳辭。

**陳健波議員：**多謝代理主席。建造工程安全問題一直備受關注，尤其隨着高空作業、重型機械操作等高風險工作增加，導致工業傷亡意外頻繁發生。為保障工人安全，避免意外再次發生，我們有必要改革現行工程規管制度。原議案及修正案提出了很多真知灼見，我表示支持。

首先，建造業的扭曲文化一直存在，有很多判頭或員工均為自僱人士，工人時常面對不平等合約、壓縮工期，以致自身及他人安全都被忽視，導致工業意外更容易發生，令很多家庭失去家庭支柱。我們必須糾正這種錯誤文化，以保障僱員安全為優先。

現時發展局強制規定價值超過3,000萬元的基本工程合約採用“安全智慧工地”系統(“4S”)。事實上，小型工程資源有限，所以更需要智能安全設備協助提升工地安全。我建議政府研究將4S的重點版或簡化版納入所有工程項目，才能有效保障所有建造業工人的安全。

其次，政府應推動應用更多電子監測系統，進一步保障工人安全。現今科技進步，除了靠工人自律，亦必須多方位利用科技監控，一旦有違規情況便立即通知工地管理層。4S由3個主要部分組成，包括監察活動的智慧安全設備(例如智能手錶、頭盔等監測工人安全狀況)、用於現場收集智慧安全設備數據的通訊網絡，以及用於資料分析、報告及發放警報的中央管理平台。4S亦包括10個主要類別，例如前線工人智能監控設備、人工智能安全監察系統等。

雖然4S能夠減低意外風險，但需要繼續研發和優化智能設備，以針對地盤個人化及項目化的安全措施。每一項工序，都應該有一

個針對相應項目的風險，從而制訂現場監測制度。舉例來說，高空墮下引致嚴重傷亡的個案高企，主要是因為工人貪圖方便，在高空工作期間未有配戴好安全帶。我建議政府針對性地研發智能安全帶，例如當工人在搭棚或拆棚前沒有配戴安全帶，系統便會發出警報提醒工人及中央管理平台，同時可以讓管理層持續監察工地內的高風險活動，進一步提升工地安全水平。

此外，政府應加強對工程公司的監督，確保其工人在工作前配戴所有規定的安全設備，包括制訂並推行具體的安全設備標準，要求所有工程公司嚴格遵守；定期派員對工地進行安全檢查，確保所有安全設備齊全並可正常使用，亦應設立獎罰機制。

在上述措施的基礎上，我除了建議政府向建造業界加強推廣安全培訓及教育，定期舉辦工人安全培訓班，增強他們的安全意識及操作技能，另亦可鼓勵企業加大對安全技術研發的投入，推廣應用先進的安全科技技術和設備，例如以無人機巡邏檢視的技術，以及早監察工人危險操作及工地風險，及時制止意外。

工業意外無法完全避免，但可以利用科技，加上員工和承建商對工程安全的重視，方為長遠的解決辦法。

我謹此陳辭。

**陳沛良議員：**多謝代理主席。首先，十分感謝張欣宇議員提出這項議案。本港建造業從業員超過30萬人，2022年建造業對GDP的貢獻達4.3%，是促進經濟和社會發展的重要驅動力。不過，由於工作性質和地盤環境較為危險，建造業的意外率和死亡率最高，近年甚至近日都有多宗嚴重建造工程意外，引起社會公眾對行業工程安全的強烈關注。

數據顯示，2022年，建造業發生17宗意外死亡個案，佔所有行業的意外死亡總數三分之二。為了加強對違法持責者的阻嚇力，政府於2023年大刀闊斧對《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進行修訂，並於同年4月生效，將嚴重違法僱主的罰則提高至最高罰款1,000萬港元及監禁兩年。然而，致命工業意外並未因修例而減少，2023年建造業的致命意外有20宗，初步統計2024年更超過30宗。

作為當時法案委員會的一員，我曾在法案二讀辯論時指出，要改善香港的職安健表現，不應單靠提高罰則，而應採取全面的綜合方針，研究如何提高僱主、僱員、監工等整個流程所涉及的人員的職安健意識，才能有效減少工作地點發生的意外。

現時職安健的規管制度更注重對僱主的責任要求，但要建立建造工程的安全文化，在整個工程項目周期中，如何做到有效監督、識別、加強巡查執法和改善管理措施同樣至關重要。只要是涉及“人”的行業，單靠提高罰則都是治標不治本的，需要多管齊下，由下至上推動行業生態轉變，才能減少甚至消除工業意外。

首先，我們要對建造流程中涉及的僱主、僱員、監工等人員加強培訓教育，明確各自的責任和角色，尤其是要對前線工友和監工加強訓練和考核。除了理論知識和實際的操作，亦可以借助經濟誘因提高他們的安全表現，例如員工若被發現違反地盤安全守則，或會被罰甚至除牌，而安全表現良好的員工則可有更多工作機會和收入，以此提高前線員工的安全意識，預防工業意外發生。

陳紹雄議員在修正案中提出，研究以立法方式推行“建築安全設計”，我非常贊成，這亦是我一直以來的倡議。建立一套行之有效的職安健推廣文化和執行機制，令相關持責者在建造工程的規劃、招標、設計、監管等不同階段，均加入職安健考慮，可從而減低甚至消除日後施工或維修保養期間潛在的職安健風險。

另外，很多同事都提到要善用創新科技提升工地安全，我認為這是大勢所趨。近日接連發生竹棚倒塌意外，公眾十分關注竹棚架的安全性。政府工務工程的新工程合約已剔除使用傳統竹棚，改用更為安全穩固的金屬棚架。我認為這是一個縮影，行業自身要主動識變、應變、求變，擁抱科技，尤其是一些高危工序，善用更多高科技去取代，並運用科技實時監察工地安全，從而及早發現問題，更好地預防嚴重工業意外。

我謹此陳辭，支持張欣宇議員的原議案及其他議員的修正案。

**林振昇議員：**多謝代理主席。政府近年在職業安全方面做了不少工作，值得肯定，亦有一定成效。但致命工業意外的數字並沒有明顯



大幅下跌，所以我們有必要討論張欣宇議員提出的議案，探討尚有哪些工作可做。

(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政府兩年前修改法例，提升違反職安健法例的最高罰款至1,000萬元，至今只有一宗個案被視為極嚴重罪行，以可公訴罪行的程序提出檢控，暫時未有判決，是否有足夠阻嚇力還言之尚早。將來可以研究極嚴重罪行的標準是否需要檢視，以及9個月的檢控時限是否足夠。我們不希望職業安全法例只是狐假虎威，因為真正的“大老虎”可能是發展局。在2023年10月，發展局及屋宇署把一間職業安全表現欠佳的建築公司從一般建築承建商名冊中除名，不得進行任何建築工程，此舉的阻嚇力似乎比罰款更大。因此，我認同政府修訂《建築物條例》，進一步釐清各工程監督的責任，以及向因失責導致嚴重傷亡的承建商施加續牌限制。

另外，我亦認同陳紹雄議員的修正案提到，研究立法推行“建築安全設計”。從過去一些致命意外可見，意外有機會是安全設計做得不好所引致，在樓宇維修時把工人放在高風險的位置。“建築安全設計”的理念是在樓宇設計時，除了考慮美觀外，亦要做好風險評估，以確保該建築物的設計能把日後進行維修保養工作所面對的風險消除或減至最低。

目前，本地只有超過5億元的工務工程必須實行“建築安全設計”，可見應用範圍並不廣泛，而屋宇署及建造業議會的“建築安全設計”參考資料，又有多少發展商及建築商使用呢？成效為何？如果無人遵守，是否應該研究把部分安全設計的內容立法？因為任何有助改善職安的措施，政府都應該嘗試去做。

另外，政府去年修訂了密閉空間工作守則，承建商須在密閉空間的出入口拍攝視頻，以便監督。這個安排雖好，但不希望政府只是因為有見意外發生才亡羊補牢。目前勞工處設有不同作業的工作守則，例如起重機、挖土機等，部分工作守則已10多年沒有更新。科技日新月異，建築工程的科技設備亦不斷更新。因此，我建議當

局考慮一併詳細檢視多年沒有修訂的工作守則，列明哪些作業須多用科技，以減低工友的職安健風險。

最後，最近有多宗棚架倒塌的意外發生，皆涉及懷疑有人移走連牆器。根據現行法例，凡僱用20名或以上工人的工地，必須聘請一名安全督導員，但往往只是指派其中一名員工擔任，條例亦無清晰說明安全督導員須接受哪些專業培訓。如果安全督導員能夠發揮作用，監察是否有人胡亂拿走連牆器，意外是否可以避免呢？因此，我建議政府研究把安全督導員培訓規範化和專業化，讓他們在工地發揮更大角色。

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議案。

**楊永杰議員：**多謝主席。建造業事故頻生，很多時候與工地安全管理或監管機構出現疏漏有莫大關係。有時候是承辦商資源投入不足，又或者前線管理人員沒有嚴格執行安全規定，甚至是工友疏忽職安健，部分人為了趕工而貪圖方便，沒有做好安全措施，一旦發生意外，便追悔莫及。我感謝張欣宇議員今天提出“加強規管建造工程安全”的議案，讓我們有機會深入討論工地安全這項議題。

《2023年職業安全及職業健康法例(雜項修訂)條例》生效接近兩年，事實證明，就算提高職安健罪行的最高罰則，致命工業意外仍然接連發生。去年至少發生21宗致命工業意外，主要集中在建造業，情況未有顯著改善。“安全第一”、“地盤零意外”的理念，須靠整個業界的安全文化改變，才能達成。當初修例提高罰則的目的，正正是希望由上而下帶來安全文化的轉變，但這個目標似乎暫時未能做到。

上周，啟德醫院地盤有巨型棚架倒塌，導致11名工友受傷，萬幸的是沒有出現死亡個案。近年本港發生多宗棚架倒塌事故，而因應去年年初啟德地盤一幅大型棚架倒塌造成2死3傷的悲劇，政府去年年底修訂《竹棚架工作安全守則》。非常遺憾的是，守則落實不久，便再次發生同類事故。孫局長表示會召開“武林大會”排查隱患，我希望政府能夠盡快完成調查，檢討監管及執法上的漏洞。有業界表示，目前政府工務工程的新工程合約已剔除使用竹棚，改用金屬棚架。金屬棚架結構更穩固耐用，亦可在其他地盤重用，符合ESG

環保及安全原則，政府日後應推動業界以循序漸進方式採用金屬棚架，保障工友的生命安全。

要減少工業意外，我們應該是由建築物設計之初，便已考慮好如何安全施工和維修。其實，政府可以引入英國建築設計及管理規例和內地的“三同時”制度，釐清工程中各方的責任。我知道，政府一直向建造業界不同持份者推廣將“建築設計及管理”的概念融入建造項目的規劃和設計階段。近年，政府工務工程必須引入“建築安全設計”(“DfS”)。以房委會的新工程為例，引入DfS後，地盤的工業意外數目由2016年的82宗減少至2023年的66宗，數據證明DfS具有成效，值得政府考慮研究推動私人工程引入相關做法。

當然，加強應用科技絕對是減少意外的重要一環。我們可以將安全管理融入臨時工程工序，利用創科結合“安全智慧工地”系統。政府近年大力推動“安全智慧工地”系統標籤計劃，提供建造業創新及科技基金資助，明年也將開始利用無人機到工地搜證，未來要進一步推動“安全智慧工地”系統涵蓋至小型工程，要求僱主為工友提供智能安全帽、智慧手環等裝備，並考慮提升工地安全的資本投放比例，以資助各承建商購買或租用市場上的工業科技產品，改善工地的安全和管理效率。

另一方面，現行監管制度在工地安全責任方面仍有改善空間，建議政府將前線監工和地盤監工的經理進行規範化的註冊，配合加強前線監工培訓的措施，讓前線監工與時並進，以改善工地管理的安全表現。

除了加強管理，工友的安全意識亦很重要，工地安全始終是要由個人做起。政府未來應繼續加強“工地安全，人人有責”的宣傳和推廣，重新檢視安全教育和培訓，包括增加“綠卡”課程時數，甚至要求工友每年都接受一次培訓溫故知新，以及盡快落實推行建造業安全表現記分制度，培養及增強工友的安全文化意識。個人行為要負責，減少意外的發生，是每個人都應努力去做的。

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原議案和所有修正案。

**陳仲尼議員：**主席，前年4月，本會通過由政府提出的職安健條例草案，提高多項罰則，當時我發言已經強調，單靠大幅提高罰則，難以減少嚴重意外發生。不幸被我言中，截至上月底，去年全年建造業有25人死於意外，跟前年25人死亡的數字相若，所以本人現在發言支持張欣宇議員提出的議案，並且有以下的建議，希望為工人打造更安全的工作環境。

首先，地盤安全，人人有責。現時地盤發生意外，法例主要針對承建商及分判商。舉例來說，上月在安達臣道地盤，有工人懷疑因貪圖方便而從高處亂掉廢料，但直至目前為止，只有一名分判商涉嫌干犯“容許物件從高處墮下”的罪名而被捕。部分持份者的不安全行為，往往會危害到其他人，例如一年內啟德就發生了兩宗棚架倒塌意外，負責建築物設計的持份者是否應加入更多安全保障元素呢？所以，我首先建議，政府的當務之急是要釐清各方責任，從發展商、承建商、設計者、分判商，甚至工人等，都要明確各自的安全職責，一旦有人失職，必須受到懲罰。

第二是加強培訓，提升安全意識。現時平安卡課程僅僅需時7.5小時，亦沒有包含安全意識的訓練，通過考試便能進入地盤工作。培訓如此短促，實在難以讓工人全面掌握安全知識，培訓效果猶如蜻蜓點水，部分工人對機器性能亦一知半解，操作時存在隱患。因此，我建議要延長平安卡課程的時數。建造業議會亦應根據不同工種和崗位的要求，安排多樣化課程。工人亦要強化自身的安全意識，不可因一時之便而罔顧安全。他們要明白，一旦發生意外，首當其衝的是工人自己及其家庭，除了生命有危險，還會為家人帶來情感的傷痛及經濟負擔。

第三是普及記分制，建立安全文化。香港建造商會去年4月推出“安全表現記分制度”先導計劃，工人被記滿分便須停工及接受安全培訓，目前約有六分之一的地盤參與這項計劃。根據香港建造商會反映，大部分工人和地盤管理人員均認為該計劃有助提高安全意識。因此，我建議當局應將計劃普及至所有地盤。

最後是善用科技，保障工人安全。去年5月，發展局與建造業議會合作推出“安全智慧工地”系統標籤計劃，承建商須在超過3,000萬元的政府工程使用先進設備收集各項數據，一旦監測發現危險，系統便會發出警報。目前，我認為政府仍然需要加一把勁，盡

快擴大計劃至私人發展項目。此外，還應將智能手環、智能安全帽、多合一感應器等列為工地的標準裝備，一旦工人遇到突發情況或危險環境，相關設備便能發出警報，保障工人安全。

主席，我謹此陳辭，支持原議案。

### **暫停會議**

### **SUSPENSION OF MEETING**

**主席：**會議現在暫停，明天上午9時恢復。

*立法會遂於下午6時04分暫停會議。*

*Suspended accordingly at 6:04 pm.*

立法會問題第7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楊永杰議員

會議日期：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作答者：發展局局長

答覆：

主席：

維多利亞港是香港的象徵，是珍貴的共有天然資產。優化維港海濱，為公眾提供多元、活力、暢達和共融的海濱用地是政府的政策目標和願景。發展局與海濱事務委員會一直緊密合作，致力推動各項優化維港兩岸海濱的工作。

就提問各部分，經諮詢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和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後，現回覆如下：

(一) 「先駁通、再優化」策略是希望提早開放已駁通的海濱予市民享用，但不代表「駁通」和「優化」會分開規劃。事實上，不少項目的海濱長廊建設和相連土地的優化工程都是合併規劃並在可行範圍內於同一工程進行，海濱長廊先完工便提早開放予公眾，無須按傳統安排要待優化工程全面完結後才開放。以卑路乍灣海濱休憩用地為例，臨海板道於2019年首季開放，較休憩用地全面開放早了19個月。東岸公園第一期的海濱長廊更是提早了約三年開放。茶果嶺海濱公園及翠屏海濱於2023年8月先行開放並打通了觀塘一帶約1.7公里海濱長廊，餘下約910米長廊預計2028年起分階段開放。

駁通海濱工作持續取得成果。截至2024年底，維港兩岸海濱長廊的總長度為約29公里，較五年前（即2019年底）延長了約6公里。我們的目標是在2028年或之前進一步將海濱長廊延長至34公里。換言之，未來數年將會延長約5公里海濱長廊，當中大部分位於九龍。

與此同時，我們會持續改善和優化現有海濱設施，務求做到「質」「量」並重。過往五年間（即2020-2024年），合共約40公頃的海濱休憩空間已開放予公眾。新近或快將完工的例子包括去年完成的紅磡都市公園(第一期)，以及在2025年中完成的紅磡都市公園(第二期)和西營盤東邊街北休憩用地，這些項目都是在已駁通海

濱的基礎上進行優化工程的例子，分別在紅磡和西營盤開放約0.9和1.32公頃海濱用地供市民享用，前者提供一系列康體設施，包括消防車輛展示區、長者健身園地等；後者將提供多元化的特色休閒設施及跨代共融遊樂空間，例如戶外彈床、玩沙區、嬉水區等。

此外，我們已向立法會提交修訂《保護海港條例》的草案，若獲通過，有助為改善海濱而進行的小規模填海工程拆牆鬆綁從而為探討駁通及優化海濱的方案，提供更大彈性。

(二) 維港兩岸因其地理位置優越，交通便利，不少大型文化、體育和旅遊盛事均在維港兩岸舉辦。

發展局及海濱事務委員會一直支持和鼓勵不同政府部門/機構善用相關海濱場地，舉辦各類活動，營造活力海濱。為善用市場力量，發展局將「中環海濱活動空間」及「灣仔海濱活動空間」交由私人營辦商營運。此外，西九文化區以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場地（例如：尖沙咀海濱花園及星光大道），亦是維港兩岸海濱的重要場地。各類在維港兩岸海濱場地舉行的活動包括多項品牌活動，例如「香港美酒佳餚巡禮」、「香港繽紛冬日巡禮」，以至大型戶外演唱會等。另外亦有不少馬拉松賽事在維港兩岸舉行，包括去年年底途經觀塘海濱及維港兩岸不同海濱場地的「香港街馬」，以及一月初在中環海濱舉行的特殊馬拉松。

隨著更多海濱優化工程（例如東岸板道）陸續落成，我們會更具備條件在海濱舉辦多元活動。我們歡迎不同私人和非政府機構善用這些場地組織活動，亦會與相關機構商討和透過活動空間的營辦商，將更多活動帶到海濱。

(三) 除了駁通及優化海濱，我們亦會在維港海濱選擇合適地點，以試點方式引入餐飲、零售及娛樂等商業設施，為遊人帶來方便及更好體驗。

就九龍海濱而言，在觀塘及茶果嶺海濱的兩個潮流輕食飲品智能售賣點已在上月投入服務，提供潮流輕食、特色飲品及小玩意。而售賣點本身亦有特色設計，可供遊人打卡。此外，《2024年施政報告》提出推動紅磡站周邊臨海及前碼頭用地的發展，以釋放有關地段的商住發展潛力，並同時提供活動場地，引入零售、餐飲及娛樂等設施，將該處打造成海濱新地標。

觀塘海濱的「反轉天橋底」場地，設有餐廳及小食亭為市民及遊人提供餐飲服務。發展局起動九龍東辦事處及營運機構會持續以

夥伴形式，善用該場地作創意藝術文化用途，為市民提供休閒娛樂空間，並舉辦藝術文化、創意、體育、綠色和健康生活的活動，以配合九龍東第二核心商業區的持續發展。

我們正積極為啟德發展區和鄰近海濱地帶注入活力。今年三月啟用的啟德體育園將為市民及遊客提供一站式運動、休閒、餐飲及購物的新體驗。其中，啟德體育園內設有逾70萬呎的零售設施、餐飲設施及休閒娛樂設施，而「美食海灣」亦提供九間多元化概念餐廳，市民和遊客可選擇室內或露天用膳，享受維多利亞港美麗的景色。此外，啟德體育園亦會善用海濱的公共空間和園內亦有超過14公頃的休憩及公園用地，舉辦多元化活動。至於啟德前跑道區，位於此區南岸一帶的住宅發展，建築物最低兩層在規劃上均可作「商店及服務行業」和「食肆」用途，在臨海地帶提供餐飲和零售設施。這一帶的發展預期於2025年至2027年陸續落成。

除了該等設施，正如《2024年施政報告》所述，民政及青年事務局亦會將啟德前跑道區的社區隔離設施改造為青年發展設施，包括設立「青年驛站」旅舍和青年文化藝術與體育交流空間，以促進內地及海外青年與本地青年雙向交流，為青年創造一個啟發創意的地方。

至於一些由私人發展和管理、位於海濱地帶的公眾休憩空間，正如發展局局長在去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回應鄭泳舜議員的口頭質詢時表示，只要擬議商業或其他活動不會構成通道、安全或衛生問題，亦不會妨礙其他人士享用公眾空間，政府各有關部門會盡量配合。為簡化審批程序，地政總署會以精簡方式處理性質簡單個案，例如涉及非商業活動（包括非牟利團體主辦的活動和與節慶有關的社區活動等）。至於商業活動，發展局正與地政總署探討為此類申請拆牆鬆綁，例如適度放寬可佔用的面積和為豁免書費用訂立標準收費等。

在推動不同地區的海濱發展時，我們都會考慮個別地區的特色及各項相關因素，亦樂意就相關主題聽取地區意見。

-----





(一) 過去兩年，經香港進入或離開內地的非內地旅客人次，表列如下：

	經香港進入內地的非內地旅客人次*	經香港離開內地的非內地旅客人次*	經香港進入或離開內地的非內地旅客人次*
2023	117萬	110萬	227萬
2024	186萬	181萬	367萬

註：\*上述數據並不包括經港珠澳大橋電子通道進入或離開內地的非內地旅客人次，以及經香港過境進入或離開內地的非內地旅客人次。

入境處並沒有備存當中過夜的非內地旅客和平均留港日數的資料。至於2023年及2024年，入境香港的非內地旅客當中，分別有479萬和715萬人次為過夜旅客，他們的平均留港日數分別為3.8及3.3日。

香港一直是海外旅客進入內地的門戶，是連接內地和全球的「超級聯繫人」和「超級增值人」。特區政府一直密切留意國家推出的過境免簽政策。我們會用好中央政府的惠港措施，進一步發揮香港為國家引入海外旅客樞紐的角色。

(二)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文體旅局）一直聯同香港旅遊局（旅發局），及(三) 採取多管齊下的策略推動大灣區「一程多站」旅遊。過去一年，我們感謝中央政府實施港澳地區外國旅遊團入境海南「144小時免辦簽證」政策，以及通過《〈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服務貿易協議》的第二份修訂協議（《修訂協議二》）將「144小時免辦簽證」政策適用範圍擴大至廣東全省，並提出為內地旅行社在西九龍高鐵站接關提供出入境便利優化方案。有關措施有助推動香港業界與內地旅遊業界合作開發更方便、更具彈性和多元化的「一程多站」旅遊路線，善用香港完善的跨境基建，帶動海外旅客開展大灣區「一程多站」旅遊。

在郵輪旅遊方面，國家於2024年5月宣布沿海省份全面實施外國旅遊團乘坐郵輪入境免簽政策，以及在《修訂協議二》中有關容許內地旅客以過境方式赴港參與掛靠內地港口國際郵輪航線。有關政策為香港帶來新機遇，吸引郵輪公司開拓更多涵蓋香港和內地港口的航線，讓航線選擇更多元化，吸引郵輪旅客以「一程多站」方式到訪香港及內地。文體旅局會繼續聯同旅發局，與內地的港口營運單位會面，並出席國內舉辦的大型郵輪會議，從而促進「一程多站」式郵輪旅遊發展，提升香港作為亞洲郵輪樞紐的競爭力。

在對外宣傳方面，繼2023年集中在泰國加強推廣，旅發局於2024年針對印尼市場推出多項宣傳工作，包括在2024年7月下旬與其他大灣區城市合作，邀請印尼媒體到大灣區拍攝旅遊節目「Celebrity on Vacation」，宣傳大灣區的多元化旅遊資源。節目於2024年9月底於印尼電視頻道Trans TV播放，藉此吸引當地旅客以「一程多站」方式到訪大灣區。於2024年9月，旅發局聯同廣東省文化和旅遊廳（廣東省文旅廳）及大灣區城市的旅遊單位代表，前往印尼雅加達舉行「大灣區—融匯精彩體驗」活動，向當地業界及媒體展示大灣區的多元旅遊資源和發展，同時與當地業界達成戰略合作，推出各種大灣區旅遊優惠和宣傳，持續吸引當地旅客展開大灣區「一程多站」旅遊。旅發局的一站式大灣區專題旅遊網站中，亦在去年新增印尼語版本，令印尼旅客及業界更方便輕鬆地掌握大灣區旅遊資訊，發掘大灣區的景點和體驗。

在盛事旅遊方面，旅發局透過在不同的大型活動中加入大灣區元素，並與其他大灣區城市相互推廣區內盛事，吸引海內外旅客以「一程多站」方式，參與在香港及大灣區舉辦的大型活動。例如旅發局於2024年6月在「香港國際龍舟邀請賽」中增設「粵港澳大灣區錦標賽」，邀請來自各大灣區城市的11支精英代表隊一同在港競技。在2024年10月的「香港單車節」，旅發局邀請56位來自大灣區的選手參與「環粵港澳大灣區城市自行車挑戰賽（香港站）」賽事。在2024年10月舉辦的「香港美酒佳餚巡禮」活動中，亦引進大灣區人氣美食。

在會展旅遊方面，旅發局在2024年繼續以「Meet HK • Meet GBA」為主題，吸引海外展覽商以香港作為「橋頭堡」，與內地市場接軌，另一邊廂協助內地展商以香港作為「跳板」，打進國際市場。此外，旅發局在2024年擴充「香港國際會議大使」計劃，邀請內地業界領袖擔任旅發局的特邀大使，協助內地會議「走出去」。

在推動業界協作方面，自2024年3月，旅發局與旅行代理商合作，於美加市場推出10個「一程多站」大灣區旅遊產品，並安排海外旅遊業界親身訪問考察香港及大灣區，讓他們更深入了解當地的旅遊資源和潛力，從而鼓勵他們推出更多「一程多站」旅遊產品。特區政府透過向香港旅遊業議會（旅議會）撥款，於2023年10月和11月組織業界在疫後前往大灣區考察，以推動香港與大灣區旅遊業界重新拓展業務合作。在2024年，有關考察已推展到大灣區以外的城市。在2025年，旅議會會繼續運用撥款安排更多業界考察，促進業界之

間的業務對接發展「一程多站」旅遊產品。我們會繼續鼓勵業界用好中央各項便利海外旅客經香港進入內地的措施，把握機遇，發展「一程多站」旅遊。

特區政府會繼續與相關中央部委商討便利國際旅客通過香港入境內地的安排，以吸引更多國際旅客以香港作為他們在國家「一程多站」旅途中的首站或中轉地。此外，文體旅局會繼續透過恆常溝通合作機制與國家文旅部、廣東省文旅廳以及大灣區各城市的旅遊單位，商討香港參與國家以及區域旅遊發展的工作，並就聯合市場監管、宣傳推廣、旅遊規劃對接，以及旅遊政策創新等議題進行緊密交流。我們亦會與不同內地省市洽談及簽署更多旅遊交流合作協議，深化合作關係，吸引更多來自內地不同省市的居民展開包括香港在內的「一程多站」旅程。

-完-

立法會問題第 9 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 嚴剛 議員 會議日期：2025 年 1 月 22 日

作答者：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

答覆：

主席：

香港有多個戶外和室內場地以供舉辦不同規模和性質的文藝、體育和娛樂活動。為讓更多廣受市民和旅客歡迎的活動能順利舉行，政府各政策局和部門就活動各項細節安排緊密溝通，在協助主辦方順利舉行活動的同時，平衡活動對當區居民日常生活的影響。

就嚴剛議員的提問，經諮詢發展局、環境及生態局、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及保安局，現回覆如下：

(二及三)

舉行活動往往需要不同政府部門審批和支持。相關部門在審批個別活動時，必定會按周邊環境和個別活動實際情況及需要，積極作出整體考慮和配合。如主辦單位在公眾場所舉辦公眾娛樂活動前需向食物及環境衛生署(食環署)申請「臨時公眾娛樂場所牌照」，食環署會徵詢環境保護署(環保署)及警方的意見。根據《噪音管制條例》的要求，環保署會就噪音管理方面提供專業意見。若戶外公眾娛樂活動不涉及音樂、曲藝或歌唱表演，只要活動沒有對鄰近居民造成噪音滋擾，則不會作出任何噪音管制要求或限制活動時間，主辦機構亦可以舉辦活動至晚上十一時後。若音樂、曲藝或歌唱表演活動有可能產生少量噪音，主辦機構可考慮採取適當噪音緩解措施，包括調校揚聲器的數量、位置、方向及音量，減低活動產生的噪音，以符合晚上十一時後噪音不應在鄰近民居可以聽到的要求。環保署歡迎主辦機構查詢，並樂意提供專業意見及協助。如活動需要延長至晚上十一時後，在不影響公眾秩序及公共安全的前提下，警方會按實際情況積極配合。

即將在今年三月啟用的啟德體育園是香港歷來最大型的體育基建，有助推動體育發展，並帶動休閒娛樂及旅遊業等產業和盛事經濟的發展。啟德體育園內各個不同規模的場地將提供現代化和多用途的設施。多個本地和海外的活動推廣機構亦已決定或計劃租用園區內不同的設施，當中包括體育和娛樂活動。相關部門在審批活動時，同樣會以上述原則，按周邊環境和個別活動實際情況及需要，積極作出整體考慮和配合。啟德體育園內的場地運作時間亦會靈活調整，配合個別活動實際情況和需要。

(一)

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轄下室內場地香港體育館和伊利沙伯體育館而言，康文署與演唱會主辦單位簽訂的合約中，條款細則訂明了活動開始和完結時間。根據合約，演唱會最遲須於晚上十一時三十分結束。如果活動超過預定時間結束，主辦單位須按合約訂明的機制繳付額外租金。過去三年(2022年至2024年)，在兩個場館舉辦的演出活動因為超時結束而導致主辦單位須繳付額外租金的場數表列如下：

場地	演出場數	主要原因
香港體育館	27	歌手演出超時
伊利沙伯體育館	0	不適用

至於中環海濱活動空間和灣仔海濱活動空間(統稱「空間」)，發展局以短期租約形式批予私營機構營運。營運空間的機構與租用空間的活動主辦單位之間場地租用合約，沒有任何有關活動超時而須繳付額外租金的條款。

立法會問題第十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葉劉淑儀議員                      會議日期：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作答者：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局長

答覆：

主席

就葉劉淑儀議員的提問，經諮詢相關政策局後，我代表政府綜合回覆如下：

「貴賓訪港計劃」旨在邀請香港以外地區人士，如政商界領袖、行業翹楚、智庫成員、意見領袖和學者等具影響力人士到訪香港，親身了解本港最新發展、機遇和優勢，把真實的香港好故事「帶回家」。政府在擬定邀請人選時會參考國家當前的發展策略和特區政府施政重點，包括「一帶一路」倡議、香港在「十四五」規劃下的「八大中心」定位，以及特區政府銳意拓展的新興市場如中東和東盟等，通過計劃針對性邀請相關地區國家和範疇的人士訪港，以擴大香港的朋友圈，開拓並深化交流合作。

「貴賓訪港計劃」所涉開支從政府新聞處的年度撥款支付。二〇二〇/二一年度至二〇二二/二三年度這三年間因受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影響，首兩年並無貴賓在該計劃下訪港，而第三年則有兩名訪客，有關開支約為34,000元；二〇二三/二四年度有39名訪客來港，有關開支約為190萬元；二〇二四/二五年度（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底）有43名訪客來港，有關開支約為110萬元。這些訪客來自內地、非洲、美洲、亞洲、歐洲、中東和大洋洲，涉及的界別包括政府、商界、學術、藝術文化、創新科技、國際/區域組織和智庫等。

從以上訪客數目增長可見，「貴賓訪港計劃」能有效「請客來」，有助拓展香港的國際聯繫，政府會繼續用好這個計劃，對外宣傳推廣香港的優勢。

除了「貴賓訪港計劃」外，政府一直透過不同渠道和安排，促進香港與內地以及國際在相關政策範疇的民間交流。就民青局的工作而

言，我們為青年人提供多元化的內地和國際交流和實習機會，推動他們拓寬視野，與各地的青年交流。截至2024年12月底，共有約25 000名及4 800名青年分別參加民青局在2024-25年度舉辦的各項境外青年交流和實習計劃。在2025-26年度，民青局亦推出優化措施，鼓勵獲資助的非政府機構舉辦更多雙向交流項目。另外，為了擴展青年人空間和網絡，民青局會將啟德社區隔離設施改造為青年發展設施，包括設立「青年驛站」旅舍和青年文化藝術與體育交流空間，以促進內地及海外青年與本地青年雙向交流，為青年創造一個啟發創意的地方。為推展相關項目，政府已在2024年12月20日發出招標文件，透過公開招標以短期租約形式選出一個合適的團體營運這個青年設施。我們預期相關設施將於2025年內開始有序投入營運。

此外，特區政府14個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一直透過其網絡，以不同渠道積極進行對外聯繫和推廣工作。各經貿辦走訪其覆蓋的國家和地區，與當地主要行業組織、商界領袖及重要人士會面，介紹香港最新發展和主要政策措施，向他們積極推廣香港在「一國兩制」下的獨特優勢，並邀請有關行業領袖及重要人士訪港，讓他們親身體驗和了解香港的最新情況。

另一方面，投資推廣署一直與各政策局合作，透過舉辦日常和大型投資推廣活動，邀請或吸引海內外商界領袖、行業領袖及其他重要訪客來港，讓他們親身感受在港設立業務可享有的獨特優勢。其中，大型投資推廣活動的例子包括「裕澤香江」高峰論壇、「香港金融科技周」，以及「StartmeupHK創業節」等。投資推廣署在2024年成功協助539間海外及內地企業在港開設或擴展業務，由此可見，該署舉辦的活動有助促進商界和行業之間的民間交流。

在創新科技方面，政府一直致力促進不同的國際創科活動，吸引海內外的創新科技行業精英、企業代表來港交流。以2024年4月的「香港國際創科展」為例，活動吸引來自13個國家和地區的展商參展。在2023年12月，「2023亞太資訊及通訊科技大獎」於香港舉行，匯聚來自15個成員經濟體逾600位亞太區的資訊及通訊科技領袖和業界翹楚。

在教育方面，為實現發展香港成為國際教育樞紐的目標，政府將推廣「留學香港」品牌，全方位吸引世界各地的優秀人才來香港留學，並支持本地專上院校加強國際交流及聯繫，把握發展機遇，說好香港故事，從而進一步鞏固本港高等教育界的國際地位。為支持大學進一步向世界推廣香港高等教育的工作，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在2022-25三年期撥款2,047萬元予八所教資會資助大學共同參與的大



學校長會國際化小組，以參與和舉辦各項海外活動，包括在美洲教育者年會暨教育展、歐洲教育者年會及亞太國際教育協會年會等國際博覽會中聯合設立香港館，並到訪不同地方招收海外學生。為推廣國際化，教資會資助大學將繼續進行聯合招生路演，並參與當地教育展，致力招收更多來自世界各地的學生留學香港。

在旅遊方面，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持續將來自世界各地媒體、影視紅星、網紅博主等深具影響力的各界人士「請進來」，親臨香港，親身體驗，並為他們度身訂造個人化的主題行程，產生正面口碑，透過他們的影響力，將香港歷久彌新的魅力傳遍全球，吸引各地旅客來港旅遊。旅發局亦透過安排考察團，讓外地旅遊業界親身來港感受不同旅遊體驗，激發他們的靈感，推出更多不同類型的旅遊產品。另外，旅發局一直積極安排會展旅遊業界代理、企業及商會代表訪港，讓他們了解香港最新的會展旅遊資源及親身參與及體驗不同盛事，爭取他們在港行大型的會議展覽活動。旅發局更帶領旅遊業界參與大型旅遊展覽和活動，進一步推廣香港。

在文化交流方面，文化體育及旅遊局(文體旅局)每年資助香港藝團／藝術家在海外舉辦文化藝術活動，以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在海外舉辦的「香港周」，宣揚中華文化及香港在文化藝術方面的成就，加強交流合作，促進民心相通。

此外，由文體旅局呈獻，康文署策劃的「亞藝無疆」藝術節於每年9月至11月舉辦，涵蓋舞台演出、展覽、戶外嘉年華和電影放映等。「亞藝無疆2024」的演出和活動超過100場，吸引逾100 000人次參與。康文署會繼續策劃「亞藝無疆」藝術節，將其打造成文化演藝交流項目品牌，為不同國家提供恆常交流的平台，以及展現不同國家和地區的文化藝術精髓，進一步推廣香港作為亞洲文化大都會的形象。

另外，文創產業發展處(文創處)透過「創意智優計劃」(「計劃」)為七個創意產業提供資助，培育具產業化潛力的文創項目，引進市場資源，促進跨界別、跨文化藝術領域的合作項目，支持創意業界參與內地和海外商業展演及展覽，組織業界考察團到內地和海外開拓商機，為香港文創產業帶來更廣闊的發展空間。

文創處推動香港設計產業積極發揮平台角色，成為中外設計產業鏈的重要節點，協助香港文創設計人才創作更多兼具中華文化及香港特色的文創產品。文創處亦推動更多香港和海內外文創產品加入香港

貿易發展局的「亞洲知識產權交易平台」，推進文化知識產權交易和轉化，並加強支援本地原創作品打入內地及國際市場。

於去年12月圓滿舉行的首屆「香港時裝薈」，匯集了不同時裝設計活動，包括高峰會和論壇、展示本地和海外設計師的高級訂製服裝、工裝、晚裝和其他類型服裝的時裝表演和展覽、亞洲區得獎時裝設計師作品展、展現跨藝術領域合作的晚會等；同時引入嶄新元素和周邊活動，吸引香港、內地和海外具份量的時裝品牌及業界人士參與。文創處會繼續致力將「香港時裝薈」發展為年度盛事，進一步提升香港在國際時尚界的影響力和地位，打造香港成為亞洲時裝設計中心。

為響應香港在國家《十四五規劃綱要》下肩負起中外文化藝術交流中心的角色，「電影發展基金」（「基金」）於2023年推出「亞洲文化交流電影製作資助計劃」，資助亞洲國家電影人合作拍攝的電影計劃，製作富香港和亞洲文化特色的電影，同時讓香港電影「走出去」。「基金」於2024年將原有的「亞洲文化交流電影製作資助計劃」進一步擴展為「歐亞文化交流電影製作資助計劃」，資助起用歐洲和亞洲國家電影人合作拍攝的電影計劃，製作出富香港與歐亞文化的電影，同時讓香港電影更容易打入境外市場。政府亦透過境外重點影展推廣計劃，支援香港電影在境外進行宣傳活動，促進香港電影市場的發展，包括舉辦內地及海外考察團，率領香港新進導演及業界代表參加當地的電影節／影展。

總括而言，政府現時透過「貴賓訪港計劃」以及其他不同的措施，促進與世界各地不同持份者的交流。相關政策局會繼續按照其政策目標，深化與持份者的交流和合作。

立法會問題第 11 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江玉歡議員      會議日期：二零二五年一月廿二日  
作答者：醫務衛生局局長

答覆

主席：

就江玉歡議員的提問，經諮詢運輸及物流局及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後，現綜合回覆如下：

(一)

醫管局醫院內的泊車位主要是為醫院營運的工作所需而設，會優先給予與醫院運作有關的必要車輛使用，包括救護車、非緊急救護服務車輛、復康巴士、護老院及殘疾人士院舍車輛、政府車輛、運送及收集醫療儀器／設備／物資／廢物的車輛、行走各聯網醫院之間的穿梭巴士，及醫院維修／管理／服務車輛等，及安排予醫院職員，特別是需要輪班當值的醫護人員的私家車輛。公立醫院需在滿足上述運作需要後，方可向訪客提供泊車位。一般而言，公立醫院均有良好的公共交通配套，政府亦鼓勵市民盡量使用公共交通工具往返公立醫院。市民有迫切需要到公立醫院求診時，可考慮使用的士，或因應緊急程度使用救護車服務。在有急切醫療需要的情況下使用私家車輛未必合適。

醫管局理解醫院訪客對泊車位有一定需求，因此會根據醫院總泊車位數目、入院人數和急症室就診人次等有關因素提供若干數量的訪客泊車位，包括將其中 2 至 5 個訪客泊車位撥作殘疾訪客泊車之用。

醫管局各醫院聯網共有 7 354 個泊車位<sup>1</sup>，包括 422 個一般訪客泊車位及 110 個為殘疾人士訪客而設的泊車位。總泊車位與病

---

<sup>1</sup> 總泊車位數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床<sup>2</sup>的比例為約每 4.17 張床設置一個泊車位。各公立醫院的病床、泊車位數目及當中的訪客泊車位數目載於附件。

(二)

在 2017 年至 2023 年期間，醫管局接獲關於泊車位不足的投訴及違泊鎖車的數字如下，當中未有涉及緊急送醫的案例。

年份	泊車位不足投訴宗數	訪客違泊鎖車個案數字
2017	0	386
2018	2	594
2019	4	389
2020	0	274
2021	0	613
2022	2	341
2023	0	378

(三)

《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下稱「《規劃標準》」)為包括公立醫院在內的各發展項目的泊車位數目提供指引。政府會定期檢討並適時修訂《規劃標準》內的泊車設施標準，以配合交通管理政策和泊車位需求。政府在完成最近一次泊車設施標準的檢討後，已於 2021 年 8 月修訂《規劃標準》內相關的指引。

按現時《規劃標準》的指引，醫院車位數目標準為按比例每 3 至 12 張病床設立一個泊車位。有關泊車位通常是為醫院工作需要而設，指引亦同時建議應為訪客闢設適量的泊車位。在規劃醫院項目時，醫管局需要進行交通評估，包括檢視有關醫院項目的整體泊車需求，並建議合適的泊車位數目。如有需要，運輸署會就有關建議向相關的部門提供意見。

---

<sup>2</sup> 總病床數目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如前文所述，公立醫院訪客泊車位安排取決於個別醫院運作情況而定，同時醫管局會考慮個別醫院的實際限制、地理環境、人流數量及當區的公共交通配套等因素作相應規劃及安排。部分公立醫院（特別是位處市區較舊地區者）佔地較少但相對易於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往返，因此其有限空間應優先用作醫院運作或擴建用途，而泊車位數目，特別是訪客泊車位，會相應較少。因應公立醫院營運需要並按回覆第（一）部分所述的安排，醫管局在規劃第一個醫院發展計劃時，亦有適度增加泊車位的數量。

為切合就診及探病人士的需要，醫管局亦配合政府改善往來公立醫院和公共交通設施的有關政策，積極參與商議有關措施，以改善連接公立醫院的行人通道及步行環境。醫管局亦與路政署及其他相關部門合作和溝通，務求加強醫院連接相鄰行人通道及公共交通設施，為市民帶來更方便的醫院行人暢達性設施。

- 完 -

## 醫院管理局各醫院的病床及泊車位數目

聯網	醫院／機構	截至2024年 3月31日 的病床數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車位數目		
			總數	一般 訪客	殘疾人 士訪客
港島東	春磡角慈氏護養院	240	23	0	1
	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 醫院	1 929	503	22	2
	律敦治及鄧肇堅醫院	658	168	21	3
	長洲醫院	87	0	0	0
	東華東院	262	43	0	2
	黃竹坑醫院	160	43	0	2
<b>港島東整體</b>		<b>3 336</b>	<b>780</b>	<b>43</b>	<b>10*</b>
港島西	大口環根德公爵夫人 兒童醫院	136	36	4	2
	東華三院馮堯敬醫院	272	9	1	2
	葛量洪醫院	389	85	10	2
	麥理浩復康院	110	74	7	4
	瑪麗醫院	1 639	434	31	4
	東華醫院	532	33	0	2
	贊育醫院	1	11	0	1
<b>港島西整體</b>		<b>3 079</b>	<b>682</b>	<b>53</b>	<b>17*</b>
九龍中	香港佛教醫院	376	36	0	2
	香港紅十字會輸血服 務中心	0	46	10	1
	香港兒童醫院	278	135	20	2
	香港眼科醫院	45	40	0	1
	九龍醫院	1 363	309	45	7
	伊利沙伯醫院	2 018	658	31	6
	廣華醫院	1 229	20	0	0
	聖母醫院	236	5	2	1
	東華三院黃大仙醫院	531	59	0	2
<b>九龍中整體</b>		<b>6 076</b>	<b>1 308</b>	<b>108</b>	<b>22*</b>

聯網	醫院／機構	截至2024年 3月31日 的病床數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車位數目		
			總數	一般 訪客	殘疾人 士訪客
九龍東	靈實醫院	601	156	12	2
	將軍澳醫院	835	216	11	2
	基督教聯合醫院	1 574	281	0	3
<b>九龍東整體</b>		<b>3 010</b>	<b>653</b>	<b>23</b>	<b>7</b>
九龍西	明愛醫院	1 297	280	10	4
	葵涌醫院	955	79	0	1
	北大嶼山醫院	180	65	3	5
	瑪嘉烈醫院	1 818	465	17	8
	仁濟醫院	809	133	1	2
<b>九龍西整體</b>		<b>5 059</b>	<b>1 022</b>	<b>31</b>	<b>20*</b>
新界東	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 醫院	620	223	0	3
	白普理寧養中心	26	8	0	1
	北區醫院	716	325	52	4
	威爾斯親王醫院	1 901	547	21	4
	沙田慈氏護養院	304	38	4	2
	沙田醫院	591	184	13	2
	大埔醫院	1 054	179	20	4
<b>新界東整體</b>		<b>5 212</b>	<b>1 504</b>	<b>110</b>	<b>20*</b>
新界西	博愛醫院	822	235	8	2
	青山醫院	1 156	280	8	6
	小欖醫院	520			
	屯門醫院	2 101	766	34	5
	天水圍醫院	300	124	4	1
<b>新界西整體</b>		<b>4 899</b>	<b>1 405</b>	<b>54</b>	<b>14*</b>
<b>醫管局整體</b>		<b>30 671</b>	<b>7 354</b>	<b>422</b>	<b>110</b>

\*註：包括訪客與職員共用的殘疾人士車位

立法會問題第十二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 林琳議員

會議日期： 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作答者： 醫務衛生局局長

答覆：

主席：

政府十分重視婦女健康，並致力為不同年齡婦女提供優質的醫療和健康服務。衛生署婦女健康中心及母嬰健康院為 64 歲或以下婦女提供獲資助的婦女健康服務。服務範圍包括健康教育、評估、輔導及適當的檢查測試（包括乳癌及子宮頸篩查服務）。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在公共醫療系統為市民提供全面和優質的醫療服務，包括婦科服務。此外，基層醫療署已於二〇二三年九月出版《香港基層醫療健康人生計劃參考概覽》，提供一套以實證為基礎的全面健康指引。基層醫療署將於二〇二五年第一季推出婦女在不同人生階段（由青春期、生育期至更年期）的健康人生參考概覽，以促進婦女自我管理健康能力。

就林琳議員的提問，經諮詢民政及青年事務局（民青局）、教育局、醫管局、衛生署和基層醫療署後，現綜合回覆如下：

（一）

衛生署一直與相關政府部門合作，透過不同渠道，向大眾發放有關婦女健康的資訊。除了衛生署設立的婦女健康專題網站（[https://www.fhs.gov.hk/tc\\_chi/health\\_info/class\\_topic/ct\\_woman\\_health/ct\\_woman\\_health.html](https://www.fhs.gov.hk/tc_chi/health_info/class_topic/ct_woman_health/ct_woman_health.html)），民青局亦於二〇二四年十月推出一站式家庭及婦女資訊平台（<https://www.familyandwomen.gov.hk/>），匯集與家庭及婦女相關的訊息，當中包括與婦女健康相關的實用資訊。資訊平台載有衛生署婦女健康中心和母嬰健康院，以及「慢性疾病共同治理先導計劃」等資料，方便公眾查閱。資訊平台亦整合了衛生署有關婦女常見疾病和檢查，以及女性在不同人生階段的健康資訊，例如成年女士健康飲食、預備懷孕、懷孕及哺乳期的健康飲食、產前產後的情緒健康、更年期的生理及心理變化，以及骨骼健康等，以協助婦女及市民為不同人生階段作好準備。資訊平台亦不



時上載專題文章及短片，邀請相關的專業人士或專家就個別範疇的特定題目作介紹，例如女性情緒健康和以中醫角度了解女性更年期健康等。政府將持續檢視資訊平台和豐富當中內容。

## (二)

根據醫管局香港癌症資料統計中心數據，在二〇二二年，本港新增癌症個案（35 373 宗）當中，女性個案數目（18 134 宗）較男性（17 239 宗）多。乳腺癌及子宮體癌亦分別為二〇二二年全港第二及第七大常見癌症。癌症防控工作為婦女健康的重要一環。政府根據《香港癌症策略》，一直推廣實證為本的癌症篩查，目的是及早發現癌症或癌前病變而接受醫治，使治療更見成效。目前，癌症預防及普查專家工作小組就香港的十一種癌症制定了相關的篩查建議（包括子宮頸癌、乳癌及卵巢癌等）。

政府已根據專家工作小組的建議，於二〇〇四年起推行全港性的「子宮頸普查計劃」。合資格婦女可到母嬰健康院及婦女健康中心接受獲資助的子宮頸檢查服務。衛生署二〇二〇至二〇二二年度人口健康調查發現，本港約一半（52.1%）25 至 64 歲婦女曾進行子宮頸篩查，覆蓋率與部分鄰近地區（例如日本）相若。

此外，政府以風險為本的方式進行「乳癌篩查先導計劃」。先導計劃於二〇二一年下半年起在衛生署轄下的婦女健康中心、四間母嬰健康院及 18 間長者健康中心展開，為 44 至 69 歲的合資格婦女提供乳癌篩查服務。經乳癌風險評估確定為有較高患乳癌風險的婦女，會由衛生署轉介至外判的影像中心進行乳房 X 光造影檢查及輔助性的乳房超聲波檢查。截至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先導計劃下有 35 439 名婦女接受乳癌風險評估，其中 10 113 名婦女（約 28%）按風險評估接受乳房 X 光造影檢查（包括在有需要情況下進行的乳房超聲波檢查），與本地大學的研究結果相若。

另外，基層醫療署轄下全港各區的地區康健中心（康健中心）／地區康健站正積極協助市民（包括婦女、兒童及學生等）根據其性別、年齡及家族病史等因素，制訂個人化的健康人生計劃。健康人生計劃是一項以實證為本和全面的健康策略，強調預防和個人化需要，就市民人生不同階段的健康需要作出指引。個別康健中心更會為有需要市民提供相關婦女健康教育及資訊，例如預防骨質疏鬆、子宮頸癌或乳癌。各康健中心亦積極配合政府癌症篩查計劃，包括透過為康健中心會員進行健康風險評估，識別

與癌症有關的風險因素，以協助市民持續管理風險因素。同時，康健中心會協助及轉介合資格人士至《基層醫療指南》內參與政府癌症篩查計劃的醫生以接受篩查。

上述與婦女健康服務相關的資訊可於衛生署和康健中心網頁及／或民青局資訊平台作進一步查閱。

### (三)

為針對香港人口結構及不同社群的健康需要，《行政長官 2024 年施政報告》宣布衛生署將訂立全生命周期健康促進策略（《策略》），按不同年齡和健康狀況制訂市民健康管理計劃。《策略》將覆蓋所有年齡層，由嬰兒出生、就學、成年及就業，以至婦女懷孕到邁向年長的不同階段。與此同時，政府一直提供各項健康服務，以保障不同年齡層女性的健康。

嬰幼兒方面，衛生署母嬰健康院根據「香港兒童免疫接種計劃」為合資格的初生至五歲嬰幼兒提供免費免疫接種服務，以預防 11 種傳染病，包括結核病、乙型肝炎、小兒麻痺症、破傷風、百日咳、麻疹、白喉、流行性腮腺炎、德國麻疹、水痘和肺炎球菌病。每年均有超過九成本地出生的新生嬰兒到母嬰健康院接受包括疫苗接種等服務。自二〇一九／二〇學年起，「香港兒童免疫接種計劃」為小五和小六女學童推出人類乳頭瘤病毒疫苗接種安排。衛生署學童免疫注射小組到校為合資格的小五女學童接種首劑人類乳頭瘤病毒疫苗，並於下一學年當女童升讀小六時接種第二劑疫苗。因應疫苗可預防疾病科學委員會早前建議將人類乳頭瘤病毒疫苗的目標組群擴展至 18 歲或以下較年長的女童，政府已宣布實施一次性補種計劃，分階段為二〇〇四年或以後出生而未接種該疫苗的合資格香港女性居民免費補種。

當小孩踏入校園，為培養他們從小開始建立健康生活模式，衛生署參考世界衛生組織倡議的《健康促進學校框架》，推出了「全校園健康計劃」，通過指引和檢視表協助學校有系統地檢視及制訂促進體能活動、健康飲食、精神及社交健康的措施，逐步成為一個有益於生活、學習及工作的健康環境。衛生署會為學生提供健康促進活動如外展到校健康講座，內容涵蓋健康生活、精神及社交健康，當中包括性教育相關的主題，例如青春期的轉變、與異性相處的技巧、性與愛的關係、安全性行為的重要、避孕的原理和方法、認識性騷擾及其處理方法等。《行政長官 2024 年施政報告》宣布強化「全校園健康計劃」，為每間參與學校編製「一

校一健康報告」，建議針對性校本健康促進措施。

在中小學課程，讓學生認識有關青春期的生理、個人衛生習慣、心理及社交方面的轉變，是性教育的部分學習內容。學校透過相關學科，包括常識科／小學人文科、小學科學科、初中公民、經濟與社會科、高中倫理與宗教科、生物科及健康管理與社會關懷科等，並配合周會、班主任課、校本德育及個人成長課、全方位學習活動和講座等，幫助學生理解身體變化，掌握健康管理的知識，培養正確價值觀，以正面、健康的態度迎接成長的變化。

育齡婦女方面，衛生署母嬰健康院及婦女健康中心為她們提供健康服務及資訊，以預防疾病及促進健康，當中包括產前、產後、育兒教育及家庭計劃等服務。衛生署亦透過資助香港家庭計劃指導會提供預防、普檢及診治疾病服務，促進性與生殖健康。

更年期及女性長者方面，衛生署透過母嬰健康院及婦女健康中心的服務，以及網站、印刷品等，為婦女提供有關更年期的健康資訊。衛生署 18 支長者健康外展分隊深入社區，與其他長者服務機構合作，為長者及其照顧者舉辦促進健康的活動，目的是推廣健康老齡化，加強長者的自我照顧能力，以及減低患上疾病的風險。相關的培訓主題多元化，範圍涵蓋不同的重點範疇，包括健康飲食、體能活動、減少酒精相關危害、精神健康推廣、預防損傷及性健康。衛生署亦設有長者健康服務專題網站，向長者推廣健康生活模式，加強長者自我照顧能力，以減低長者染病和罹患殘疾的機會。《行政長官 2024 年施政報告》宣布，為推進基層醫療發展，政府會將更多地區康健站擴充為中心並擴展服務網絡，整合婦女健康中心和長者健康中心服務。

另外，基層醫療署轄下康健中心會為有需要的女士，提供健康風險評估和婦女健康相關的推廣及教育，並鼓勵婦女於不同人生階段，建立自我健康管理及健康生活模式。截至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臨時數字〕，康健中心累積會員人數約為 349 900 人（115 611 名男性會員及 234 337 名女性會員），而「慢性疾病共同治理先導計劃」（現時涵蓋糖尿病及高血壓篩查服務，並會按《行政長官 2024 年施政報告》於今年內擴大服務範圍至血脂檢查）參加人數約為 93 000 人（30 661 名男性參加者及 62 338 名女性參加者），兩者參與人數的男女比例俱為一比二。

政府未來會繼續為不同年齡層女性提供優質的醫療和健康服務。

立法會問題第十三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 林新強議員

會議日期： 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作答者： 律政司司長

答覆：

主席：

就林新強議員提出的問題，現綜合回覆如下：

律政司司長一直致力透過外訪說好真實的香港故事，宣傳香港在「一國兩制」下普通法制度的獨特優勢及深厚穩健的法治基礎，以確立香港作為亞太區國際法律及爭議解決服務中心的地位。

律政司司長於2022年7月至今共有23次公務外訪，涉及的總支出為接近港幣一百萬元。

— 完 —

立法會問題第十四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陳永光議員                      會議日期：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作答者：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答覆：

主席：

政府於 2020 年 3 月推出「公務員中醫診所先導計劃」，在位於東區及荃灣區的兩間中醫診所暨教研中心設立公務員中醫診所，為公務員及合資格人士免費提供治療所需的中醫內科和針灸服務。計劃由 2021 年 10 月起恆常化，其後位於北區的第三間公務員中醫診所亦於 2023 年 3 月投入服務。

就問題的各部分，現答覆如下：

- (一) 公務員中醫診所每年的就診人次由 2020-21 年約 60 000 增加至 2023-24 年約 100 000，增幅超過 60%。各間公務員中醫診所每年的就診人次及總就診人次載於附表。我們沒有備存就診的公務員及合資格人士類別（在職公務員、退休公務員或合資格家屬）的分項數字。
- (二) 三間公務員中醫診所於每個工作天合共提供約 360 個診症名額。求診的公務員及合資格人士可於辦公時間內透過電話或流動應用程式，以先到先得方式預約即日和下一個工作天的診症名額。因應主診中醫師的建議及可用診症名額

的情況，病人可在診症當日起 30 天內獲安排覆診。三間公務員中醫診所並沒有採用讓病人輪候的方式分配診症名額。

- (三) 公務員中醫服務自推出以來，一直深受公務員及合資格人士歡迎，平均使用率超過 95%。公務員事務局除了於「公務員中醫診所先導計劃」推出一年後曾進行檢討並決定把服務恆常化之外，亦不時透過四個中央公務員評議會，以及公務員醫療及牙科診療常務委員會收集公務員及合資格人士對公務員中醫服務的意見。總體而言，公務員及合資格人士對公務員中醫診所的服務均有相當正面的評價，由於服務需求殷切，他們期望診症名額能有所增加。
- (四) 為回應職方的訴求，我們已於 2024 年 11 月起增加 2 000 個公務員中醫診所的年度服務名額，並將於 2025-26 年度再增加 3 000 個服務名額，增幅合共 5 000 個。新增的服務名額大致上平均分配予三間診所。

公務員醫療福利一直透過衛生署和醫院管理局（醫管局）提供。現時的公務員中醫診所設於三間現有的中醫診所暨教研中心內，這些中醫診所暨教研中心由醫管局、非政府機構和本地大學以三方協作模式運作。我們會集中資源繼續透過設立於中醫診所暨教研中心內的公務員中醫診所提供服務，現時並無計劃引入外展服務。長遠而言，我們會透過重置或重建部分中醫診所暨教研中心，以增設更多公務員中醫診所。我們亦正與醫務衛生局探討將來於香港

中醫醫院落成啟用後向公務員及合資格人士提供中醫服務。

## 公務員中醫診所就診人次

年度	公務員中醫診所 (荃灣) 就診人次#	公務員中醫診所 (東區) 就診人次#	公務員中醫診所 (北區) 就診人次*	總就診人次
2019-20	2 400	2 400	—	4 800
2020-21	28 900	30 300	—	59 200
2021-22	28 800	30 100	—	58 900
2022-23	34 600	35 600	1 000	71 100
2023-24	36 000	36 900	26 500	99 400
2024-25 (截至 2024年11 月底)	24 400	25 100	18 200	67 600
總數	155 100	160 300	45 600	361 100

# 於 2020 年 3 月 2 日投入服務

\* 於 2023 年 3 月 20 日投入服務

註：就診人次進位至最接近的百位數，因此單項總和未必與總計相同



**立法會問題第 15 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黃錦輝議員

會議日期：2025 年 1 月 22 日

作答者：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

答覆：

主席：

政府注意到電子競技（電競）在全球迅速發展。電競融合了競賽、技術、科技和娛樂，特別吸引全球年輕人參與，是新興競賽項目之一。政府一直密切留意電競在香港的發展情況，並研究從不同角度，包括科技發展、周邊產品、專業競賽等支援電競產業的發展。

就黃錦輝議員提問的四個部分，經諮詢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後，我現綜合回覆如下：

- (一)及 (二) 2018-19 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向數碼港撥款 1 億元協助推動電競產業的發展，當中約 5,000 萬元用於改建數碼港商場部分空間，以提供一個適合舉辦中小型電競比賽和訓練活動的場地及數碼娛樂熱點。過去三年，約 200 多項活動在該場地舉辦，包括 21 項電競賽事，而當中六項為國際賽事，15 項為本地賽事，包括杭州第 19 屆亞運會電競代表選拔及資格賽及香港電競超級聯賽相關活動等，平均現場參與人數由數十至 300 人不等，而不少電競賽事線下線上並行進行，透過網上直播形式讓本地及香港以外的人士參與，故個別國際賽事的線上觀眾人數累計可達數萬人。

除了場地支援外，在上述的專項撥款支持下，數碼港於 2019 年至 2021 年期間推出「電競行業支援計劃」，資助業界舉辦電競賽事及活動、參與海外交流及拓展商機、開辦電競教育課程及舉辦推廣活動等，涉及 167 個項目。同時，數碼港於 2019 年推出「電競實習支援計劃」，為有志投身電競行業和具備相關學歷或經驗的學生、畢業生及合資格的青年提供電競行業的實習機會及資助。實習計劃已於 2021 年 11 月停止接受新申請，共批出約 90 個實習名額並成功配對約 50 個實習名額。

(三)及 (四) 電競近年逐漸被部分國際體育機構認可為競賽項目，香港選手在國際及亞洲級別的比賽中奪得好成績。電競在 2022 年舉行的杭州第 19 屆亞運會屬競賽項目，政府當時資助中國香港電競總會（電競總會）派出超過 30 名選手出戰七個電競賽項，並在其中一個項目奪得銀牌。因應港隊在杭州亞運會取得的成績，香港體育學院透過「個別精英運動員資助計劃」在 2024-2025 年度向 12 名選手提供資助，以及向電競總會提供額外資助，用於聘請教練以及選手的比賽及培訓需要，邁向精英化發展。

一些大型電競比賽在世界各地備受追捧，在全球掀起參與電競遊戲及觀賽的熱潮，這些比賽能吸引大量海外觀眾到場觀賽，亦能帶動包括門券、周邊產品消費、廣告贊助、科技研發和支援等收入及效益，帶來商機。政府一直致力推動香港成為國際體育盛事之都，透過「M」品牌計劃支援在本地舉辦的大型國際體育活動。我們歡迎國際大型電競比賽在港舉行，並會透過「M」品牌計劃資助相關盛事。

## 立法會問題 16 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 林順潮 議員

會議日期： 2025 年 1 月 22 日

作答者： 環境及生態局局長

### 答覆

主席：

就林順潮議員的提問，經諮詢保安局，現綜合回覆如下：

香港警務處（警務處）、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及愛護動物協會早年共同推出「動物守護計劃」，透過多機構合作的模式積極防止及偵查涉嫌殘酷對待動物案件。警務處和漁護署亦分別透過「動物守護·社區大使」計劃以及「做個盡責的寵物主人」專題網站和巡迴展覽等途徑，在社區層面和網上平台宣傳防止殘酷對待動物的信息，鼓勵公眾適時舉報和提供有助調查的資料，以及提高市民對動物福利的認識。

在2022年至2024年，警務處接獲的殘酷對待動物個案宗數和被捕人數，以及相關檢控數字表列如下：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個案宗數	54	74	71
被捕人數	32	60	59
檢控宗數 <sup>*註</sup>	21	25	22

<sup>\*註</sup> 檢控數字截至 2024 年第 3 季，當中包括漁護署檢控的個案。

政府並無備存毒害動物個案和涉案毒藥的分項資料。

## 立法會問題第十七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 陳穎欣議員

會議日期：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二日

作答者： 房屋局局長

### 答覆

主席：

就陳穎欣議員的提問，房屋局和醫務衛生局的綜合回覆如下：

(一)及(二)

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的主要職能是為有住屋需要的低收入家庭提供可負擔的租住房屋。同時，房委會亦於轄下公共屋邨提供其他附屬設施如零售設施，零售設施的行業組合亦包括西醫診所，以照顧居民的日常所需。

現時，房委會轄下55個商場共有61間西醫診所，約八成的商場均設有一間或以上的診所，另有5間位於不同商場的診所亦正在招標中，加上位於房委會轄下公共屋邨的其他商業單位的16間西醫診所，房委會的零售設施合共有77間西醫診所，為居民提供便捷的醫療診症服務。這些診所因應個別情況及居民對醫療服務的需求等因素，訂定為居民提供診症服務的營業時間，房委會沒有要求西醫診所提供夜診服務。過去五年，房委會轄下設有西醫診所的公共屋邨商場見附件。至於就房委會已分拆出售的非住宅物業，拆售物業的業主受到法律、地契條款、大廈公契及買賣契約中相關限制性契諾所規範，房委會不會干預有關業主的日常運作和商業決定，亦沒有統計已拆售物業商場的店鋪類別。

(三)

房委會一向按商業原則出租轄下的商業單位，一般通過招標的方式出租，並以市值訂定租金水平。房委會理解屋邨居民對醫療診症服務的需求，因此在安排出租商業單位時，會優先考慮醫務診所行業。此外，房委會亦設立了熱線，提供轄下商業單位的租賃資訊，方便有興趣的潛在商戶直接聯絡房委會；房委會在招租海報上亦加入了二維碼

(QR code)，方便潛在商戶瀏覽最新的招標公告，及訂閱接收商舖的招標資訊，藉此增加在公共屋邨內提供西醫診所的機會。

房委會為空置商舖招標時，除了在商舖外張貼招租海報、在報章刊登招標廣告、將招標公告上載於房委會／房屋署網頁外，亦會主動聯絡曾就相同行業(包括西醫診所)競投商舖但未能成功的潛在商戶；此外，房委會會將招標商舖的資訊以電郵及郵寄方式通知香港西醫公會及香港醫學會，以便他們通知有興趣競投商舖的醫生會員，藉此增加成功出租商舖作西醫診所的機會。根據記錄，房委會轄下零售設施的西醫診所數目於 2020 年至 2024 年期間錄得增長約 7%，共有 77 間(包括商場及非商場商業單位)。惟商舖最終能否成功出租作西醫診所用途，仍取決於服務提供者的各項考量因素如診所地點、營運成本、目標客群等而作出的商業決定。

在規劃和發展整體基層醫療服務時，醫務衛生局會考慮一系列因素，包括基層醫療服務提供模式、區內人口結構變化及服務對象分布、區內公私營基層醫療服務的供應及需要等。因此，各區的私家醫生和基層醫療服務提供者分佈會有差異。政府正根據《基層醫療健康藍圖》(《藍圖》)，在不同地區預留用地作基層醫療服務長遠發展之用，同時研究如何更有效地規劃和發展醫療衛生服務設施，加強協調發展和重建社區的政府大樓及醫療設施處所。當中包括以地盡其用的原則考慮重置、擴建或整合現有醫療設施，亦會考慮不同措施，包括如《藍圖》所述，研究為非政府機構或私營醫療服務提供者提供基層醫療服務場地的可行性，以推動私營或非政府機構的基層醫療健康服務提供者融入以地區為本的社區醫療健康系統。

- 完 -

## 房委會轄下商場於過去五年設有西醫診所的數目

編號	房委會商場	落成年份	商舖數目	西醫診所數目				
				截至 31.12.2020	截至 31.12.2021	截至 31.12.2022	截至 31.12.2023	截至 31.12.2024
1	石硤尾商場	1964	122	1	1	1	1	1
2	華富(一)商場	1967	103	2	2	1	2	2
3	華富(二)邨商場	1970	29	2	2	2	2	2
4	葵盛西商場	1975	51	2	2	2	2	2
5	麗瑤商場	1976	34	2	2	1	1	1
6	長青商場	1977	29	2	2	2	2	2
7	南山商場	1977	83	1	1	1	1	1
8	象山商場 <sup>1</sup>	1978	30	1	1	1	1	0
9	清麗商場 <sup>2</sup>	1981	1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	博康商場	1982	54	2	2	2	2	2
11	兆康商場	1982	37	2	2	2	2	2
12	愉田苑商場	1982	11	1	1	1	1	1
13	安基商場 <sup>3</sup>	1984	54	0	0	0	0	0
14	龍蟠苑商場	1986	13	1	1	1	1	1
15	天恩商場 <sup>4</sup>	2001	25	1	1	1	1	0
16	梨木樹商場	2003	66	4	4	4	4	4
17	海麗商場	2004	37	1	1	1	1	1
18	葵涌商場	2004	40	4	4	4	3	3
19	美田商場	2004	20	2	2	2	2	2

<sup>1</sup> 象山商場原設有西醫診所，前商戶於2024年6月退租後，房委會曾2次以西醫診所行業招標但未能租出，故除西醫診所外，已為商舖加入其他行業安排招租。

<sup>2</sup> 清麗商場因鄰近瑪嘉烈醫院而於擬定商場行業組合時未有設置西醫診所。

<sup>3</sup> 安基商場原設有西醫診所，前商戶於2020年12月退租後，房委會曾多次以西醫診所行業招標但未能租出，故除西醫診所外，已為商舖加入其他行業安排招租。

<sup>4</sup> 天恩商場原設有西醫診所，前商戶剛於2024年12月退租後，房委會現正安排以西醫診所行業招標。

編號	房委會商場	落成年份	商舖數目	西醫診所數目				
				截至 31.12.2020	截至 31.12.2021	截至 31.12.2022	截至 31.12.2023	截至 31.12.2024
20	石排灣商場 <sup>5</sup>	2005	9	0	0	0	0	0
21	清河商場	2007	15	1	1	1	1	1
22	彩盈坊	2008	5	0	1	1	1	1
23	天晴商場 <sup>6</sup>	2008	16	0	0	0	0	0
24	牛頭角上邨商場	2008	8	1	1	1	1	1
25	彩德商場	2009	22	1	1	1	1	1
26	油麗商場	2009	32	2	2	2	2	2
27	欣安商場	2011	26	0	0	0	0	2
28	大本型 <sup>7</sup>	2012	1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9	牛頭角下邨廣場	2012	5	1	1	1	1	1
30	晴朗商場	2013	58	2	2	2	2	2
31	祥龍薈	2015	7	1	1	1	1	1
32	洪福商場	2015	14	1	1	1	1	1
33	水泉澳廣場	2015	59	2	2	2	2	2
34	安達商場	2016	40	2	1	1	1	1
35	朗善商場 <sup>8</sup>	2017	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6	滿樂坊	2018	14	1	1	1	1	1
37	安泰商場	2018	16	1	1	1	1	1
38	屏欣商場 <sup>9</sup>	2018	12	1	0	0	0	0
39	欣田商場	2018	22	1	1	1	1	1

<sup>5</sup> 石排灣商場原設有西醫診所，前商戶於2018年5月退租後，房委會曾3次以西醫診所行業招標但未能租出，其後該舖以其他行業成功出租。

<sup>6</sup> 房委會曾3次以西醫診所行業為天晴商場於2024年新建的舖位招標但未能租出，其後該舖以其他行業成功出租。

<sup>7</sup> 大本型因鄰近的油麗商場已設有2間西醫診所提供服務，故於擬定商場行業組合時未有設置西醫診所。

<sup>8</sup> 朗善商場因鄰近博愛醫院而於擬定商場行業組合時未有設置西醫診所。

<sup>9</sup> 屏欣商場原設有西醫診所，前商戶於2021年9月退租後，房委會曾多次以西醫診所行業招標但未能租出，該舖其後以其他行業成功出租。

編號	房委會商場	落成年份	商舖數目	西醫診所數目				
				截至 31.12.2020	截至 31.12.2021	截至 31.12.2022	截至 31.12.2023	截至 31.12.2024
40	迎東商場	2018	18	1	1	1	1	1
41	麗翠商場 <sup>10</sup>	2019	25	1	0	0	0	0
42	碩門商場	2019	25	1	1	1	1	1
43	蘇屋商場	2019	33	1	1	1	1	1
44	駿洋商場	2020	18	1	1	1	1	1
45	雍明商場	2020	6	0	1	1	1	1
46	啟鑽商場	2021	74	未落成	0	1	1	2
47	白田商場	2021	38	未落成	2	2	2	2
48	皇后山商場	2021	48	未落成	0	2	2	2
49	菁田商場	2022	18	未落成	未落成	1	1	1
50	和田商場 <sup>11</sup>	2022	22	未落成	未落成	0	0	0
51	裕雅商場 <sup>12</sup>	2022	10	未落成	未落成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2	青富商場	2023	11	未落成	未落成	未落成	1	1
53	清濤商場	2024	25	未落成	未落成	未落成	未落成	1
54	富蝶商場	2024	36	未落成	未落成	未落成	未落成	1
55	業旺商場 <sup>13</sup>	2024	12	未落成	未落成	未落成	未落成	0
	合共		<b>1821</b>	<b>54</b>	<b>55</b>	<b>57</b>	<b>58</b>	<b>61</b>

<sup>10</sup> 麗翠商場原設有西醫診所，前商戶於2021年9月退租後，房委會曾多次以西醫診所行業招標但未能租出，該舖其後以其他行業成功出租。

<sup>11</sup> 和田商場原預設有西醫診所舖位，房委會曾多次以西醫診所行業招標但均未能租出，故除西醫診所外，已為商舖加入其他行業安排招租。

<sup>12</sup> 裕雅商場因鄰近的屋苑已設有西醫診所可為居民提供醫療診症服務，故於擬定商場行業組合時未有設置西醫診所。

<sup>13</sup> 業旺商場為2024年底新落成的商場並預設有西醫診所舖位，2024年10月至今安排了2次招標仍未能租出，正繼續為商舖安排招租。



## 立法會問題第十八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 馬逢國議員      會議日期： 2025年1月22日

作答者      :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

答覆：

主席：

國家《十四五規劃綱要》明確支持香港發展成為中外文化藝術交流中心，讓香港充分運用「一國兩制」下聯通國際的優勢及對外交流的經驗，加強中華文化的傳播力和影響力，推動中華民族的偉大復興。政府銳意發展文化藝術及創意產業，投入大量資源，透過不同計劃及模式為文化藝術團體及藝術家提供支援。另外，政府亦投放資源興建和優化文化設施。我們期望業界把握政府致力推動文藝創意產業發展和不同基建帶來的機遇。就馬逢國議員的提問，我現綜合回覆如下：

政府在 2020-21 年度至 2024-25 年度投放在文化藝術及創意產業的資源表列如下：

	2020-21 (實際) (百萬元)	2021-22 (實際) (百萬元)	2022-23 (實際) (百萬元)	2023-24 (修訂預 算) (百萬元)	2024-25 (預算) (百萬元)
<b>I.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文體旅局)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在文化藝術方面的開支(包括向香港演藝學院、香港藝術發展局及主要演藝團體提供的資助金)</b>					
(a) 文體旅局文化相關開支(包括海外交)	341.1	339.4	498.9	389.5	458.4

流撥款、 藝術發展 配對 資助計劃)					
(b) 資助金 - 主要 演藝團 體	403.3	403.3	399.6	399.6	395.7
(c) 資助金 - 香港 演藝學 院	422.0	411.3	417.0	430.6	434.4
(d) 資助金 - 香港 藝術發 展局	179.5	181.6	185.7	203.4	211.7
(e) 創意產 業（包 括電影 發展基 金、創 意智優 計劃）	388.3	511.7	528.7	611.2	1,064.6
(f) 康文署 文化相 關開支 （包括 表演藝 術、公 共圖書	3,750.7	4,016.4	4,125.9	4,326.2	4,742.7

館、文物及博物館)					
總計	5,484.9	5,863.7	6,155.8	6,360.5	7,307.5
<b>II. 與文化藝術相關基金撥款</b>					
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藝術部分)(包括文化藝術盛事基金)	49.3	52.6	51.0	214.5	238.5
粵劇發展基金	11.6	17.3	18.5	20.4	13.5
總計	60.9	69.9	69.5	234.9	252.0
<b>III. 與文化藝術設施相關的基本工程開支</b>					
康文署文化設施 <sup>#</sup>	435.5	800.6	680.7	686.1	881.0
西九文化區*	1,243.3	1,325.0	1,449.4	1,227.8	619.9
總計	1,678.8	2,125.6	2,130.1	1,913.9	1,500.9

<sup>#</sup>新圖書館的興建屬基本工務工程項目的一部分，因而未能單獨提供其工程開支／基建投資。

\*數字為支援西九文化區的工務計劃項目每年的實際支出／預算。區內的文化及藝術設施由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自行興建，故有關支出不包括在列表中。

政府一直積極提升硬件配套和質素、增加投放在文化設施上的資源、擴建文化藝術設施，以推動文化藝術發展，讓更多不同類型的本地及國際文化藝術活動可以舉行。

其中，東九文化中心已開放戶外空間，並於 2024 年 8 月起陸續在部分室內設施舉辦試場及觀眾拓展活動，讓公眾與我們一起試用場地及參與暖場活動。康文署亦同時進行內部設施的裝置及優化工程，循序漸進優化場地設施和整體運作，以期在 2025 年內全面啟用。此外，康文署正在興建的文物修復資源中心及新界東文化中心，預計工程分別於 2027 年及 2028 年竣工。

現正興建的西九文化區西九演藝中心則預計在 2026 年落成，將設有可容納 1 450 個座位的大劇院、600 個座位的中劇場和 270 多個座位的小劇場。

隨着康文署的文化設施、啟德體育園及西九文化區等新建場地的逐步落成及啟用，我們正重新檢視康文署以至香港其他不同場館的定位，務求為各類型文化藝術活動提供更切合時宜的使用空間。

## 立法會問題第十九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李鎮強議員

會議日期：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作答者：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答覆：

主席：

政府於 2020 年 6 月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推行「購置處所以提供福利服務」措施，旨在從私人物業市場購置處所，以提供福利設施。

政府產業署（產業署）通過不同途徑物色合適的物業進行洽購，包括公開邀請私人業主或其代理人（業主）就其物業提出放售建議，即俗稱「放盤」；直接聯絡目標物業業主；從報章廣告、地產商／業主或物業代理網頁的樓盤資料挑選物業；以及實地視察目標地區物色物業。

就李鎮強議員問題的各部分，現答覆如下：

- (一) 在收到業主基本的放盤資料（即物業地址、面積、放售價及聯絡詳情）後，產業署會審視有關物業是否初步符合社會福利署（社署）對各區不同福利設施所訂的基本要求，然後將資料轉交社署考慮。如社署初步認為有關物業合適，產業署會聯絡業主跟進，包括查詢及索取更多資料，以及安排實地視察。社署會詳細評估物業，包括是否有合適的消防及無障礙通道設施、面積及位置是否符合運作需要、附近的土地用途是否與福利用途協調等。如社署認為物業合適，產業署會與業主洽購物業，包括商討價格及其他買賣條件。上述流程大致與市場一般做法相若，而相關的業主均知悉其放盤物業處於甚麼階段。

由於政府以買家身分邀請業主提供放盤，業主提交放售建議後，仍可同時與其他潛在買家洽售物業。

- (二) 整個評估過程、商討及完成洽購所需時間會因應放盤物業的個別情況及其他相關因素而各有不同。舉例來說，如物業需進行清拆／改善工程才能符合有關當局發出的法定命令，或需取得規劃許可或修訂地契才能用作福利用途，又或需釐清大廈公用地方及設施的權責等，整個過程便會耗時較長。為確保購置的物業切合需要及物有所值，不宜為每個放售建議定下處理期限。
- (三) 放盤業主可透過電郵聯絡產業署查詢放盤及其他相關事宜，電郵地址 [pw-add@gpa.gov.hk](mailto:pw-add@gpa.gov.hk) 已載於產業署網站。視乎查詢事宜的性質及複雜程度，產業署一般可於 10 個曆日內回覆，並於有需要時直接與業主透過電話、會面等方式聯絡。

立法會問題第二十條  
(書面答覆)

提問者： 吳秋北 議員      會議日期： 2025年1月22日

作答者： 發展局局長

答覆：

主席：

就吳秋北議員的提問，經諮詢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地政總署及土木工程拓展署後，回覆如下：

(一) 土木工程拓展署對已知的廢置防空隧道進行了基本勘察。根據記錄，香港現有 26 條廢置的防空隧道，詳細資料載於 附件。

(二) 及 (三) 防空隧道見證了香港的戰時歷史，古物古蹟辦事處(古蹟辦)正蒐集資料並會適時進行研究。視乎研究結果，古蹟辦會考慮將具較高歷史及文物價值的防空隧道納入「政府文物地點」，供相關部門參閱，評估其再用的潛力。古蹟辦亦會進行拍攝以記錄防空隧道的狀況，讓公眾藉著影像認識防空隧道。

(四) 根據地政總署提供的資料，位於壽臣山深水灣徑的八個防空洞自2003年起至今以短期租約形式出租予 Crown Wine Cellars Limited，主要用作經營私人葡萄酒會社及儲存該會社會員的葡萄酒。雖然署方未有備存統計數據，但一般的印象是該處富有特色，除了作酒窖及會社用途，亦吸引市民及旅客前往參觀。

(五) 廢置防空隧道內部一般十分細小狹窄，如要重新使用，需要進行適當的鞏固工程，以確保安全，並視乎用途加設水、渠、電及通風等設施。相關工程及加設設施會佔用防空隧道內的空間，令內部更為狹窄，可能影響其再用的可行性和成本效益。政府目前未有全面活化再用地下防空隧道的計劃，視乎上文提及的研究及配合其他政策需要(例如旅遊、歷史教育等)，政府會就着個別廢置防空隧道的情況、限制和重新使用的成本效益等因素進行更聚焦的評估。

## 香港的廢置防空隧道

位置	地區	目前使用情況及負責維修的政府部門（註解）
灣仔道	灣仔區	已被局部填封及局部拆除
星街	灣仔區	已被局部填封
皇后大道東（東）	灣仔區	已被局部填封
禮頓山	灣仔區	已被局部填封
成和道	灣仔區	已被局部填封
西營盤	中西區	已被局部填封，該隧道長約 336 米，闊約 2.2 米，香港電燈有限公司正使用部分地方作鋪設電纜之用
卑路乍街（北）	中西區	已被填封
南里	中西區	已被填封
山道	中西區	已被填封
雲咸街	中西區	已被填封
卑路乍街（南）	中西區	已被局部填封，香港電燈有限公司計劃使用部分地方作鋪設電纜之用
醫院道	中西區	已被局部填封
砵典乍街	中西區	已被填封
士美菲路	中西區	已被填封
普慶坊	中西區	已被填封
香港仔舊大街	南區	已被局部填封
香港仔工業學校	南區	沒有被填封
海晏街	東區	已被局部拆除
新成街	東區	已被局部填封
加士居道	油尖旺區	沒有被填封
彌敦道	油尖旺區	已被局部填封
柯士甸道	油尖旺區	已被局部填封
廣東道	油尖旺區	已被局部填封
漆咸道	九龍城區	已被局部拆除
山谷道	九龍城區	已被局部填封
窩打老道	九龍城區	已被填封

註(1)：因應早年的勘察結果或其後在防空隧道上的土地發展，部分廢置防空隧道被填封或局部填封。目前被局部填封或沒有被填封的廢置防空隧道由路政署定期維修。



註(2)：早年的檔案記錄了有關堅尼地道防空隧道的資料，後來現場視察已無法找到入口。該隧道因而沒有載入列表中。

註(3)：由於大部分的防空隧道已被填封或拆除，所以沒有備存詳細現時隧道面積的數據。



務。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營辦的接駁巴士則主要在屯門及元朗區接載區內較偏遠地區的居民轉乘輕鐵和屯馬線。不同公共交通服務和客運模式優勢互補，各司其職，滿足居民需求。運輸署亦會密切留意各區的公共交通服務需求變化，不時更新其規劃及調整公共交通服務安排。

現時在屯門及元朗區，分別有約100條專營巴士服務路線及50條專線小巴服務路線<sup>1</sup>，而港鐵公司則在新界西北地區的鐵路服務範圍內（主要為屯門及元朗區）營運15條接駁巴士服務路線，規模相對遠為細小。

一般而言，港鐵公司會因應乘客轉乘鐵路服務的需要，才考慮申請開辦港鐵接駁巴士服務。就屯門及元朗區而言，港鐵公司會在輕鐵未能直達的地區，考慮申請開辦港鐵接駁巴士服務。運輸署會按上文提及的因素，以審慎態度處理申請，並會諮詢區議會和相關地區人士的意見。過去五年期間（2020年至2024年），港鐵公司開辦了一條新的接駁巴士服務，及重組三條原有路線，詳情載於附件。運輸署批准港鐵公司開辦或重組路線，主要是優化現有屯門及元朗區內接駁至鐵路站的港鐵接駁巴士服務，以滿足因應區內基建（例如曾咀靈灰安置所）和房屋發展（例如屯門第54區和掃管笏一帶）所帶來的額外乘客需求，並回應地區人士的意見及建議。就屯門第54區，由於規劃人口較多，在諮詢地區意見後，除開辦了上述一條港鐵接駁巴士路線，運輸署亦同時增加了六條專營巴士路線，為居民提供往返屯門區內、港島、油尖旺、九龍東、及新界北各區的巴士服務。自2022年之後，運輸署未有再批准港鐵公司在新界西北地區開辦新的接駁巴士服務。

另一方面，專營巴士公司在區內74條路線設有分段收費，隨着專營巴士服務網絡在區內不斷擴展，自2020年8月起專營巴士公司亦在屯門及元朗區原有36條跨區巴士路線提供雙向分段收費，方便居民利用這些跨區路線作區內短途接駁及轉乘鐵路。同時，區內亦有專線小巴提供鐵路轉乘優惠。這些安排正正體現我們的運輸策略和規劃原則，透過善

---

<sup>1</sup> 涉及的專營巴士、專線小巴及港鐵接駁巴士服務並沒有計算輔助服務、短程或繁忙時間的特別服務等。

用現有不同交通服務的資源，為居民提供不同出行選擇，同時令交通服務持續發展。

運輸署會繼續審慎研究開辦港鐵接駁巴士的需要，同時積極邀請其他公共運輸營辦商參與在新界西北地區營運，以服務該區域新發展區的新增居住和工作人口。

-完-

2020年至2024年間  
新開辦／重組現有的港鐵接駁巴士服務  
[註1]

	開辦日期	路線號碼	行車路線	上午繁忙時間 平均載客率 [註2]	備註
<i>新開辦的路線</i>					
1	2022年 8月1日	K54	和田邨— 屯門市中心 (循環線)	80%	開辦路線以配合屯門第 54 區新增人口的乘客需求。
<i>重組的路線</i>					
1	2021年 9月25日	K52A	屯門站 來往 曾咀	48%	重組並延長原有前往龍鼓灘第K52號線(屯門站—龍鼓灘)，以配合曾咀靈灰安置所啟用。
2	2022年 6月27日	K65A	流浮山 來往 天水圍站	67%	因應新界專線小巴第34號線(元朗(泰豐街)—流浮山)終止服務，由第K65號線(流浮山—元朗站，經天水圍站及屏山)分拆出 K65A號線，以輔助第K65號線應付往來流浮山及天水圍站的乘客需求。
3	2022年 8月29日	K51A	富泰 來往 掃管笏	63%	第K51號線(富泰—大欖)原已行經掃管笏附近的青山公路。為配合掃管笏一帶乘客需求的增長，由第K51號線分拆出第K51A

					號線，提供往來掃管 笏及富泰的服務。
--	--	--	--	--	-----------------------

註1：

港鐵公司亦分別在2021年8月30日及2024年2月4日起推出K76S及K52P號線，為現有K76及K52號線的繁忙時間特別單向班次。

註2：

載客率為運輸署於2024年12月上旬由上午7時至9時期間所進行的實地調查所記錄的數據。



旅發局亦全力支持多個越野跑賽事，包括「飛越大嶼」、「樂施毅行者」和「香港 100」，並聯乘「飛越大嶼」和「香港 100」的主辦單位，拍攝以賽道沿線—大嶼山和西貢的主題短片，展示郊外美景。另外，旅發局曾與國際傳媒例如CNN、The Telegraph 合作，向國際旅客宣傳香港大自然戶外體驗，邀請電影「香港四徑大步走」的導演及製片人以香港大自然戶外愛好者的身份，分享香港大自然的美及越野跑。

同時，旅發局亦因應客源市場（例如內地、東南亞、韓國、日本等）的喜好及旅客愈趨追求深度遊的興趣，推出不同的宣傳活動。

在內地市場，旅發局聯同社交媒體哔哩哔哩（bilibili）推出「出行奇遇記—香港戶外越野指南」，以短片推介飛躍大嶼山、長洲島星空露營、城中滑板、最美騎行路線及衝出西貢汪洋大海，以及推出「跟着up主去旅行」，推薦長洲、西貢、大嶼山和石澳的行程。

在日本市場，旅發局亦聯同日本旅行業協會（JATA）推出電子導賞書，介紹大嶼山的景點和自然美景。而在南韓市場，旅發局製作了夏日宣傳短片，以三名南韓青年踏上青春活力的香港之旅為主題，呈現香港豐富的戶外體驗，包括陽光海灘、島嶼探索、郊野徒步等戶外活動，吸引當地旅客對香港產生興趣。宣傳短片將上載至旅發局官方網站的韓語版、社交媒體平台和在首爾部分地鐵站投放，增強宣傳效果。

在東南亞市場方面，旅發局為當地旅客精心策劃香港隱藏好去處的清單，一探香港的飲食、大自然、娛樂及文化體驗，解鎖香港隱藏玩法。其中，旅發局邀請了逾 30 名來自新加坡、印尼、泰國、馬來西亞和菲律賓的旅遊媒體來港，遊覽荔枝窩、坪洲、梅窩及慈山寺等城市秘境，欣賞香港夏日迷人風光，盡顯「香港無處不旅遊」的驚喜體驗。

此外，旅發局一直推動會展旅遊，吸引高增值旅客。去年4月，旅發局發布全新《香港會獎全攻略》，介紹逾百項香港會獎旅遊活動，包括遠足、獨木舟等，展現香港「咫尺自然 動靜皆宜」的一面，讓業界深入了解香港豐富的會獎旅遊資源，期望透過他們在各自市場的宣傳推介，吸引更多旅客來港。

同時，旅發局推出「香港·大城小區」推廣項目，鼓勵旅客從不同角度深度體驗香港的地道特色，至今已涵蓋「舊城中環」、「深水埗」及「西九龍」，推廣傳統景點以外的地道社區，展現區內的文化、特色及歷史等，藉此擴闊旅客的足跡。



我們會繼續留意客源市場，並按照不同市場的情況，宣傳和推介更多沉浸式深度遊行程，吸引旅客訪港。

-完-

## 周文港議員動議的修正案標明文本

**人才建基於教育，教育又能促進科技發展**；香港正處於國家科技創新和人才發展的重要戰略機遇期，特區政府設立高層次統籌委員會推動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彰顯提升香港創新競爭力的決心；本會促請特區政府把握這歷史性契機，制訂新政策鼓勵院校內教研人員從事具經濟前景及商業價值的應用研發項目，促進跨學科創新研究，並吸引境外頂尖科學家來港設立實驗室；**從制度上撤銷大學長期對教研人員從事科研成果商品化工作和促進‘官產學研’合作所施加的限制**；建立高效的校企合作機制，加快科研成果轉化；完善與內地‘雙一流’大學的合作框架，優化學位互認安排；**吸引國際和內地優秀院校進駐‘北都大學教育城’，與本地院校合作辦學**；**吸納境外職專人才來港入讀自資院校接受培訓**；以及優化輸入人才計劃，吸引國際高端人才來港進行科研教學，以推動香港成為具全球影響力的科技創新樞紐，為國家發展作出更大貢獻。

註：周文港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 陳月明議員動議的進一步的修正案標明文本

人才建基於教育，教育又能促進科技發展；香港正處於國家科技創新和人才發展的重要戰略機遇期，特區政府設立高層次統籌委員會推動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彰顯提升香港創新競爭力的決心；本會促請特區政府把握這歷史性契機，制訂新政策鼓勵院校內教研人員從事具經濟前景及商業價值的應用研發項目，促進跨學科創新研究，並吸引境外頂尖科學家來港設立實驗室；從制度上撤銷大學長期對教研人員從事科研成果商品化工作和促進‘官產學研’合作所施加的限制；建立高效的校企合作機制，加快科研成果轉化；完善與內地‘雙一流’大學的合作框架，優化學位互認安排；吸引國際和內地優秀院校進駐‘北都大學教育城’，與本地院校合作辦學；吸納境外職專人才來港入讀自資院校接受培訓；以及優化輸入人才計劃，吸引國際高端人才來港進行科研教學，以推動香港成為具全球影響力的科技創新樞紐，為國家發展作出更大貢獻；**本會亦促請特區政府爭取在本年公布‘北都大學教育城概念發展綱要’，以交代教育城的用地安排，包括運作模式和可容納院校的數量等，讓專上院校可以盡早作出相應的計劃或部署。**

註：陳月明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 梁子穎議員動議的進一步的修正案標明文本

人才建基於教育，教育又能促進科技發展；香港正處於國家科技創新和人才發展的重要戰略機遇期，特區政府設立高層次統籌委員會推動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彰顯提升香港創新競爭力的決心；本會促請特區政府把握這歷史性契機，制訂新政策鼓勵院校內教研人員從事具經濟前景及商業價值的應用研發項目，促進跨學科創新研究，並吸引境外頂尖科學家來港設立實驗室；從制度上撤銷大學長期對教研人員從事科研成果商品化工作和促進‘官產學研’合作所施加的限制；建立高效的校企合作機制，加快科研成果轉化；完善與內地‘雙一流’大學的合作框架，優化學位互認安排；吸引國際和內地優秀院校進駐‘北都大學教育城’，與本地院校合作辦學；吸納境外職專人才來港入讀自資院校接受培訓；以及優化輸入人才計劃，吸引國際高端人才來港進行科研教學，以推動香港成為具全球影響力的科技創新樞紐，為國家發展作出更大貢獻；本會亦促請特區政府爭取在本年公布‘北都大學教育城概念發展綱要’，以交代教育城的用地安排，包括運作模式和可容納院校的數量等，讓專上院校可以盡早作出相應的計劃或部署；**特區政府亦應：**

- (一) **在中小學加強推動科學、科技、工程、藝術和數學(STEAM)教育，以吸引更多學生在高中選科時，修讀科學相關科目，培育未來科研人才；**
- (二) **鼓勵大學改變現時過度追逐國際排名的發展導向，適當地將資源從發表學術論文調撥至科研工作；**
- (三) **敦促大專院校檢討教研人員的升遷和評核制度，包括調高科研在評核指標中的比重，鼓勵教研人員更專注科研工作的成果轉化；**
- (四) **推動大專院校提出具體措施鼓勵跨領域研究，並定期檢討；及**
- (五) **設立單一窗口，協助企業與院校合作，將科研成果商品化。**

註：梁子穎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 梁美芬議員動議的進一步的修正案標明文本

人才建基於教育，教育又能促進科技發展；香港正處於國家科技創新和人才發展的重要戰略機遇期，特區政府設立高層次統籌委員會推動教育、科技和人才一體化發展，彰顯提升香港創新競爭力的決心；本會促請特區政府把握這歷史性契機，制訂新政策鼓勵院校內教研人員從事具經濟前景及商業價值的應用研發項目，促進跨學科創新研究，並吸引境外頂尖科學家來港設立實驗室；從制度上撤銷大學長期對教研人員從事科研成果商品化工作和促進‘官產學研’合作所施加的限制；建立高效的校企合作機制，加快科研成果轉化；完善與內地‘雙一流’大學的合作框架，優化學位互認安排；吸引國際和內地優秀院校進駐‘北都大學教育城’，與本地院校合作辦學；吸納境外職專人才來港入讀自資院校接受培訓；以及優化輸入人才計劃，吸引國際高端人才來港進行科研教學，以推動香港成為具全球影響力的科技創新樞紐，為國家發展作出更大貢獻；本會亦促請特區政府爭取在本年公布‘北都大學教育城概念發展綱要’，以交代教育城的用地安排，包括運作模式和可容納院校的數量等，讓專上院校可以盡早作出相應的計劃或部署；**本會亦促請特區政府以人類的價值觀、文明、法治精神等為基礎，推動人工智能的相關教育工作。**

註：梁美芬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